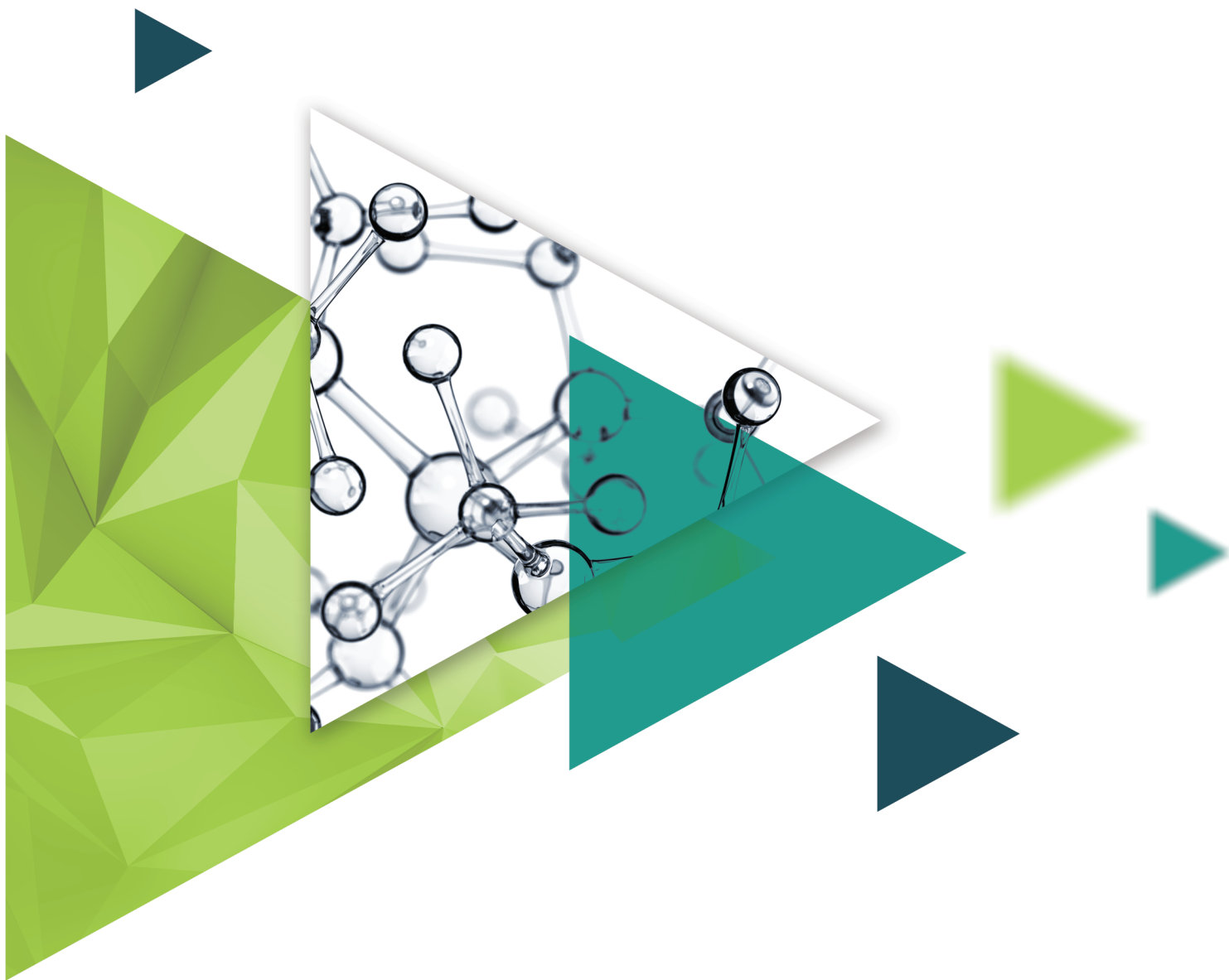




石藥集團有限公司

CSPC PHARMACEUTICAL GROUP LIMITED

(股份代號：1093)



2019
年度報告

目錄

	頁次
公司資料	2
財務摘要	3
主席報告	4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6
企業管治報告	19
董事會報告	29
獨立核數師報告	45
綜合損益表	52
綜合損益及其它全面收益表	53
綜合財務狀況表	54
綜合權益變動表	57
綜合現金流量表	5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62
財務概要	169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蔡東晨(主席兼行政總裁)

張翠龍(副主席兼輪值行政總裁)

王振國

潘衛東

王懷玉

盧華

李春雷

王慶喜

翟健文

非執行董事：

李嘉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兆強

王波

盧毓琳

于金明

陳川

審核委員會

陳兆強(主席)

李嘉士

王波

提名委員會

蔡東晨(主席)

陳兆強

盧毓琳

薪酬委員會

陳兆強(主席)

李嘉士

王波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公司秘書

李嘉士

註冊辦事處

香港

灣仔

港灣道18號

中環廣場

32樓

3206室

股份過戶登記處

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54樓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中信銀行(國際)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河北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進出口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交易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093

網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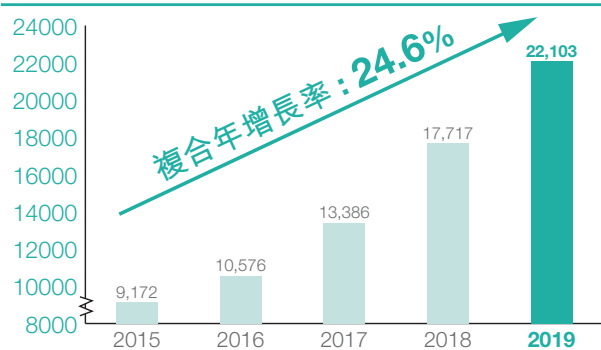
www.cspc.com.hk

財務摘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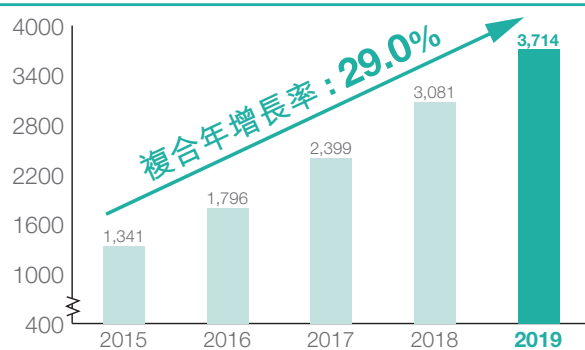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按業務劃分之收入：			
成藥	17,937,001	13,503,386	+32.8%
維生素C	1,921,704	1,783,510	+7.7%
抗生素	878,921	1,086,725	-19.1%
其它	1,365,566	1,342,919	+1.7%
收入總額	22,103,192	17,716,540	+24.8%
毛利	15,910,981	11,737,353	+35.6%
經營溢利	4,600,181	3,822,962	+20.3%
股東應佔溢利	3,714,106	3,080,802	+20.6%
每股基本盈利	人民幣 59.65 分	人民幣49.36分	+20.8%
每股末期股息	20 港仙	18港仙	+11.1%

董事會亦建議按本公司股東每持有五股現有股份發行一股新股之基準發行紅股，惟須待股東於本公司應屆股東周年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

銷售收入（百萬人民幣）



股東應佔溢利（百萬人民幣）



主席報告

業績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收入人民幣221.03億元，較去年增加24.8%；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37.14億元，較去年增加20.6%。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59.65分。

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20港仙(2018年：每股18港仙)。待股東於本公司應屆股東周年大會上批准後，建議末期股息於2020年7月3日派付予2020年6月23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本公司股東。

發行紅股

董事會亦建議，向於2020年6月23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按本公司股東每持有五股現有股份發行一股新股之基準發行紅股，惟須待股東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有關紅股發行之進一步詳情將適時於本公司另行刊發之通函中披露。

行業回顧

2019年，國家醫改持續推進，規範醫藥行業的政策頻出。全國藥品集中採購、醫保藥品准入談判、重點監控合理用藥、創新藥加快審評、仿製藥一致性評價、疾病診斷相關分組(DRGs)試點等多項重大措施的執行，對醫藥行業的發展帶來深遠的影響。在這樣的政策環境下，中國醫藥企業的發展重心將會加快從仿製藥轉向創新藥。基於自身強大的創新研發能力，豐富的產品管線，卓越的商業化能力，以及完備的生產能力，本集團充分把握醫改帶來的機遇，進一步鞏固了競爭優勢，提升了市場地位。

業務回顧

2019年，本集團創新藥產品繼續維持高速增長，恩必普、多美素、津優力、克艾力等重磅品種再次創造了驕人的銷售成績。恩必普新增進入4項指南，累計開展超過100項醫學研究，為市場下沉及持續成長提供強大的支持。抗腫瘤藥品繼續加大學術推廣的投入，並擴大專業的銷售隊伍，大幅提升了目標醫院的覆蓋率。克艾力以不到2年的時間建立了接近1000人的銷售隊伍，成功開發了近1500家醫院，獲得突破性增長。普藥產品方面，恩存(硫酸氫氯吡格雷片)在「4+7」集中採購全國擴圍招標以首位中標，迅速打開醫院市場，體現了本集團普藥產品在全國藥品集中採購政策下的發展優勢。年內，本集團的琦效(鹽酸阿比多爾片)重新上市，在突發的新冠病毒疫情中迅速驗證了產品療效，並被寫入了國家《流行性感感冒診療方案》和《新冠病毒肺炎診療方案》。

主席報告

業務回顧(續)

自2019年初至今共有10個產品在中國獲得藥品註冊批件，16個產品獲得臨床試驗批件，以及17個產品通過仿製藥一致性評價。此外，玄寧於年內獲美國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FDA)批准上市，成為中國首個獲得美國FDA完全批准的創新藥。重磅產品兩性霉素B膽固醇硫酸酯複合物獲得優先審評資格，預期於2020年獲批上市；米托蒽醌脂質體完成註冊臨床病例入組，已遞交pre-NDA會議申請；Duvelisib膠囊及RANKL靶點的JMT103均已進入註冊臨床階段，為國內進度最快；ALMB-0166及ALMB-0168獲准在澳大利亞開展臨床試驗。2019年開發的臨床產品和適應症均取得了理想的進展。

展望

本集團將在夯實現有產品穩定增長的基礎上，提升研發效率，加快高潛新藥的上市速度，並因應市場環境及產品優勢，制定有效銷售策略，做好產品更迭並提升綜合競爭實力。現有重磅品種如恩必普、多美素、津優力、克艾力及玄寧等均擁有其自身的市場及品牌優勢，本集團將繼續依託學術推廣及市場下沉或開拓的銷售策略，實現該等產品持續的高速增長。新上市產品則會成為新的增長動力，達新寧(鹽酸決奈達隆片)、舒安靈(己酮可可碱注射液/片)、美洛林(替格瑞洛片)、固邦佳(阿侖磷酸鈉維D3片)、高順松(阿西美辛緩釋膠囊)、琦效(鹽酸阿比多爾片)、洛瑞特(鹽酸厄洛替尼片)、恩悉(鹽酸普拉克索片)、孟魯司特鈉片/咀嚼片、磷酸西格列汀片及乙磺酸尼達尼布軟膠囊等大部分均為國內獨家或首家上市的产品，且臨床需求強大，預期單一產品的市場空間能達人民幣10億至30億元。本集團亦會積極參與全國藥品集中採購，借政策提供的機遇，促進普藥產品快速佔領醫院市場。

本集團擁有全國頂尖的研發團隊，研發基地分佈於石家莊、上海、蘇州以及美國加州、新澤西等地，在小分子、大分子創新藥和新型製劑等品種，以及各主流適應症領域已有全面的佈局，在研產品超過300個。本集團將堅持創新的研發策略，持續增加研發投入，以確保穩定的業績增長。

致謝

本人借此機會對全體員工努力投入工作，以及各位股東和客戶對本集團的長期支持，深表謝意。

主席
蔡東晨

香港，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日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成藥業務

成藥業務於2019年保持理想增長，銷售收入達人民幣179.37億元，較去年增長32.8%。

(一) 創新藥產品

年內，本集團繼續擴大專線銷售隊伍，加快重點城市及醫院的市場開拓進度，並根據產品自身的市場定位及競爭格局，採取不同的銷售策略，包括i)加強市場下沉力度，將市場空間延伸至縣級醫院和社區醫療機構；ii)為新產品快速建立專線銷售隊伍，積極進行重點醫院的市場開拓；iii)突出產品的差異化優勢，爭取市場份額的提升；及iv)通過專業學術推廣，加強不同適應症的市場開拓。憑著產品自身的優勢以及有效的銷售策略，創新藥產品保持了強勁的增長勢頭，於2019年實現銷售收入人民幣129.75億元，增長48.4%。其中恩必普的銷售收入增長35.8%，抗腫瘤藥品的銷售收入增長148.8%，成為本集團業績增長的雙引擎。

以下為本集團主要的創新藥產品：

恩必普(丁苯酞軟膠囊及注射液)

恩必普為國家化學1類新藥，是擁有專利保護的獨家產品，主要用於急性缺血性腦卒中的治療。恩必普被歷屆《中國急性缺血性腦卒中診治指南》列為推薦藥品之一，亦被列入《中國缺血性腦卒中急性期診療指導規範》、《缺血性卒中腦側支循環評估與干預中國指南(2017)》、《中國腦梗死中西醫結合診治指南(2017)》、《中國腦卒中合理用藥指導規範(2019)》、《中國腦血管病臨床管理指南(2019)》等十餘項指南及專家共識，充分肯定了恩必普治療急性缺血性腦卒中的臨床效果。恩必普的兩個劑型均已進入國家醫保目錄，為注射液搶佔腦卒中治療的急救期用藥和軟膠囊恢復期用藥的序貫治療推廣起到了積極的拉動作用。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成藥業務(續)

(一) 創新藥產品(續)

恩必普(丁苯酞軟膠囊及注射液)(續)

在新治療領域的探索方面，丁苯酞正在進行的研究項目共 134 項(基礎 69 項及臨床 65 項)，其中丁苯酞軟膠囊治療血管性癱瘓獲准直接開展 III 期臨床研究，預期可加快新適應症的上市時間。此外，恩必普亦參加了七項國家「十三五」課題研究，包括丁苯酞用於治療腦小血管病、大動脈粥樣硬化型腦梗死及急性缺血性卒中靜脈溶栓或血管內治療等新領域療效和安全性研究，年內還新增了由北京天壇醫院牽頭進行的丁苯酞治療出血性腦卒中的研究。丁苯酞軟膠囊在美國的 II 期臨床試驗已入組 112 例。新適應症及新市場的開發將為恩必普帶來新的增長機會。

本集團於年內進一步擴大了恩必普的專線銷售隊伍，並逐步開發縣級和社區衛生服務中心等基層醫療市場，銷售覆蓋的醫院數目快速增加，銷售收入保持強勁增長。目前恩必普在縣級市場的覆蓋率依然偏低，序貫治療市場的使用量也有很大增長空間，本集團相信恩必普仍然可以持續穩定增長。

歐來寧(奧拉西坦膠囊及凍乾粉針)

歐來寧主要用於輕中度血管性癱瘓、老年性癱瘓及腦外傷等症引致的神經功能缺失、記憶與智能障礙的治療。年內國家醫保目錄調整及全國統一執行，以及國家重點監控合理用藥藥品目錄出台等政策對歐來寧的銷售造成了較大影響，全年的收入有所下降。然而，歐來寧於國內已上市超過 16 年，並已列入《腦小血管病相關認知障礙診治指南 2019》、《中國癱瘓與認知障礙診治指南 2015》等多個指南，具有較為廣泛的醫生及患者使用基礎，為臨床常用的基礎治療藥物。此外，由國內權威神經病學領域專家牽頭的奧拉西坦多個基礎和臨床研究已啟動，研究結果相信將為歐來寧的學術推廣提供有力支撐。

歐來寧於年內已基本轉為自營隊伍的銷售模式，加強了對各級終端的掌控及學術推廣力度，以強化其在合理使用範疇的增長。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成藥業務(續)

(一) 創新藥產品(續)

玄寧(馬來酸左旋氨氯地平片及分散片)

玄寧主要用於治療高血壓、慢性穩定性心絞痛及變異型心絞痛。於2019年12月，玄寧獲美國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FDA)批准在美國上市，成為中國首個獲得美國FDA完全批准的創新藥。左旋氨氯地平與氨氯地平為不同化學物質，且無參比製劑，預期短期內不會成為國家集中採購品種。隨著國家基藥政策的有力推行，玄寧將迎來較好的發展機遇。

年內，本集團啟動玄寧自營團隊的建設，同時加強精細化招商及對縣級及以下基層市場的管理，銷售收入錄得平穩增長。本集團將加大OTC隊伍建設的力度，依託產品特性，與競品進行差異化競爭，有效實施處方轉換及品牌建設的戰略。

津優力(聚乙二醇化重組人粒細胞刺激因子注射液)

津優力是中國首個自主研發的長效升白藥物，能減少正在接受放化療的患者因中性粒細胞減少而引起的感染及發熱，確保標準化療劑量按時實施。津優力擁有充足的臨床證據，其IV期臨床研究是國內最大樣本量的長效粒細胞刺激因子臨床研究，涵蓋肺癌、乳腺癌、淋巴瘤、卵巢癌、結直腸癌、胃癌、鼻咽癌等，獲國內外指南一致推薦。

本集團於年內推出津優力預灌封注射劑型，增強了給藥準確性及藥液利用率，且雙劑型可更有效地滿足不同市場的需求；同時加速地、縣級醫院的開發，並與多家重點醫院開展戰略合作。津優力於年內的銷售收入維持高速增長。本集團將會開拓免疫治療和靶向治療的用藥機會，以及進一步擴展血液、骨腫瘤等領域，為津優力打造更大的市場空間。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成藥業務(續)

(一) 創新藥產品(續)

多美素(鹽酸多柔比星脂質體注射液)

多美素是由本集團「新型藥物製劑與輔料國家重點實驗室」研發、國家「重大新藥創制」項目支持的產品，用於一線治療淋巴瘤、卵巢癌、復發或轉移乳腺癌、軟組織肉瘤、愛滋病相關的卡波氏肉瘤等。多美素在療效和安全性方面(尤其對於患者的心臟安全性)較傳統蒽環類藥物有明顯優勢。

經過多年學術推廣、醫院開發及市場經營的努力，多美素已成為國內脂質體阿霉素市場的領先品牌。此外，多美素於2019年開展一致性評價研究，此舉將進一步提升其品牌優勢，為繼續擴大市場佔有率提供有力保障。

年內，多美素的銷售收入維持高速增長。本集團將繼續加大學術推廣力度，並通過與專業學會及專家合作，開展新的臨床研究，提升市場認受度。此外，除鞏固血液瘤、乳腺癌、婦瘤、骨腫瘤等現有銷售領域外，本集團將繼續開發白血病、肝癌、膀胱癌、肺癌、胃癌等新領域，助力多美素銷售的穩定增長。

克艾力(注射用紫杉醇白蛋白結合型)

克艾力是國內首仿上市並通過一致性評價的新一代紫杉醇類化療藥，是由紫杉醇與人血清白蛋白(內源性)形成穩定的納米粒。本產品一方面增加了紫杉醇藥物的療效，另一方面使用便利，無需有毒溶劑和預處理，輸注時間僅需30分鐘，具有簡捷、高效、安全的特點。

自克艾力上市至今，本集團不斷加大臨床試驗及相關醫學項目的投入，已有145項醫學項目立項，覆蓋乳腺癌、婦瘤、胃癌、肺癌、胰腺癌等13個腫瘤領域。同時，本集團堅持專業化學術推廣，支持和開展了千餘場學術活動。

年內，克艾力實現了突破性銷售增長。本集團將把握克艾力以最低價進入國家集采目錄的契機，加快醫院開發和市場下沉，並繼續採取專業化的學術推廣策略，搶奪紫杉醇的市場份額，實現克艾力的迅速放量。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成藥業務(續)

(一) 創新藥產品(續)

艾利能(橈香烯注射液)

艾利能是中國自主研發的抗腫瘤藥物，已進入國家醫保目錄。該產品主要用於神經膠質瘤、腦轉移瘤和癌性胸腹水的治療，並可聯合放、化療方案，提高治療效果。經過多年臨床驗證，已獲得廣大醫護人員認可。本產品為水針劑型，獲得了國家專利，相較於傳統的乳劑，橈香烯的純度和含量都有了進一步的提升，臨床不良反應率顯著降低。

艾利能目前的銷售體量不大，本集團將繼續加強學術推廣力度，以及開展臨床醫學研究，進一步提升艾利能的市場份額。

(二) 普藥產品

年內，本集團繼續執行優化銷售結構的策略，加大非抗生素類藥品的推廣力度及拓展慢性疾病的口服產品線。其中銷售增長較高的產品有阿司匹林腸溶片、曲克蘆丁片、複方氨林巴比妥注射液等。本集團亦積極推動重點品種的一致性評價工作，年內有17個品種通過一致性評價，累計通過23個品種。通過一致性評價的產品能為患者提供優質優價的用藥選擇，並減少醫保支出的負擔。本集團將充分利用一致性評價帶來的契機，積極為產品爭取更大的市場份額。此外，本集團亦會積極研究並利用藥品集中採購政策帶來的發展機遇，拓展普藥產品在醫院市場的機會。

於2019年，普藥產品實現銷售收入人民幣49.62億元，增長4.2%。本集團除繼續執行上述發展策略外，亦會推動專業學術推廣的自營銷售模式，增加醫生對產品的認可度，爭取更好的推廣效果及更高的銷售增長。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成藥業務(續)

(三) 新上市產品

強大的研發能力及豐富的在研產品管綫使得本集團可持續推動新產品上市。本集團相信，這些新產品將在未來三年貢獻可觀的銷售收入，並成為新的增長動力。

琦效(鹽酸阿比多爾片)

阿比多爾為廣譜抗病毒藥物，主要用於對流感為代表的病毒性感染治療。由於阿比多爾良好的臨床療效，以及在新冠病毒肺炎治療過程中的優秀表現，先後被寫入了國家《流行性感冒診療方案》和《新冠病毒肺炎診療方案》。

本集團已組建了超過500人的專線銷售隊伍，並會全力推動阿比多爾在流感、新型冠狀病毒和其它病毒領域的研究。鑒於流感有較高的發病率，預期琦效具有極佳的市場空間。

達新寧(鹽酸決奈達隆片)

決奈達隆適用於有陣發性或持續性心房顫動病史的竇性心律患者，減少因心房顫動(AF)住院的風險，並為臨床急需、市場短缺產品。

本集團已經成立達新寧的專線銷售隊伍，以開拓決奈達隆在中國的市場。達新寧為國內獨家產品，具有巨大的市場空間。

舒安靈(己酮可可碱注射液/片)

己酮可可碱是一個臨床應用超過百年的經典藥品，在歐美國家可以作為基礎用藥。其應用領域為治療腦循環缺血導致的眩暈、改善腦供血不足導致的認知功能障礙，治療外周血管病變導致的間歇性跛行、靜脈潰瘍等。

本集團已組建了舒安靈的專線銷售隊伍，並將通過開展臨床試驗項目，培育醫生對己酮可可碱的用藥觀念。由於己酮可可碱的多數競品受到醫保限制，使得己酮可可碱的銷售目前增長迅猛，預期舒安靈未來將有可觀的市場空間。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成藥業務(續)

(三) 新上市產品(續)

美洛林(替格瑞洛片)

替格瑞洛為急性冠脈綜合征抗血小板治療的一線治療用藥，更獲最新《2019急性ST段抬高心肌梗死臨床路徑》首選推薦。市場資料顯示，2019年抗血小板市場銷售總額為人民幣154億元，其中P2Y12受體抑制劑佔比60%，替格瑞洛市場增速最為強勁，複合增長率為103%，市場潛力巨大。

美洛林是國內第二個上市的仿製藥，並獲得晶型發明專利，較原研產品更加穩定，是現有市場性價比最高產品。本集團將逐步搭建心血管領域專家平台，形成心血管產品組合拳，通過專業學術推廣形成品牌影響力，以及通過加速產品准入搶佔市場。

固邦佳(阿侖麟酸鈉維D3片)

阿侖麟酸鈉維D3主要用於治療絕經後婦女骨質疏鬆症和男性骨質疏鬆症以增加骨量。中國骨質疏鬆症患者保守估計有7000萬人，隨著老齡化進程加快和生活方式的改變，骨質疏鬆症患病率仍在逐漸增加，目前的治療率僅為11.5%，市場前景廣闊。

固邦佳為國內首家及唯一阿侖麟酸鈉維D3複合製劑，本集團將加大對醫生及患者學術活動的覆蓋，並同時組建自營銷售隊伍。

高順松(阿西美辛緩釋膠囊)

阿西美辛為非甾體抗炎藥(NSAIDs)，主要用於治療骨關節炎、強直性脊柱炎、類風濕性關節炎。非甾體抗炎藥2018年整體市場銷售估計超過人民幣130億元，三年複合增長率達到15.64%，市場規模穩步提升。

高順松為國內獨家仿製藥，本集團正組建自營銷售隊伍、加大終端覆蓋，爭取更廣泛的患者使用。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成藥業務(續)

(三) 新上市產品(續)

恩悉(鹽酸普拉克索片)

恩悉適用於治療成人特發性帕金森病的體征和症狀，是國內首個通過一致性評價的鹽酸普拉克索片。中國每年新增約10萬帕金森患者，預計2030年將達到494萬人。2018年普拉克索國內銷售額佔帕金森病藥物整體市場約41.2%，並以每年18%的複合增長率高速增長，因此預期恩悉將具有良好的銷售前景。

本集團將開展多項臨床研究，包括與原研藥進行對比，以及與丁苯酞聯合治療血管性帕金森／帕金森綜合征的研究。本集團將同時提升帕金森病醫師診療水平，加強患者教育，推動帕金森病患者的就診率。目前恩悉定價僅為原研產品的47%，可極大程度地減輕患者經濟負擔，並最大程度實現其臨床價值。

洛瑞特(鹽酸厄洛替尼片)

厄洛替尼是針對晚期EGFR陽性的肺癌患者的一線治療藥物，屬於一代EGFR-TKI藥物，獲國內外指南一致推薦。洛瑞特是國內首仿的厄洛替尼，通過國家一致性評價，屬於國家醫保乙類藥物，比原研藥物價格低，更具藥物經濟學價值。

本集團將重點利用產品及資源優勢競爭一代EGFR-TKI市場，在非小細胞肺癌EGFR突變陽性目標患者人群中，搶佔新患者入組及老患者替換。

孟魯司特鈉片／咀嚼片

孟魯司特主要用於哮喘的預防和長期治療。哮喘是當今世界最常見的疾患之一，中國有大約3000萬哮喘患者，兒童的患病率達3.02%，14歲以上人口的患病率達1.24%，且發病率以驚人速度增長。孟魯司特在中國的銷售額高達人民幣32億元，已進入第一批「4+7」集中採購試點。本集團的孟魯司特鈉片／咀嚼片已視同通過一致性評價，本集團將致力於推動該產品的臨床使用，並為參加下一輪的全國集中採購做好準備。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成藥業務(續)

(三) 新上市產品(續)

磷酸西格列汀片

西格列汀主要用於II型糖尿病的治療，為全球首個上市的二肽基肽酶IV (DPP-4) 抑制劑，獲國內外臨床指南充分認可，治療地位不斷提升，並引領DPP-4抑制劑逐漸成為降糖藥物市場的主力之一。中國糖尿病患者人數約1.16億，居全球第一，糖尿病藥物治療市場龐大。目前西格列汀的銷售維持快速增長，預期本集團的西格列汀於獲批後將能佔有一定的市場份額。

乙磺酸尼達尼布軟膠囊

尼達尼布主要用於特發性纖維化及系統硬化症相關的間質性肺病的治療，與吡非尼酮一同獲指南推薦作為治療肺纖維化的藥物，但安全性更高。本集團將力爭該產品於國內首仿上市。

維生素C業務

2019年，維生素C業務繼續發揮了產能、質量、成本的市場優勢，在行業排名第一的基礎上，銷量及出口市場份額均繼續增長，但在價格下滑的影響下，年內的業務表現仍遜色於去年。預期維生素C整體供過於求的局面長期存在，市場價格難有明顯回升。除致力於持續提高產品質量及降低生產成本外，本集團將通過聚焦薄弱市場開發、優化客戶結構、終端客戶增量、節能降耗等多種措施，繼續提升本業務的綜合市場競爭實力。

抗生素業務

在多年限抗政令下，抗生素需求總量及價格繼續在低谷徘徊，2019年的業務表現仍然疲弱。本集團將繼續提升產品質量，開發高端市場，爭取高端註冊，發揮產品鏈優勢，提升競爭實力。

其它業務

2019年，功能食品業務(包括咖啡因添加劑及維生素補充劑)錄得穩定增長。咖啡因市場環境於年內發生變化，競爭對手增加，供應總量有所上升。本集團通過技術提升、成本節降，加大力度開發市場，使得出口市場份額大幅提高，仍取得了較好的業績。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研發

本集團堅信投放資源於研發的重要性，以使本集團能有強大的產品及工藝創新能力，以及豐富的在研產品管線。年內研發費用達人民幣20億元(計入損益表中)，增加49.1%，約佔成藥業務收入的11.2%。目前已在中國及海外設立四大研發中心，擁有十大核心技術平台，研發團隊1800餘人；在研項目300餘項，其中小分子創新藥40餘項、大分子創新藥50餘項、新型製劑20餘項，主要聚焦在腫瘤、自身免疫、精神神經、消化和代謝、心腦血管系統及抗感染治療領域。在國家發改委發佈的國家企業技術中心2019年評價結果中，本集團獲評「優秀」，充分證明了本集團的研發創新實力。

本集團從2019年初至近期主要的研發進展如下：

取得國內藥品註冊批件10件，其中蘋果酸舒尼替尼膠囊和鹽酸決奈達隆片為首仿上市，鹽酸普拉克索片首家通過一致性評價，硫酸氫氯吡格雷片、替格瑞洛片、利伐沙班片等重磅產品市場潛力巨大；目前還有27個藥品處於註冊審評待批階段。國際註冊方面，取得美國NDA批件1件，ANDA批件2件，尚有6個藥品待批。

本集團年內迎來一致性評價申報和批准高峰，17個產品通過評價，25個產品已遞交申請待批准。

16個在研新藥取得臨床批件，其中中國12個，美國及澳大利亞合計4個，包括小分子創新藥7個，大分子創新藥5個，新型製劑4個，進一步豐富了新藥臨床管線。目前本集團已有42個產品正在開展臨床試驗，其中創新藥31個，新型製劑11個。

除內部的研發投入外，本集團亦積極對外尋找合作及收購的機會。期內，1)與杭州英創醫藥科技有限公司簽訂關於5個小分子化合物的授權協議；2)收購永順科技發展有限公司全部權益，獲得其抗體研發平台及管線品種；3)與上海藥物研究所簽訂關於4個小分子化合物的授權協議；4)與上海海和藥物研究開發有限公司成立合資公司，共同開發5個新藥項目；5)與興盟生物醫藥(蘇州)有限公司簽訂關於奧馬珠單抗生物類似藥的授權協議；及6)與上海創諾製藥有限公司簽訂鹽酸厄洛替尼產品轉讓協議。

本集團亦非常重視知識產權的保護，積極為各研發項目申報各種專利。於年內申請國內專利161件，獲授權61件；國外專利62件，獲授權9件。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研發(續)

未來三年，本集團預計將上市新產品50餘個，其中預計市場空間超過人民幣10億元的重磅品種將不少於15個，可強力支撐本集團未來的高質量增長。

本集團作為中國國家創新型企業，擁有強大的研發團隊和產品管線，必將在未來的市場競爭中獨佔鰲頭。

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的影響

新型冠狀病毒疫情於2020年1月爆發後，全國各地封閉式管理，醫院門診量及住院率受到嚴重影響，市場活動及藥品配送亦受到阻礙。除了與疫情相關的部分成藥產品銷售超出原先預期外，其它成藥產品的銷售均受到不同程度的負面影響。

疫情期間，本集團一方面積極配合政府的各項防控措施，全力生產、供應阿比多爾等臨床急需產品；另一方面，通過線上學術會議、空中講堂，創新學術推廣的形式，收到很好的效果，一定程度上化解了疫情對銷售的影響。目前除湖北省外，本集團已全面復工，各項業務已恢復正常，將全力以赴，彌補疫情對全年進度的影響。

財務回顧

業績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收入：			
成藥	17,937,001	13,503,386	+32.8%
維生素C	1,921,704	1,783,510	+7.7%
抗生素	878,921	1,086,725	-19.1%
其它	1,365,566	1,342,919	+1.7%
總計	22,103,192	17,716,540	+24.8%
經營溢利	4,600,181	3,822,962	+20.3%
經營溢利率	20.8 %	21.6%	
股東應占溢利	3,714,106	3,080,802	+20.6%

成藥業務仍為本集團的主要增長動力，本年度的銷售收入增加32.8%至人民幣179.37億元。其中創新藥增長尤其強勁，銷售收入達到人民幣129.75億元，增加48.4%。而創新藥收入佔本集團總收入的比重亦由2018年的49.3%進一步增加至本年的58.7%。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回顧(續)

業績(續)

經營溢利率由2018年的21.6%輕微下跌至2019年的20.8%，此乃下列各項因素的綜合結果：(i)具有相對較高利潤率的創新藥的銷售佔比提高；(ii)由於本集團加大市場開發力度，成藥業務的銷售費用佔收入的比率有所提高；(iii)研發費用大幅增長；及(iv)由於售價下跌以致維生素C業務的利潤率下降。

銷售及分銷費用

2019年的銷售及分銷費用為人民幣87.12億元，2018年則為人民幣61.85億元。銷售及分銷費用增加主要是由於：(i)擴充創新藥的銷售隊伍；(ii)加大新上市創新藥產品「克艾力」的市場營銷及學術推廣力度；及(iii)加大若干普藥產品的學術推廣力度。

行政費用

2019年的行政費用為人民幣7.49億元，2018年則為人民幣6.57億元。行政費用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經營規模擴大所致。

研發費用

2019年的研發費用為人民幣20億元，2018年則為人民幣13.42億元。研發費用增加主要是由於：(i)在研產品的數目增加；(ii)用於持續進行及新開展的臨床試驗費用增加；(iii)用於產品合作項目的支出增加；及(iv)有關普藥的質量及療效一致性評價的支出增加。

流動資金及財政狀況

於2019年財政年度，本集團的經營活動帶來人民幣37.84億元的現金流入(2018年：人民幣37.95億元)。應收貿易賬款平均周轉期(應收貿易賬款結餘相對於銷售額(包括在中國內銷的增值稅)的比率)由2018年的37天略為改善至本年度的35天。存貨平均周轉期(存貨結餘相對於銷售成本的比率)由2018年的178天下降至本年度的149天。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為2.2，高於一年前的1.9。本年度的資本開支為人民幣21.85億元，主要用於興建生產設施及提高生產效率。

本集團財務狀況保持穩健。於2019年12月31日，現金及現金等值為人民幣41.18億元(2018年：人民幣43.36億元)；銀行借款為人民幣0.23億元(2018年：人民幣0.71億元)，產生淨現金人民幣40.95億元(2018年：人民幣42.65億元)。

本集團的全部借款以人民幣計值。本集團的銷售收入以人民幣(中國內銷)及美元(出口銷售)計值。本集團透過密切監察其外匯風險承擔及根據需要進行合適對沖安排減輕外匯波動的影響以管理其外匯風險。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回顧(續)

抵押資產

於2019年12月31日，已抵押結構性銀行存款人民幣1.95億元及樓宇人民幣0.34億元以擔保授予本集團的若干銀行信貸。

股息政策

董事會目前之意向旨在為股東提供定期股息，一般目標派息率為不少於本集團全年核心利潤之30%。股息之實際金額將視乎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本集團之財務業績、財務狀況及資金需求。

僱員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有僱員約17,300人，大部分受僱於中國內地。本集團將繼續基於本集團及個別僱員的表現向員工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購股權、股份獎勵及花紅。

可持續發展策略

本集團將繼續追求(i)積極發展創新藥業務；(ii)繼續推進產品國際化；及(iii)鞏固原料藥業務領先優勢之發展策略，以達致長期可持續性增長。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相信，良好企業管治常規對確保本公司成功增長及提升股東價值尤其重要。本公司致力達至高企業管治水平，並將不時檢討其企業管治常規，確保有關常規能夠反映最新發展及達到投資者之期望。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惟下文「主席及行政總裁」一節所述就守則條文第A.2.1條有所偏離除外。

董事會

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由九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適當之專業會計專業資格及經驗。董事之履歷載於本年報第36至39頁。

董事會負責確立策略性方針，訂立目標及業務計劃，以及監督業務表現。本公司附屬公司之管理層分別負責個別業務單位之日常管理及營運。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定期開會，以檢討本集團之財務及業務表現。於二零一九年曾舉行四次董事會定期會議，大約每季舉行一次。各董事於二零一九年出席董事會定期會議及委員會會議之詳情載列如下：

董事	會議出席／舉行次數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執行董事：				
蔡東晨	4/4			1/1
張翠龍	4/4			
王振國	4/4			
潘衛東	4/4			
王懷玉	4/4			
盧華	4/4			
李春雷	4/4			
王慶喜	4/4			
翟健文	4/4			
非執行董事：				
李嘉士	4/4	4/4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兆強	4/4	4/4	1/1	1/1
王波	4/4	4/4	1/1	
盧毓琳	4/4			1/1
于金明	4/4			
陳川	3/4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其獨立性之年度確認書。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之獨立指引，故視彼等為獨立人士。

董事會各成員之間概無財務、業務、家族或其它重大／相關關係。

企業管治報告

主席及行政總裁

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且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本公司主席蔡東晨先生同時出任本公司行政總裁之職位。本公司相信，由蔡先生同時出任上述兩個職位，能更有效地策劃及執行業務策略。由於所有重大決定均會諮詢董事會成員之意見後才作出，故本公司相信現時權力與授權分布有足夠之平衡。

非執行董事

各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為期三年，惟亦須遵守本公司組織章程關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須有三分之一董事會成員輪值告退之規定。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當中載列為達致及保持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以提升董事會之有效性之方針。根據該政策，本公司為尋求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期。

董事會將考慮制定可計量目標以實行該政策，並不時檢討該等目標，以確保其合適性及確定達致該等目標之進度。

提名委員會將不時檢討政策，以確保該政策行之有效。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之薪酬委員會負責檢討薪酬政策，並就董事薪酬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包括陳兆強先生（主席）、李嘉士先生及王波先生。

董事薪酬乃參照個別董事之表現及職責、本集團之業績及當時市況而釐定。本公司透過提供於業內具競爭力之薪酬，以招攬、激勵及留聘主要行政人員以確保公司之未來發展及增長。

二零一九年，委員會召開一次會議，以審議並向董事會建議本公司董事之薪酬。

企業管治報告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之提名委員會負責制訂及執行提名潛在入選加入董事會之政策，以及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履行其職責時，委員會定期檢討董事會之結構、規模及組成，以確保與本集團之營運目標一致。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包括蔡東晨先生(主席)、陳兆強先生及盧毓琳教授。

於二零一九年曾舉行一次會議，檢討董事會之結構、規模及組成，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身份，以及向董事會提供重新委任董事的建議。本公司已採納提名政策，其中載有董事的甄選準則(包括但不限於候選人之工作經驗、文化及教育背景、聲譽、專業經驗、服務年期、性別及年齡)及提名過程。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負責獨立檢討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序、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之成效。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包括陳兆強先生(主席)、李嘉士先生及王波先生。

委員會於二零一九年舉行了四次會議。委員會在會上討論及審議以下事宜：

1. 二零一八年之年度業績、年報及業績公告；
2. 外聘核數師就二零一八年之年度審核向審核委員會出具之報告；
3.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季度業績及業績公告；
4. 二零一九年中期業績、中期報告及業績公告；
5. 外聘核數師就二零一九年中期審閱向審核委員會出具之報告；
6.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之季度業績及業績公告；
7. 外聘核數師之表現及其薪酬；
8.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之關連交易；及
9.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以及內部審核職能之成效。

董事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作出明確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內均有遵守標準守則訂明之準則。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之培訓

本公司鼓勵全體董事參與持續專業發展培訓，以發展及更新彼等之知識及技能。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匯報有關上市規則及其它適用監管規定之最新發展情況，以確保彼等遵從及知悉良好之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年內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之詳情於下表概述。

	出席培訓課程／ 研討會／論壇／會議	閱讀最新規管資料及與 本公司或其業務 有關之材料
執行董事：		
蔡東晨	✓	✓
張翠龍	✓	✓
王振國	✓	✓
潘衛東	✓	✓
王懷玉	✓	✓
盧華	✓	✓
李春雷	✓	✓
王慶喜	✓	✓
翟健文	✓	✓
非執行董事：		
李嘉士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兆強	✓	✓
王波	✓	✓
盧毓琳	✓	✓
于金明	✓	✓
陳川	✓	✓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全面負責監察本集團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以及檢討其有效性。該制度設計為管理(而非杜絕)未能達成業務目標之風險，僅能對重大失實陳述或損失提供合理(而非絕對)保證。

企業管治報告

有效風險管理為持續業務成功之關鍵。作為以中國內地為基地之主要醫藥集團，我們面臨對業務或經營業績有重大不利影響之眾多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因此，我們進行風險管理之方法為持續識別、評估及管理影響業務之主要風險。

風險管理框架

1. 各業務單位負責識別、評估及管理其業務內之風險，確保已為有效風險管理實施適當內部監控 — 於年度業務規劃過程中識別及評估主要風險，並制訂行動計劃管理該等風險；
2. 管理層負責監察本集團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活動 — 與各業務單位進行定期會議，確保已妥善管理主要風險及已識別新發現或正在變化之風險；
3. 董事會負責檢討及核准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之有效及充足程度 — 審閱年度審閱報告及考慮審核委員會之推薦意見。

風險管理框架(連同內部監控)確保不同業務單位之相關風險在本集團之風險偏向內得到有效控制。

內部監控制度

本集團之內部監控制度設計為促進有效及高效營運、確保保存妥善會計記錄、確保遵守適用法例及法規、識別及管理潛在風險及保障本集團資產。管理層負責設計、執行及維持內部監控，而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則在內部審核職能之協助下檢討本集團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之有效性。

於二零一九年，本集團之內部審核職能已進行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有效性之年度審核，當中涵蓋所有重大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以及風險管理事宜。此外，該審核已考慮在會計、內部審核及財務報告職能方面之資源充足程度、員工資歷及經驗、培訓計劃及預算。審閱報告已提交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以供閱覽。

除審閱由審閱職能提交之年度內部審核報告外，審核委員會亦與外聘核數師進行定期會議，審閱外聘核數師在工作過程中所識別有關任何監控問題或發現之報告。審核委員會亦要求管理層跟進外聘核數師之推薦意見，修正獲識別之監控問題或進一步改善內部監控制度。

董事會根據年度審閱報告之審閱及審核委員會之推薦意見作出對制度有效程度之意見。

企業管治報告

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而言，董事會認為集團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有效及充足。並無識別到可能影響本集團財務、經營、合規監控及風險管理之重大關注。董事會亦認為本集團在會計、內部審核及財務報告職能方面之資源、資歷及經驗、培訓計劃及預算充足。此外，本集團仍將採取進一步行動以持續改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

發佈內幕消息

本公司致力貫徹執行及時、準確及充足地詳細披露本集團之重大消息。本公司已採納內幕消息披露政策，當中載有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之責任、指引及程序。在該等指引及程序之基礎下，本集團已設有管理監控，確保可即時識別、評估及提交潛在內幕消息以供董事會決定是否需要作出披露。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履行以下所列企業管治職責：

1. 制定及檢討本公司之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提出建議；
2.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3.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有關遵從法律及監管規定之政策與常規；
4. 制定、檢討及監督適用於僱員及董事之行為守則及合規手冊(如有)；及
5. 檢討本公司遵守守則及根據上市規則附錄 14 企業管治報告進行之披露。

董事會已於年內履行上述職責。

外聘核數師酬金

年內，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就核數服務及非核數服務分別收取約人民幣 3,872,000 元及人民幣 1,021,000 元。非核數服務包括審閱中期財務報表及持續關連交易。

企業管治報告

財務申報

董事就財務報表之責任載於本年報第 49 頁，及外聘核數師之責任載於本年報第 50 頁。

概無任何涉及可能會對本公司持續經營業務能力構成極大懷疑之重大不明朗事件或狀況。

公司秘書

公司秘書李嘉士先生為香港執業律師。彼現為胡關李羅律師行之合夥人，並不是本公司之全職僱員。彼向董事會報告，而本公司與李先生之主要聯繫人為本公司執行董事翟健文先生。二零一九年間，李先生已確認其已接受 15 小時以上之相關專業培訓。

與股東之溝通

與股東溝通之目標乃為向股東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詳細資料，讓股東可於知情之情況下行使其股東權利。本公司透過多種溝通途徑，確保其股東及投資者知悉主要業務事項。該等途徑包括股東大會、中期及年度報告、公告及通函。

本公司亦積極參與不同形式之投資者溝通活動，包括與投資者會面、電話會議、由賣方機構舉辦之活動及非交易性路演。本公司希望藉此提高企業透明度，致使投資者更明瞭本集團之業務模式及最新發展策略。於二零一九年，本公司管理層已出席逾 280 個一對一或小組會議。此外，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在上海舉辦了一個專注於研發平台及產品管線的投資者日，超過 300 人參與。我們努力不懈與股東積極溝通之成果廣為資本市場所肯定，於《機構投資者》雜誌舉辦之 2019 年機構投資者投票中連續奪得「亞洲最受尊崇企業」、保健及製藥組別之「最佳投資者關係團隊—第一名」、「最佳企業管治」及「最佳 ESG/SRI 指標」之榮譽。

此外，本公司設有網站(www.cspc.com.hk)作為與股東及投資者溝通之平台，可供公眾人士瀏覽有關本集團業務發展及營運、財務資料、企業管治常規及其它資料。

為使股東及投資者可在知情情況下行使權利，並讓股東與本公司加強溝通，本公司已制定股東通訊政策。股東及投資者可通過本公司網站隨時向本公司發送其問詢及關注。股東亦可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向董事會作出問詢。

應股東要求召開股東大會

根據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 622 章)第 566 條，佔全體股東總表決權最少 5% 並可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之股東，可提出請求召開股東大會。

企業管治報告

請求書 —

- (a) 必須闡明將在該會議上處理事務之一般性質；
- (b) 可包含可能會在該會議上恰當地動議並擬在該會議上動議的決議案之全文；
- (c) 可包含數份同樣格式之文件；
- (d) 可以印刷本形式或電子形式發送；及
- (e) 必須經提出請求之人士予以核證。

根據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第567條，董事須在彼等須遵守規定起計二十一天內召開股東大會，而該召開之會議須在召開該會議之通知發出日期起計不多於二十八天內舉行。倘董事未能如此行事，請求會議之股東或佔全體請求人一半以上總表決權的請求人，可自行根據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第568條召開股東大會，但該會議須在董事須遵守規定召開會議當日起計不多於三個月內召開。本公司須因董事未能正式召開會議而補償該等股東請求會議所產生之任何合理費用。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股東週年大會」)提出議案

根據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第615條之規定，股東可提出在股東週年大會上傳閱決議案之請求，倘股東為一

- (a) 佔全體股東總表決權最少2.5%並可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該請求有關之決議案投票之股東；或
- (b) 或最少50名可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該請求有關之決議案投票之股東。

請求書 —

- (a) 可以印刷本形式或電子形式發送；
- (b) 必須指明擬發出通告之決議案；
- (c) 必須經提出請求之人士予以核證；及
- (d) 必須在不遲於與該請求有關之股東週年大會舉行前六週或(倘稍遲)發出該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之時由本公司接收。

企業管治報告

股東提名個別人士候選董事之程序

有關股東提名個別人士候選董事的程序已上載至本公司網站。

二零一九年股東大會

於二零一九年股東週年大會上，主席就每項獨立事項提呈獨立決議案，其中包括重選董事。所有決議案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通過。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規定之方式公佈投票表決結果。董事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之主席已出席二零一九年股東週年大會，確保與股東有效溝通。董事出席二零一九年股東大會之紀錄載列如下：

出席大會次數／
全部大會次數

董事

執行董事：

蔡東晨	1/1
張翠龍	0/1
王振國	0/1
潘衛東	0/1
王懷玉	0/1
盧華	0/1
李春雷	0/1
王慶喜	0/1
翟健文	1/1

非執行董事：

李嘉士	1/1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兆強	1/1
王波	0/1
盧毓琳	0/1
于金明	0/1
陳川	0/1

組織章程文件

年內，本公司組織章程文件並無變動。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年度報告和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主要業務分別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3、17A及17B。

業務回顧

概覽

本集團主要從事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之醫藥及相關藥品之發展、生產及銷售。

本集團之成藥產品主要於中國出售。現有之產品組合包括抗生素、心腦血管用藥、糖尿病用藥、精神神經用藥、抗腫瘤用藥及中醫藥。其中「恩必普」、「多美素」及「津優力」等產品分類為本集團之創新藥，而部份其它產品，如阿莫西林膠囊、注射用頭孢曲松鈉及注射用美羅培南則分類為普藥。本集團成藥產品之主要最終使用者包括醫院、衛生院、診所及藥店。我們透過向分銷商銷售成藥產品從而將產品售予最終使用者以獲取收益。

本集團之原料藥包括粉狀抗生素、維生素C及咖啡因。除中國市場外，大部分原料藥產品乃於海外市場銷售，包括美國、德國、日本及印度。我們透過向製藥公司、食品及飲料生產商及分銷商銷售原料藥產品以獲取收益。

本集團擁有強大之研發隊伍，主力開拓創新藥。我們亦與多間領先之研究機構攜手合作，以擴展新藥之來源。我們之策略為繼續投資於研究與開發以維持業務之可持續性增長。

本集團擁有逾17,300名僱員，總部連同其主要生產設施以及研究及開發中心位於中國河北省石家莊市。

董事會報告

業務回顧(續)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

下列之風險及不確定性可能會影響本集團之業績及業務經營，部份因素屬醫藥行業固有，部份則來自外界來源。

(i) 藥品批准

開發中產品上市之實際時間可能由於多項因素而與我們預期之時間存在重大差異，包括臨床前研究或臨床試驗延遲或失敗、審批流程需時及監管批准過程結果之不確定性。倘任何開發中產品須取得之必要批准有所延誤或未能獲取，將影響該等產品上市之實際時間。本集團致力投資於研發新藥品以確保擁有豐富的在研產品線。

(ii) 藥品招標之結果

我們之銷量及盈利取決於我們的產品能否以理想之中的標價於中國之藥品招標中中標。我們可能會因不同因素而無法於招標中中標，包括投標價競爭力不足。倘我們之產品未能中標，或者新投標價被大幅削減，相關產品之市場份額、銷售及盈利能力或會受到不利影響。我們擁有一隊處理藥品招標之隊伍。本集團亦致力投資於研發新藥品以多元化拓展我們之產品組合。

(iii) 遵守若干中國環境及安全法規

我們須遵守中國環境及安全保障相關的法律、規則及法規，包括有關廢物排放、有害物質之處置、噪音污染以及工人之安全。違反任何該等法律、規則及法規均可能導致大額罰款、刑事制裁、撤銷經營許可、關閉生產設施及須採取修正措施。除上述者外，我們可能需要招致額外成本及資本開支以符合新訂或經修訂的規格。我們已成立專責部門以檢查及監督本集團於環保方面之表現。該等部門將提供意見以解決已知的環境問題及改善本集團於環保方面之表現。

(iv) 產品於藥品目錄中被剔除

根據中國醫療保險計劃，患者可就列入國家醫療保險藥品目錄或省級醫療保險藥品目錄(「該等保險目錄」)之藥品之全部或部份費用獲得補償。該等保險目錄亦會被不時評估及更新。概不保證我們之產品將被或繼續被列入該等保險目錄。產品被列入及剔除該等保險目錄並非我們所能控制。任何我們之產品被剔除該等保險目錄可能對相關產品之銷售造成不利影響。

董事會報告

業務回顧(續)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續)

(v) 僱員或第三方分銷商之非法行為

本集團禁止我們之僱員及第三方分銷商作出影響醫院採購決定之貪污行為。但我們可能無法有效確保每名僱員或第三方分銷商能夠全面遵守我們之政策。倘發生該等非法或不正當行為，可能會損害我們之聲譽或導致我們面臨監管調查及可能會遭處分。員工手冊及與第三方分銷商簽訂之銷售合同均列明禁止作出任何非法行為，以防止不正當行為發生。

(vi) 產品之副作用

我們之產品可能會因多項因素引發嚴重副作用，當中大部份並非我們所能控制。該等因素包括於臨床研究中並無發現之潛在副作用、於個別病例中不常見但嚴重之副作用、未被我們之質量管理系統檢測出之不合格產品或客戶誤用我們之產品。此外，倘其它公司之產品含有與我們產品相同或相似之活性藥物成分、原材料或供輸技術，而該產品引發或被視為會引發嚴重副作用，我們之產品亦可能被視為會引發嚴重副作用。倘我們之產品引發或被視為會引發嚴重之副作用，我們之銷售及盈利能力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我們已制定產品召回程序，以確保當產品出現安全或質量問題時可儘快進行回收。

(vii) 產品責任

倘我們之任何產品被視為或證實不安全、無效、損壞或受污染，或倘我們被指稱產品標籤標示不充分或不當或提供之警告不足或就副作用所作出之披露不充分或存有誤導成分，則可能導致產品責任及回收產品之申索。倘我們無法成功為有關申索辯護，我們或須承擔民事賠償責任或刑事責任。產品責任申索可能引起對本集團及產品之負面報導，從而可能對我們之聲譽及業務造成不利影響。我們致力維持高技術及品質標準，以確保產品各方面符合要求。

董事會報告

業務回顧(續)

主要關係

(i) 僱員

人力資源為本集團之最大資產之一，本集團高度重視僱員之個人發展。本集團欲繼續成為盡職僱員眼中具吸引力之僱主。

本集團致力為僱員提供清晰之事業發展路徑及晉升與進修機會以激勵僱員。本集團為員工提供在職培訓及發展機會。此外，本集團為僱員提供可觀之薪酬。本集團亦已採納購股期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以表揚及獎勵員工對本集團之營運及未來發展作出貢獻。

(ii) 供應商

本集團已與多個供應商發展長期關係，並對此珍而重之以確保雙方對質素及道德之追求一致。本集團謹慎挑選供應商，要求供應商達到若干評估條件，包括往績、經驗、財政能力、信譽、生產優質產品之能力及品質控制之成效。

(iii) 分銷商

我們主要透過分銷商銷售成藥產品，分銷商則向最終客戶銷售產品。我們與分銷商合作緊密，以確保我們於提升品牌價值及客戶服務方面之觀點一致。

(iv) 醫院

本集團致力為醫院提供廣泛及多元化之優質產品。我們亦透過維持數據庫及以不同渠道如探訪、推廣資料及會面等持續溝通，與醫院保持緊密聯繫及關係。

環保政策

本集團須遵守若干就環境保護之中國法律、規則及法規，包括有關處理氣體廢物、液體廢物及固體廢物之排放及噪音污染等規例。

本集團十分重視對有關環境法律及規例之遵守。我們已成立專責部門以檢查及監督本集團於環保方面之表現。此外，該等部門將提供意見以解決已知的環境問題及改善本集團於環保方面之表現。

董事會報告

業務回顧(續)

遵守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之營運主要由本公司於國內及美國成立之附屬公司進行，而本公司本身於香港註冊成立，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本集團之成立及營運因此須遵守相關國內、美國及香港法律及法規。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止，本集團已遵守所有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之相關國內、美國及香港法律及法規。

近期發展

自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對本集團有影響之重大事件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內。

香港公司條例附表5規定對本集團業務及經營之進一步討論及分析載於本年報之「主席報告」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兩節以及綜合財務報表中。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年度內，本集團向五大客戶銷售及五大供應商採購之總額分別少於本集團本年度收入及採購總額之30%。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蔡東晨先生、張翠龍先生、王振國先生、潘衛東先生、王懷玉先生、盧華博士及李春雷博士(均為本公司董事)各自於其中一名本集團五大客戶擁有間接權益。本集團與有關客戶之所有交易乃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

業績及分配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分別載於第52頁及第53頁之綜合損益表以及綜合損益及其它全面收益表內。

董事會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為每股20港仙(二零一八年：每股18港仙)。待股東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建議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三日派付予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三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本公司股東。

董事會亦建議，向於2020年6月23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按本公司股東每持有五股現有股份發行一股新股之基準發行紅股，惟須待股東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有關紅股發行之進一步詳情將適時於本公司另行刊發之通函中披露。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之可分派儲備

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供分派予股東之儲備約人民幣1,732,534,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1,305,178,000元)。

捐贈

於本年度，本集團作出之慈善捐款約人民幣34,194,000元。

固定資產

本年度內，本集團繼續改進其生產設施，並購入約人民幣2,184,602,000元之新物業、機器及設備。本集團之固定資產於年內之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

股本及購股期權

本公司之股本及購股期權之變動(如有)詳情分別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3及34。

五年之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資產及負債概要載於本年報第169頁。

權益掛鈎協議

除本年報所披露之購股權計劃外，並無於年內訂立或於本年度末存續之權益掛鈎協議。

獲准許彌償保證條文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規定，每名董事均可從本公司資產獲得彌償，以於該董事在任何法律程序(不論民事或刑事，或被判勝訴或無罪)中作辯護時，保障由彼產生之所有責任。

本公司已就在任何法律程序中作辯護而可能為本公司董事產生相關之責任及開支投購保險。

董事會報告

董事

本公司董事

本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止，本公司董事為：

執行董事：

蔡東晨(主席及行政總裁)

張翠龍(副主席及輪值行政總裁)

王振國

潘衛東

王懷玉

盧華

李春雷

王慶喜

翟健文

非執行董事：

李嘉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兆強

王波

盧毓琳

于金明

陳川

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第101條，王振國先生、王懷玉先生、盧華先生、李嘉士先生及陳川先生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且合資格並願意膺選連任。

本公司附屬公司之董事

計入本公司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之附屬公司董事(除上文所列示者外)為Kotlarski Nicholas先生、Kwong Chi Wai King先生、孫聚民先生、李銀貴先生、閔龍剛先生、劉健先生、姚兵先生、魏青傑先生、康輝先生、康月菊女士、曲補清先生、季猛威先生、劉方先生、袁西晨先生、張敬書先生、趙士雙先生、韓峰先生、王輝先生、郭玉民先生、田玉妙女士、耿立校先生、郭順星先生、徐一民先生、盧建民先生、李宏民先生、張赫明先生、王文本先生、郭軍臣先生、劉秦先生、陳英新先生、袁國強先生、龐振海先生、楊漢煜先生、張永太先生、王彥賓先生、王振宇先生、張子仁先生、王彥軍先生、王金戌先生、王洪斌先生、郝金恒先生、畢四新女士、汪濤女士、雷明先生、李晗先生、趙世強先生、李泉先生、梁倩女士、袁謙先生、周宏峰先生、Pengfei Zhou先生、陳素芬女士、孫海濤先生、Qin Maximilan Lu先生、Petar Vazharo先生、Bjartur Shen先生、劉存義先生、梁敏女士、黃哲彥先生、劉立雲女士、鄭海源先生、胡有洪先生、謝華先生、賈靜女士、陳堯先生、孫明暉先生、劉海嬰女士、王永傑先生、宋利平先生、高嘉攀先生、姜欣女士及王永明先生。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個人資料

蔡東農

蔡先生，六十六歲，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於一九九八年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蔡先生亦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兼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蔡先生持有南開大學工商管理學碩士學位，在製藥行業累積豐富技術及管理經驗。

蔡先生為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本公司之主要股東。蔡先生亦為聯誠控股有限公司及鼎大集團有限公司(均為證券條例第XV部界定之本公司之主要股東)之董事。

張翠龍

張先生，五十一歲，本公司副主席及輪值行政總裁，於二零一八年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張先生亦為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張先生持有河北醫學院(現稱河北醫科大學)頒發的藥學學士學位，並在製藥行業累積豐富技術、市場及管理經驗。

王振國

王先生，五十歲，於二零一二年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王先生亦為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王先生持有南開大學化學學士學位，在製藥行業累積豐富技術、市場及管理經驗。

潘衛東

潘先生，五十歲，於二零零六年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潘先生亦為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潘先生持有清華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在製藥行業累積豐富財務、會計及投資經驗。

潘先生為共成國際有限公司(為證券條例第XV部界定之本公司之主要股東)之董事。

王懷玉

王先生，五十六歲，於二零一零年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王先生亦為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王先生持有河北大學微生物及生物化學學士學位，在製藥行業累積豐富技術及管理經驗。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個人資料(續)

盧華

盧博士，四十八歲，於二零一五年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盧博士亦為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盧博士持有河北師範大學理學學士學位(化學)、北京化工大學工程碩士學位(製藥工程)、清華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天津大學工學博士學位(製藥工程)。盧博士在製藥工程、生產管理及技術研究等方面累積豐富經驗。

李春雷

李博士，四十三歲，於二零一七年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李博士現為本集團的首席科學家，主管研發事務。李博士同時為本公司一家附屬公司之總經理，及擔任新型藥物製劑與輔料國家重點實驗室副主任及河北省製劑工程技術中心主任之職務。李博士持有吉林大學及瀋陽藥科大學頒發的工學學士學位(生物製藥)、吉林大學理學碩士學位(微生物及生化藥學)及瀋陽藥科大學理學博士學位(藥劑學)。

王慶喜

王博士，五十四歲，於二零一八年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王博士亦為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在加入本集團前，王博士於美國 Merck & Co., Inc. (默克公司)任職20年，擔任包括藥物研發總監以及業務開發及運營總監等高級職位。王博士持有中國南開大學科學學士學位(化學)和科學碩士學位(化學)、美國康乃狄克大學科學碩士學位(高分子科學)和化學博士學位、以及美國天普大學MBA學位。

翟健文

翟先生，五十四歲，於二零零五年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翟先生亦為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翟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執業會計師，並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翟先生持有香港大學社會科學學士學位，在財務、會計及投資者關係方面累積豐富經驗。

翟先生為共成國際有限公司(為證券條例第XV部界定之本公司之主要股東)之董事。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個人資料(續)

李嘉士

李先生，五十九歲，於一九九六年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於一九九八年調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零四年再調任為非執行董事。李先生亦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以及公司秘書。李先生持有香港大學法學士學位。李先生為執業律師及胡關李羅律師行之合夥人。

李先生亦為安全貨倉有限公司及彩星集團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五日獲委任)之非執行董事，以及合景泰富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思捷環球控股有限公司及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先生分別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九年五月三日辭任渝港國際有限公司及合和實業有限公司之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一九年九月十三日退任添利工業國際(集團)有限公司之非執行董事。上述所有公司均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李先生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覆核委員會主席、財務匯報檢討委員團之召集人兼成員、根據建築物條例成立之上訴審裁小組主席及InnoHK督導委員會成員。

陳兆強

陳先生，六十二歲，於二零零四年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先生亦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主席兼提名委員會成員。陳先生為合資格會計師，並為安大略省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陳先生持有加拿大安大略省約克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在財務及投資方面擁有豐富經驗。

王波

王先生，五十九歲，於二零一二年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王先生現時為北京秦脈醫藥科技發展有限公司總裁及北京秦脈醫藥諮詢有限責任公司董事長。王先生於北京鋼鐵學院畢業，於醫藥政策研究及產業諮詢方面具備豐富經驗。王先生現為國家藥物政策與醫藥產業經濟研究中心特聘研究員。

王先生亦為河南太龍藥業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及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之獨立董事。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個人資料(續)

盧毓琳

盧教授，七十一歲，於二零一四年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盧教授現任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食物及衛生局食物及環境衛生諮詢委員會主席、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創辦會長、香港生物科技協會榮譽創會主席、香港食品安全協會榮譽主席及香港中華廠商聯合會委員會委員。

盧教授為香港科技大學榮譽院士、香港中文大學兼任教授及中國多所大學之榮譽教授。

盧教授積極參與香港特區政府多個委員會。彼曾獲委任為香港應用研發基金有限公司董事、香港工商及科技發展局生物科技委員會主席以及創新及科技基金生物科技項目審核委員會主席。

在中國，盧教授為吉林省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成員。彼亦曾任中國疾病預防控制中心顧問。

盧教授亦為綠葉製藥集團有限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科興控股生物技術有限公司(於納斯達克上市)之獨立董事、GT 創投主席、及宏信投資管理公司之合夥人及投資委員會成員。

于金明

于博士，六十二歲，於二零一四年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于博士為中國工程院院士，現任山東省醫學科學院名譽院長及山東省腫瘤醫院院長。于博士持有昌濰醫學院醫學學士學位及山東大學放射學博士學位。

陳川

陳先生，五十六歲，於二零一六年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先生持有白求恩醫科大學醫學學士學位及葉史瓦大學愛因斯坦醫學院理學碩士學位。

陳先生亦為北京東方明康醫用設備股份有限公司(於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掛牌)之董事、上海仁會生物製藥股份有限公司(於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掛牌)之董事及廣西柳州醫藥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之獨立董事。

董事之服務合約

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之董事概無訂立本集團不作補償(法定補償除外)則不可於一年內終止之服務合約。

董事會報告

董事於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之利益

本集團於年內之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之詳情載於「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一節。

胡關李羅律師行(李嘉士先生為該律師行之合夥人)向本集團提供專業服務，並就此收取一般酬金。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各董事或其關連實體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為訂約方於年末或年內任何時間仍然生效之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中，概無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利益。

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及其聯繫人士於本公司及其聯營企業(定義見證券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須記錄於本公司按證券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內之權益，或依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權益如下：

長倉

董事姓名	身份	所持已發行 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百分比
蔡東晨	實益擁有人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87,538,000 <u>1,356,619,120</u> (附註)	
		<u>1,444,157,120</u>	23.16%
翟健文	實益擁有人	4,000	0.00006%

附註：蔡東晨先生被視為擁有1,356,619,120股股份之權益，包括(i)213,929,500股股份由聯誠控股有限公司(「聯誠」)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Key Honesty Limited直接持有、(ii)634,809,620股股份由聯誠直接全資附屬公司鼎大集團有限公司直接持有、(iii)493,880,000股股份由蔡東晨先生直接全資擁有之聯誠直接持有；及(iv)14,000,000股股份由Harmonic Choice Limited直接持有，而蔡東晨先生透過一連串持有Harmonic Choice Limited之法團而擁有相關權益，即卓擇有限公司，該公司由進揚有限公司、北京中宜和合眾投資管理中心(有限合夥)(「中宜和」)及聯誠分別擁有75%、15%及10%權益。進揚有限公司則由聯誠擁有40%及由中宜和擁有60%，而蔡東晨先生為中宜和之一般合夥人。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或其聯繫人士概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聯營企業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權益或短倉。

董事會報告

購買股份或債券之安排

除下文所披露之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任何時間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令本公司董事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它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得利益。

主要股東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條例第336條存置之主要股東名冊所載，以下股東已知會本公司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擁有之相關權益。

長倉

主要股東名稱	身份	所持已發行普通股 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份百分比
蔡東晨	實益擁有人	87,538,000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u>1,356,619,120</u> (附註)	
		<u>1,444,157,120</u>	23.16%
聯誠控股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493,880,000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u>862,739,120</u> (附註)	
		<u>1,356,619,120</u>	21.75%
鼎大集團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634,809,620	10.18%
共成國際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423,206,414	6.79%
Citigroup Inc.	於股份擁有抵押權益之人士	12,805,575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28,630,040	
	核准借出代理人	<u>401,014,487</u>	
		<u>442,450,102</u>	7.09%

短倉

主要股東名稱	身份	所持已發行 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份百分比
Citigroup Inc.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484,713	0.0078%

附註：蔡東晨先生被視為擁有1,356,619,120股股份之權益，包括(i)213,929,500股股份由聯誠控股有限公司(「聯誠」)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Key Honesty Limited直接持有；(ii)634,809,620股股份由聯誠直接全資附屬公司鼎大集團有限公司直接持有；(iii)493,880,000股股份由蔡東晨先生直接全資擁有之聯誠直接持有；及(iv)14,000,000股股份由Harmonic Choice Limited直接持有，而蔡東晨先生透過一連串持有Harmonic Choice Limited之法團而擁有相關權益，即卓擇有限公司，該公司由進揚有限公司、北京中宜和合眾投資管理中心(有限合夥)(「中宜和」)及聯誠分別擁有75%、15%及10%權益。進揚有限公司則由聯誠擁有40%及由中宜和擁有60%，而蔡東晨先生為中宜和之一般合夥人。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並無獲通知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之任何其它相關權益或短倉。

董事會報告

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訂立若干構成本公司關連交易及／或持續關連交易(定義見上市規則)之交易，該等交易之詳情載列如下：

關連交易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五日，河北中西醫結合兒童醫院、石藥集團中諾藥業(石家莊)有限公司(「中諾」)及石藥集團歐意藥業有限公司(「歐意」)與石藥控股訂立租約協議，以租賃位於中國河北省石家莊市之若干物業，由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五日開始為期三年，每年租金合共人民幣21,241,300元。該交易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五日之公告。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支付租金人民幣10,621,000元。

持續關連交易

公司名稱	交易性質	交易金額 人民幣千元
石藥控股及其附屬公司(「石藥控股集團」)	銷售藥品(附註a)	490,228
	租賃(附註b)	1,657
	租賃(附註c)	8,884
	租賃(附註d)	57,240
	購買蒸氣(附註e)	14,301
	購買蒸氣(附註f)	13,282

附註：

- (a) 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一日，本公司與石藥控股訂立總銷售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供應並促使其附屬公司供應藥品予石藥控股集團，由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一日起為期三年。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九日，本公司與石藥控股訂立補充協議以修改總銷售協議，同時修訂年度上限。該交易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九日之公告。
- (b) 於二零零二年七月二十日，中諾與石藥控股訂立租約協議，以租賃位於中國河北省石家莊市之若干物業，為期二十年。租賃協議須每三年進行租金調整一次。月租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一日進行檢討後維持不變，保持於人民幣138,033元。
- (c)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七日，中諾及歐意與石藥控股訂立租約協議，以租賃位於中國河北省石家莊市之若干物業，由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五日開始為期三年，每年租金合共人民幣18,379,900元。租賃協議已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四日屆滿。
- (d)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一日，石藥集團恩必普藥業有限公司、歐意、中諾以及石藥集團中奇製藥技術(石家莊)有限公司與石藥控股訂立租約協議，以租賃位於中國河北省石家莊市之若干物業，由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開始為期三年，每年租金合共人民幣57,240,000元。
- (e) 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九日，石藥集團新諾威製藥股份有限公司(「新諾威」)與河北宏源熱電有限責任公司(「宏源」)訂立蒸汽供應協議，內容有關向宏源採購蒸汽，由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九日起計為期三年。
- (f)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十三日，石藥集團聖雪葡萄糖有限公司(「聖雪」)與宏源訂立蒸汽供應協議，內容有關向宏源採購蒸汽，由二零一六年六月十三日起計為期三年。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二日，該協議由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三日起續期三年。該交易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二日之公告。

董事會報告

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 (續)

本公司之主要股東蔡東晨先生透過一系列法團於石藥控股擁有間接權益。因此，石藥控股為本公司主要股東之聯繫人士，並因而根據上市規則第 14A 章屬本公司之關連人士。此外，張翠龍先生、王振國先生、潘衛東先生、王懷玉先生、盧華博士及李春雷博士均為本公司董事，並各自間接擁有石藥控股之權益。

根據上市規則第 14A.38 條，董事會委聘本公司核數師以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證委聘準則第 3000 號「審計以外之核證委聘或歷史財務資料審閱」，以及參考實務說明第 740 號「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之核數師函件」就本集團之持續關連交易進行核證程序。核數師已透過確認第 14A.38 條所述之事項(如適用)向董事會匯報結論。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持續關連交易及核數師報告，並確認本集團訂立之該等交易乃：

- (i) 屬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
- (ii) 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或對本集團而言不遜於獨立第三者所獲或開出之條款；及
- (iii) 根據規範該等交易之相關協議進行，而交易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股東之整體利益。

關聯人士交易

於正常業務過程中進行之重大關聯人士交易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1。就根據上市規則構成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視情況而定)之關聯人士交易(但未於「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一節所披露者)而言，該等交易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 14A 章下之報告、年度審核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於競爭者之權益

石藥控股持有石藥集團江西金芙蓉藥業有限公司部份股權，其為一間於中國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中醫藥之公司，並於其業務之若干方面可能與本集團競爭。

蔡東晨先生、張翠龍先生、王振國先生、潘衛東先生、王懷玉先生、盧華博士及李春雷博士(全部均為本公司董事)各自於石藥控股擁有間接權益。

董事會報告

長期激勵計劃

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4。

酬金政策

本公司董事之酬金由薪酬委員會經考慮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職責以及當時市場慣例後決定。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確認其獨立性之年度確認書。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獨立性。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公眾持股量規定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維持足夠公眾持股量。

核數師

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核數師之決議案。

代表董事會
主席
蔡東晨

香港，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日

致石藥集團有限公司股東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本行已審核列載於第52至168頁石藥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當中包括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它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本行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貴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妥為編製。

意見之基準

本行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本行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對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一節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本行獨立於貴集團，並已根據守則履行其它道德責任。本行相信，本行已獲得充足而適當的審核憑證，可作為本行出具意見之依據。

關鍵審核事項

關鍵審核事項是本行根據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最為重要的事項。該等事項在本行審核整體綜合財務報表並出具意見時處理，而本行不單獨對該等事項出具意見。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核事項

應收貿易賬款的預期信貸虧損

本行將應收貿易賬款的減值評估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原因是應收貿易賬款對貴集團的綜合財務狀況而言意義重大及於報告期末評估貴集團應收貿易賬款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時涉及主觀判斷及管理層估計。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的應收貿易賬款淨額為約人民幣2,258,844,000元，佔貴集團總資產約9%，其中約人民幣134,256,000元已逾期。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9所披露，在考慮賬齡、償還歷史及／或各自應收貿易賬款的逾期狀況後，貴集團管理層估計基於透過將具有相若虧損模式的不同債務人分組的矩陣撥備的應收貿易賬款的生命週期預期信貸虧損金額。估計虧損率乃基於債務人的預期周期的過往已觀察到的違約率計算及就前瞻性資料作出調整。此外，具有顯著未償還結餘的應收貿易賬款個別評估預期信貸虧損。信貸減值的應收貿易賬款的虧損撥備金額按資產賬面值與在考慮預期未來信貸虧損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兩者的差額計量。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9所披露，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就應收貿易賬款已確認的生命週期預期信貸虧損為約人民幣14,686,000元。

本行的審核如何處理關鍵審核事項

本行對於評估應收貿易賬款的減值評估程序包括：

- 了解管理層估計應收貿易賬款虧損撥備的關鍵控制；
- 測試管理層建立矩陣撥備所用資料的完整性，包括就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貿易賬款進行賬齡分析（按抽樣基準），將分析中的個別項目與相關銷售發票及其它支持文件作比較；
- 質詢管理層釐定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應收貿易賬款信貸虧損撥備的基準及判斷，包括識別重大未清償結餘及信貸減值結餘、管理層於矩陣撥備中將餘下的貿易債務人分類到不同類別的合理性，以及估計應用於矩陣撥備每個分類的預期虧損率的基準（參考過往違約率及前瞻性資料）；及
- 評估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0及39披露的有關應收貿易賬款的減值評估。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核事項

其它無形資產的減值評估

本行將其它無形資產的減值評估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原因是管理層在評估中需要重大判斷。

其它無形資產的減值評估乃透過將賬面值與參照基於管理層編製的現金流量預測的使用中價值計算估計的可收回金額比較而釐定。減值模式對主要假設的變動(包括增長率、毛利率、貼現率及基於管理層對未來業務前景的觀點的預期表現)敏感。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它無形資產的賬面值為約人民幣1,135,662,000元。有關貴集團無形資產的詳情載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

本行的審核如何處理關鍵審核事項

本行有關其它無形資產的減值評估的程包括：

- 了解主要控制及評估管理審閱具有確定可使用年期的其它無形資產的賬面值的基礎，以釐定是否有跡象顯示有任何減值及編製使用中價值計算尚無法使用之無形資產或具有限可使用年期有減值跡象之無形資產；
- 檢查使用中價值計算的數學準確度；
- 參照行業資料及管理層預算，質詢主要假設(包括增長率及毛利率)的合理性；
- 評估釐定貼現率中的主要因素及就合理性與行業內採納的貼現率比較；及
- 評價管理層就增長率、毛利率及貼現率編製的敏感性分析，以評估對使用中價值計算影響的程度。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核事項

存貨的撥備

本行將存貨撥備識別為關鍵審核事項，原因是存貨的重要性及有關存貨可變現淨值的重大判斷及估計。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所闡述，貴集團根據存貨的賬齡估計存貨撥備，以識別滯銷及過時存貨。可變現淨值低於賬面值的存貨項目將計提存貨撥備。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的賬面值為人民幣2,535,743,000元(扣除存貨撥備人民幣5,900,000元)。

本行的審核如何處理關鍵審核事項

本行就估計存貨撥備採取的程序包括：

- 了解主要控制，評估管理層識別滯銷或過時存貨以及評估存貨可變現淨值的依據；
- 在參加實地庫存盤點時識別及評估陳舊及過時庫存；
- 測試存貨賬齡的準確性，評估陳貨或接近到期日的存貨是否已適當計提撥備；
- 參考當前及隨後的售價測試存貨的可變現淨值，並於有需要時評估是否已適當計提撥備；及
- 追溯性審查管理層上年就存貨撥備所作判斷及假設的準確性。

獨立核數師報告

其它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它信息負責。其它信息包括年報內的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本行就此出具的報告。

本行對綜合財務報表出具的意見不涵蓋其它信息，本行亦不對其它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就本行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而言，本行的責任是閱讀其它信息，並在此過程中考慮其它信息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本行在審核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一致之處或看似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本行已執行的工作，本行若認為其它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則須作出報告。本行並無需要就此作出報告的事宜。

董事及管治層須對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編製真實而公平的綜合財務報表，及其認為使所編製的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因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的會計基準，除非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除此之外別無其它實際替代方案。

治理層負責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流程。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對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

本行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因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405條出具核數師報告(包括本行僅向全體股東出具的意見)，除此之外，別無其它目的。本行概不就本報告內容對任何其它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核，始終能發現所存在的重大錯誤陳述。錯誤陳述可由欺詐或錯誤引起；若合理預期個別或總體的錯誤陳述可能影響使用者基於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錯誤陳述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過程中，本行運用專業判斷，保持專業懷疑態度。本行亦：

- 識別及評估因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應對該等風險的審核程序，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核憑證，作為本行出具意見之依據。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僭越內部控制，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之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之風險。
- 了解與審核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成效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所作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評定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準的恰當性，並根據所取得的審核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件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會令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存在重大疑慮。若本行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若披露不足，則本行應當修訂意見。本行的結論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之日所取得的審核憑證。然而，未來事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無法繼續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架構及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公平地反映相關交易及事項。
- 獲取有關貴集團實體或業務活動之財務資料的充足而適當的審核憑證，以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本行負責指導、監督和執行貴集團的審核。本行對審核意見負全責。

獨立核數師報告

本行向治理層知會已規劃的審核範圍及時間安排、重大審核發現等，包括本行在審核中識別出的重大內部控制漏洞。

本行還向治理層提交聲明，說明本行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道德要求，並向它們知會有可能被合理視為會影響本行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它事項，以及適用的情況下的相關防範措施。

從與治理層溝通的事項中，本行確定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核事項的事項。本行在核數師報告中闡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該等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若在核數師報告中披露某事項，所造成的負面後果將合理預期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則本行決定不在報告中披露。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核項目合夥人為歐振興。

德勤 •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日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收入	5	22,103,192	17,716,540
銷售成本		(6,192,211)	(5,979,187)
毛利		15,910,981	11,737,353
其它收入		243,783	139,742
其它收益或虧損		48,450	155,195
銷售及分銷費用		(8,712,083)	(6,184,505)
行政費用		(748,509)	(656,597)
研發費用		(2,000,426)	(1,342,101)
其它費用		(142,015)	(26,125)
經營溢利		4,600,181	3,822,962
財務費用	6	(32,426)	(74,337)
應佔合營企業之業績	17B	58,407	43,554
除稅前溢利		4,626,162	3,792,179
所得稅開支	8	(892,810)	(733,760)
本年度溢利	7	<u>3,733,352</u>	<u>3,058,419</u>
應佔本年度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3,714,106	3,080,802
非控股權益		19,246	(22,383)
		<u>3,733,352</u>	<u>3,058,419</u>
		人民幣分	人民幣分 (經重列)
每股盈利			
基本	11	<u>59.65</u>	<u>49.36</u>
攤薄	11	<u>59.64</u>	<u>不適用</u>

綜合損益及其它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本年度溢利	<u>3,733,352</u>	<u>3,058,419</u>
其它全面收益(開支)：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按公平值計入其它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投資之公平值收益	184,227	51,765
其後可能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於換算海外經營產生之匯兌差額	<u>(24,503)</u>	<u>(2,463)</u>
本年度其它全面收益，扣除所得稅	<u>159,724</u>	<u>49,302</u>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u>3,893,076</u>	<u>3,107,721</u>
應佔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3,873,830	3,130,104
非控股權益	<u>19,246</u>	<u>(22,383)</u>
	<u>3,893,076</u>	<u>3,107,721</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於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8,459,176	6,692,220	5,548,993
使用權資產	14A	823,202	—	—
預付租賃款項	14B	—	526,903	479,095
商譽	15	188,964	140,752	101,771
其它無形資產	16	1,135,662	806,986	86,254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7A	231,135	—	—
於合營企業之權益	17B	176,639	126,279	91,942
按公平值計入其它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18	1,077,932	672,263	264,796
應收一間合營企業款項	41	150,432	—	—
遞延稅項資產	31	34,843	18,946	17,323
按金及預付款項	21	343,380	329,000	—
銀行存款	24	—	100,000	—
		12,621,365	9,413,349	6,590,174
流動資產				
存貨	19	2,535,743	3,045,318	2,425,053
應收貿易賬款	20	2,258,844	2,064,925	1,546,942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它應收款項	21	567,252	481,087	404,516
應收票據	22	1,993,083	1,296,364	1,234,773
應收關聯公司貿易賬款	41	140,183	63,443	58,132
應收合營企業款項	41	58,628	204,450	231,430
預付租賃款項	14B	—	16,570	15,268
其它金融資產		536	443	612
結構性銀行存款	23	1,838,159	2,292,366	1,100,000
受限制銀行存款	24	186,293	2,909	2,909
銀行結存及現金	24	4,118,236	4,335,613	4,378,996
		13,696,957	13,803,488	11,398,631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於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附註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25	1,110,883	1,619,356	1,241,765
其它應付款項	26	3,691,652	2,920,262	2,531,423
合約負債	29	503,755	700,075	—
應付票據	27	316,137	1,654,470	50,000
應付或然代價	39c	18,130	12,375	—
應付一間合營企業款項	41	104,678	—	7,791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41	10,854	28,425	36,298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41	124,627	—	—
租賃負債	30	74,235	—	—
稅項負債		258,823	241,465	172,789
借款	28	23,000	70,589	775,208
		6,236,774	7,247,017	4,815,274
流動資產淨值		7,460,183	6,556,471	6,583,357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0,081,548	15,969,820	13,173,531
非流動負債				
其它應付款項	26	154,733	182,404	153,804
應付或然代價	39c	13,923	19,899	—
租賃負債	30	90,300	—	—
遞延稅項負債	31	304,427	237,917	110,019
借款	28	—	—	50,000
		563,383	440,220	313,823
資產淨值		19,518,165	15,529,600	12,859,708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於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3	10,899,412	10,899,412	10,899,412
儲備		7,562,311	<u>4,152,848</u>	<u>1,889,243</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8,461,723	15,052,260	12,788,655
非控股權益		1,056,442	<u>477,340</u>	<u>71,053</u>
權益總額		<u>19,518,165</u>	<u>15,529,600</u>	<u>12,859,708</u>

董事會已經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日批准及授權刊發於第52至168頁的綜合財務報表，並由以下人士代為簽署：

蔡東晨
董事

翟健文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非控股權益	總計
	股本	庫存股份儲備	股份獎勵儲備	其它儲備	法定儲備	出資儲備	投資重估儲備	匯兌儲備	累計溢利	小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 a)	人民幣千元 (附註 b)	人民幣千元 (附註 c)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重列)	10,899,412	—	—	(4,689,903)	861,920	46,794	2,655	60	5,667,717	12,788,655	71,053	12,859,708
本年度溢利	—	—	—	—	—	—	—	—	3,080,802	3,080,802	(22,383)	3,058,419
本年度其它全面收益	—	—	—	—	—	—	51,765	(2,463)	—	49,302	—	49,302
本年度其它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51,765	(2,463)	3,080,802	3,130,104	(22,383)	3,107,721
已付非控股權益股息	—	—	—	—	—	—	—	—	—	—	(2,000)	(2,000)
確認為分派之股息(附註 12)	—	—	—	—	—	—	—	—	(782,875)	(782,875)	—	(782,875)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	—	251,023	—	—	—	(251,023)	—	—	—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 35A)	—	—	—	—	—	—	—	—	—	—	427,670	427,670
註冊附屬公司產生之非控股權益	—	—	—	—	—	—	—	—	—	—	3,000	3,000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其它全面收益的股本投資	—	—	—	—	—	—	(997)	—	997	—	—	—
回購普通股(附註 33)	—	—	—	—	—	—	—	—	(83,433)	(83,433)	—	(83,433)
回購普通股產生之交易成本	—	—	—	—	—	—	—	—	(191)	(191)	—	(191)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重列)	10,899,412	—	—	(4,689,903)	1,112,943	46,794	53,423	(2,403)	7,631,994	15,052,260	477,340	15,529,600
本年度溢利	—	—	—	—	—	—	—	—	3,714,106	3,714,106	19,246	3,733,352
本年度其它全面收益	—	—	—	—	—	—	184,227	(24,503)	—	159,724	—	159,724
本年度其它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184,227	(24,503)	3,714,106	3,873,830	19,246	3,893,076
已付非控股權益股息	—	—	—	—	—	—	—	—	—	—	(2,910)	(2,910)
確認為分派之股息(附註 12)	—	—	—	—	—	—	—	—	(965,385)	(965,385)	—	(965,385)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	—	676,369	—	—	—	(676,369)	—	—	—
非控股權益出資	—	—	—	—	—	—	—	—	—	—	15,360	15,360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其它全面收益的股本投資	—	—	—	—	—	—	(516)	—	516	—	—	—
確認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	—	6,721	—	—	—	—	—	—	6,721	—	6,721
購買股份獎勵計劃項下股份(附註 d)	—	(100,706)	—	—	—	—	—	—	—	(100,706)	—	(100,706)
於一間附屬公司權益攤薄(附註 e)	—	—	—	595,003	—	—	—	—	—	595,003	547,406	1,142,409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899,412	(100,706)	6,721	(4,094,900)	1,789,312	46,794	237,134	(26,906)	9,704,862	18,461,723	1,056,442	19,518,165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 (a) 其它儲備結餘主要包括於二零一二年十月二十九日之反向收購中，反向收購之視作代價公平值人民幣2,631,198,000元與本公司所付代價之公平值人民幣6,661,831,000元之差額人民幣4,030,633,000元。
- (b) 法定儲備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法律法規自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之除稅後溢利中提取。
- (c) 出資儲備結餘主要包括石藥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石藥控股」，一間關聯公司，定義見附註41)之視作出資，當中包括(1)組成康日控股有限公司(「康日」)之實體及其附屬公司(統稱「康日集團」)之資產淨值賬面值與在二零一二年康日集團之集團重組中支付予石藥控股及其附屬公司之代價兩者間之差額；(2)石藥控股於二零一二年提供無息貸款產生之估算利息；及(3)因二零一六年向石藥控股收購石藥集團聖雪葡萄糖有限責任公司產生之視作出資約人民幣11,879,000元。
- (d) 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一月透過中銀國際英國保誠信託有限公司(「受託人」)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購買本身普通股合計10,000,000股及所有股份由受託人持有。詳情載於附註34(b)。
- (e) 石藥集團新諾威製藥股份有限公司(「石藥集團新諾威」)(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自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二日起將其股份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於同日，50,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石藥集團新諾威普通股以公開發售及配售(「股份發售」)方式發行及石藥集團新諾威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在扣除股份發售相關開支後為人民幣1,142,409,000元。本集團於石藥集團新諾威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新諾威集團」)的股本權益百分比於股份發售完成後隨後由100%攤薄至75%。非控股權益分佔新諾威集團資產淨值與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之間的差額人民幣595,003,000元於其它儲備內確認。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經營活動		
除稅前溢利	4,626,162	3,792,179
按下列各項調整：		
其它無形資產攤銷	17,954	20,142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	15,70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87,892	594,006
使用權資產折舊	85,749	—
財務費用	32,426	74,337
政府補助收入	(135,748)	(29,107)
其它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收益)虧損	(93)	169
利息收入	(64,740)	(53,070)
結構性銀行存款公平值變動	(84,371)	(112,440)
應付或然代價公平值變動	12,728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15,161	16,020
出售所有權資產虧損	1,708	—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虧損	2,625	12,475
應收合營企業款項減值虧損	10,767	—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虧損撥回	—	(11,692)
視為出售於一間合營企業之部分權益之虧損	17,235	—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58,407)	(43,554)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6,721	—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5,807)	—
收購無形資產預付款減值	100,000	—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現金流量	5,167,962	4,275,165
應付票據增加	166,250	99,887
應收票據增加	(696,719)	(61,244)
應付貿易賬款(減少)增加	(511,866)	369,668
應收貿易賬款增加	(196,742)	(514,351)
合約負債(減少)增加	(196,320)	144,607
定金、預付款項及其它應收款項增加	(82,378)	(3,951)
應收關聯公司貿易款項增加	(76,740)	(5,311)
存貨減少(增加)	509,315	(614,031)
其它應付款項增加	360,498	743,504
政府補助增加	135,213	79,552
應付合營企業貿易賬款增加(減少)	104,678	(7,791)
經營所得現金	4,683,151	4,505,704
已付所得稅	(866,825)	(636,074)
已付利息	(32,426)	(74,337)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3,783,900	3,795,293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投資活動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1,872,891)	(1,666,331)
存放結構性銀行存款		(1,934,700)	(3,295,884)
收購附屬公司及資產	35A	(507,635)	(143,784)
購買按公平值計入其它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313,492)	(359,400)
向合營企業提供貸款		(185,278)	(225,617)
存放受限制銀行存款		(183,384)	(6,148)
使用權資產／預付租賃款項所付按金		(104,380)	(229,000)
購置所有權資產		(69,419)	—
購置其它無形資產		(65,982)	(106,926)
收取與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付按金相關之政府補助		—	36,591
向聯營公司注資		(31,435)	—
或然代價付款		(12,949)	—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所付按金		(10,000)	—
向合營企業注資		(109)	—
存放銀行存款		—	(100,000)
收購無形資產之預付款		—	(100,000)
已付預付租賃款項		—	(54,600)
合營企業還款		—	262,597
支取受限制銀行存款		—	6,148
支取結構性銀行存款		2,473,278	2,215,958
合營企業還款		135,822	—
支取銀行存款		100,000	62,432
已收利息		64,981	56,958
已收合營企業之股息		25,000	—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其它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16,977	3,698
出售附屬公司	35B	10,275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8,128	15,437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457,193)	(3,627,871)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融資活動		
結清應付票據	(1,504,583)	—
已付股息	(965,385)	(782,875)
購買股份獎勵計劃項下股份	(100,706)	—
石藥集團新諾威股份發售之上市開支	(81,091)	—
償還借款	(70,589)	(801,708)
租賃負債之付款	(64,564)	—
向關聯公司還款	(17,571)	(16,924)
已付非控股權益股息	(2,910)	(2,000)
已購回之股份	—	(83,433)
股份回購開支	—	(191)
已貼現票據所得款項	—	1,504,583
由關聯公司提供之貸款	—	9,051
石藥集團新諾威股份發售之所得款項	1,223,500	—
新增借款	23,000	19,110
非控股權益出資	15,360	3,000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545,539)	(151,38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218,832)	16,035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335,613	4,316,564
匯率變動之影響	1,455	3,014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指銀行結存及現金	4,118,236	4,335,61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事項

石藥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乃於香港註冊成立之公眾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

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之地址於本年報「公司資料」一節內披露。

本公司乃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下文連同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藥品。有關附屬公司之詳情載於附註43。

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人民幣」)。於過往財政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之呈列貨幣為港元(「港元」)。鑑於本集團主要於中國經營業務，且交易主要以人民幣計值，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以人民幣作為呈列貨幣以呈列本集團之財務表現及財務狀況更為適當，而比較資料已經重列以相應反映呈列貨幣更改為人民幣之變動。本集團亦於並無相關附註情況下呈列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

2.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新訂及修訂本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因素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修訂本	具有負補償的預付款項特徵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本	計劃的修訂、縮減及結算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除下文所述者外，於本年度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本集團於本年度初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相關詮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新訂及修訂本(續)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租賃定義

本集團已選擇可行之權宜手段，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應用於先前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一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識別為租賃合約，而並無對先前並未識別為包括租賃的合約應用該準則。因此，本集團並無重新評估於首次應用日期前已存在的合約。

就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訂立或修改的合約而言，本集團於評估合約是否包含租賃時，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載的規定應用租賃定義。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已追溯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而累積影響已於初始應用日期(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確認。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本集團確認額外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其金額相等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C8(b)(ii)項過渡經任何預付或應計租賃款項調整的相關租賃負債。初始應用日期時之任何差額於期初累計溢利中確認，並無重列比較資料。

於過渡時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的經修訂追溯方法時，本集團按逐項租賃基準就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列作經營租賃且與各租賃合約相關的租賃應用以下可行權宜方法：

- i. 通過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作為減值審閱的替代方法，評估租賃是否屬有償；
- ii. 選擇不就租期於初始應用日期起計12個月內結束的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iii. 於初始應用日期計量使用權資產時撇除初始直接成本；及
- iv. 就類似經濟環境內相似類別相關資產的類似剩餘租期的租賃組合應用單一貼現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新訂及修訂本(續)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作為承租人(續)

就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之租賃確認租賃負債時，本集團已於初始應用日期應用相關集團實體之增量借款利率。所應用之加權平均增量借款利率為4.35%。

	於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披露之經營租賃承擔(經重列)	213,907
減：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開始之租賃承擔	<u>(9,584)</u>
	<u>204,323</u>
按相關增量借款利率貼現之租賃負債	189,659
減：確認豁免—短期租賃	<u>(9,155)</u>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租賃負債	<u>180,504</u>
分析：	
流動	55,850
非流動	<u>124,654</u>
	<u>180,504</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新訂及修訂本(續)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作為承租人(續)

使用權資產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賬面值包括以下各項：

	附註	使用權資產 人民幣千元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有關已確認經營租賃之使用權資產		180,504
由預付租賃款項重新分類	(a)	<u>543,473</u>
		<u><u>723,977</u></u>

以下調整乃就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之金額而作出。概無呈列不受變動影響之項目。

	附註	先前於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報告之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調整 人民幣千元	根據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第16號 於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之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預付租賃款項	(a)	526,903	(526,903)	—
使用權資產		—	723,977	723,977
流動資產				
預付租賃款項	(a)	16,570	(16,570)	—
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	(55,850)	(55,850)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	(124,654)	(124,65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新訂及修訂本(續)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作為承租人(續)

附註：

- (a) 於中國租賃土地之預付款項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類為預付租賃款項。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重新分類至使用權資產之預付租賃款項的流動及非流動部分分別為人民幣16,570,000元及人民幣526,903,000元。
- (b) 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間接方法呈報來自經營活動之現金流量而言，營運資金之變動已按上文所披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期初綜合財務狀況表計算。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本	業務之釋義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出資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本	重大之釋義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⁴

¹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對收購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首個年度期間初或之後的業務合併及資產收購生效。

³ 於待定期限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上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新訂及修訂本外，經修訂之《財務報告概念框架》已於二零一八年頒佈。其後續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中對概念框架參考修訂》將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文所述經修訂之《財務報告概念框架》外，本公司董事認為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新訂及修訂本將不會對於可預見未來之綜合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新訂及修訂本(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續)

二零一八年度財務報告概念框架(「新框架」)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概念框架參考修訂新框架：

- 重新引入監管及審慎等字眼；
- 引入以權利為重點的新資產定義及可能較其取代的定義更為廣泛的新負債定義，但並無改變區分負債與權益工具之方式；
- 討論過往成本及現值的計量方法，並就如何為特定資產或負債選擇計量基準提供額外指引；
- 指出財務表現的主要計量指標為損益，並且僅於特殊情況下才會使用其它全面收益，及僅用於資產或負債現值變動所產生的收入或開支；及
- 討論不確定性、終止確認、會計單位、報告實體及合併財務報表。

已作出後續修訂，使若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參考獲更新為新框架，而若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仍然會參考該框架的先前版本。該等修訂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前應用。除仍然參考該框架先前版本之特定準則外，本集團將於其生效日期依據新框架釐定會計政策，特別是並無按會計準則處理之交易、事件或情況。

3. 主要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載有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之適用披露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於各呈報期末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工具除外，詳情見下文之會計政策。

歷史成本一般基於換取貨品及服務之代價的公平值釐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公平值乃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在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或轉讓負債所付出的價格，而不論該價格為可直接觀察獲得或可使用其它估值方法估計。於估計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時，本集團會考慮該等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對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所考慮的資產或負債的特徵。於本綜合財務報表中作計量及／或披露用途的公平值乃按此基準釐定，惟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範圍內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屬於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或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在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前)入賬的租賃交易，以及與公平值存在若干相似之處但並非公平值(如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的可變現淨值或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的使用價值)的計量除外。

就按公平值交易的金融工具及於其後期間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公平值的估值方法而言，估值方法應予校正，以令於初始確認時使用估值方法得出的結果相等於交易價格。

此外，就財務報告而言，公平值計量按公平值計量之輸入值的可觀察程度及該等輸入值對整體公平值計量的重要性劃分為第一、二及三級，詳情如下：

- 第一級輸入值為實體於計量日可獲得的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輸入值為資產或負債的可直接或間接觀察輸入值(計入第一級的報價除外)；及
- 第三級輸入值為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值。

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以及本公司和其附屬公司所控制實體的財務報表。當本公司符合以下各項時，即取得控制權：

- 有權控制被投資方；
- 承擔或有權獲得來自參與被投資方營運之可變回報；及
- 有能力行使其權力影響其回報金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綜合基準(續)

倘事實及情況表明上文所列三個控制權元素中的一個或多個有變，則本集團重新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方擁有控制權。

倘本集團擁有被投資方的表決權不到半數，但卻足以使本集團獲得單方面主導被投資方相關活動的實際能力，則本集團擁有對被投資方的權力。本集團在評估其對被投資方的表決權是否足以使其獲得權力時，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本集團所持表決權的規模相對於其它表決權持有人所持表決權的規模及表決權的分佈情況；
- 本集團、其它表決權持有人或其它人士持有的潛在表決權；
- 其它合約安排產生的權利；及
- 表明本集團在須作出決定時是否擁有主導相關活動的現有能力的額外事實及情況，包括先前股東大會的表決情況。

附屬公司於本集團取得其控制權時綜合入賬，並於本集團喪失對其的控制權時終止綜合入賬。具體而言，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起，年內所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之收支均計入綜合損益表，直至本集團不再控制該附屬公司當日止。

損益及各其它全面收益項目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附屬公司的全面收益總額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會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絀結餘。

必要時對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以令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貫徹一致。

與本集團成員公司之間的交易相關的所有集團內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於綜合賬目時全數對銷。

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與本集團權益分開呈列，指賦予其持有人在附屬公司清盤時按比例分佔該附屬公司資產淨值的現時所有權權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綜合基準(續)

本集團於現有附屬公司擁有權權益的變動

本集團於現有附屬公司擁有權權益之變動，倘未導致本集團喪失對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則入賬列作權益交易。本集團相關權益組成部分及非控股權益之賬面值予以調整，以反映其於附屬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包括根據本集團及非控股權益的權益比例在本集團及非控股權益之間重新歸屬相關儲備。

非控股權益之調整額與已付或已收代價公平值之間的差額，直接於權益確認，並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

倘本集團喪失對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則該附屬公司及非控股權益(如有)之資產及負債將取消確認。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金額按(i)已收代價公平值與保留權益公平值之總額；與(ii)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該附屬公司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之賬面值的差額計算。先前就該附屬公司於其它全面收益確認之所有金額將按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該附屬公司之相關資產或負債(即重新分類至損益或轉入適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列明／批准之其它權益類別)之方式入賬。於失去控制權當日，於前附屬公司所保留投資之公平值，視為其後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入賬時的初步確認公平值，或(如適用)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投資之初步確認成本。

業務合併

收購業務以收購法入賬。業務合併所轉移代價按公平值計量，而公平值按本集團所轉移資產、本集團對被收購方擁有人所產生負債以及本集團為換取被收購方控制權所發行股權於收購日期之公平值總和計算。收購相關成本一般於產生時於損益確認。

於收購日期，所購入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按公平值確認，但以下各項除外：

- 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及有關僱員福利安排之資產或負債，分別遵循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確認及計量；
- 與被收購方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安排或為替代被收購方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安排而訂立的本集團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安排有關之負債或權益工具，於收購日期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計量(見下文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業務合併(續)

-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或出售組合)按該準則計量；及
- 租賃負債按剩餘租賃付款(定義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現值確認及計量，猶如所收購的租賃為於收購日期的新租賃，惟以下租賃除外：(a)租期在收購日期起12個月內結束；或(b)相關資產為低價值。使用權資產按相關租賃負債的相同金額確認及計量，並作出調整以反映與市場條款相比租賃條款之有利或不利。

商譽按所轉移代價、被收購方的非控股權益金額及收購方過往所持被收購方股權(如有)之公平值的總和超出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於收購日期之淨額的部分計量。倘於重新評估後，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之淨額超出所轉移代價、收購方的非控股權益金額及收購方過往所持被收購方權益(如有)之公平值的總和，差額即時於損益確認為議價收購收益。

非控股權益為現有所有權權益，授予持有人權利在附屬公司清盤時按比例分佔該附屬公司的資產淨值。非控股權益初步按其按比例分佔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之已確認金額或按公平值計量。計量基準可按個別交易選擇。

倘本集團於一項業務合併轉移之代價包括或然代價安排，或然代價按收購日期之公平值計量並計入業務合併所轉移代價的一部分。合資格作為計量期間調整之或然代價公平值變動作追溯調整。計量期間調整為因於「計量期間」(不得超過自收購日期起計一年)取得有關收購日期已存在事實及情況的額外資料而作出之調整。

不合資格作為計量期間調整之或然代價，其後視乎或然代價如何分類入賬。分類為權益之或然代價於其後呈報日期不予重新計量，其後結算於權益入賬。分類為資產或負債之或然代價按其後呈報日期的公平值重新計量，相應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業務合併(續)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完成，本集團先前所持被收購方的股權按收購日期(即本集團獲得控制權之日期)之公平值重新計量，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如有)於損益或其它全面收益(按適用者)確認。於收購日期前已於其它全面收益確認並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計量的於被收購方之權益所產生的金額，將按猶如本集團直接出售先前所持股權所需遵循的相同基準入賬。

倘業務合併的初步入賬於合併發生的呈報期末仍未完成，則本集團呈報未完成入賬之項目的暫定金額。該等暫定金額於計量期間(見上文)作追溯調整並確認額外資產或負債，以反映獲得有關收購日期已存在事實及情況的新資料(若知情，將影響於當日確認的金額)。

不構成業務的附屬公司收購

當本集團收購一組資產及負債不構成一項業務時，本集團識別及確認所取得的個別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的負債，首先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各自的公平值向二者分配收購價格，收購價餘額其後按其它個別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各自於購買日期之相對公平值分配予其它個別可識別資產及負債。該交易不會產生商譽或議價收購收益。

商譽

因收購業務而產生之商譽按收購業務當日所釐定之成本(見上述會計政策)減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就測試減值而言，商譽分配至預計可受益於合併產生之協同效益的本集團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而該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指進行內部管理時監測商譽的不超過經營分部的最低水平。

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每年及每當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出現減值時進行減值測試。就於某一呈報期間因收購產生之商譽而言，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於該呈報期結束前進行減值測試。倘可收回金額少於賬面值，分配減值虧損時首先扣減商譽賬面值，其後根據該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各資產的賬面值，按比例分配至其它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商譽(續)

出售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內的現金產生單位時，應佔商譽金額在釐定出售產生的溢利或虧損金額時計算在內。倘本集團出售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內的現金產生單位)內的業務，所出售的商譽金額按已出售業務(或現金產生單位)與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所保留部分的相對價值計量。

本集團對於收購合營企業所產生商譽的政策，闡述於下文。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

聯營公司乃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力的實體。重大影響力指參與被投資方的財務及經營政策惟不控制或共同控制財務及經營政策。

合營企業指一項共同安排，對安排擁有共同控制權之訂約方有權享有共同安排之資產淨值。共同控制指按照合約約定對某項安排共有之控制，共同控制僅存在於相關活動之決定需共享控制權之各方一致同意之情況。

聯營公司或及合營企業之業績及資產與負債以權益會計法計入本綜合財務報表。採用權益法入賬時，編製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在類似情況下處理類似交易及事件時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相一致。根據權益法，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投資初步按成本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其後作出調整，以確認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損益及其它全面收益。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資產淨值(而非損益及其它全面收益)之變動不予入賬，惟導致本集團所持有的所有權權益發生變化的變動除外。倘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虧損超出其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權益(包括實質上構成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投資淨額之部分的長期權益)，本集團取消確認分佔的進一步虧損。僅於本集團代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產生法定或推定責任，或作出付款之情況下，方確認額外虧損。

於一間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投資，自被投資方成為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當日起採用權益法入賬。收購於一間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投資時，投資成本超出本集團分佔該被投資方之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平淨值之部分確認為商譽，計入投資賬面值。於重估後，本集團分佔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平淨值超出投資成本之差額，即時於收購投資當期的損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續)

本集團評估是否有客觀憑證顯示，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權益已發生減值。倘存在該客觀憑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將投資(包括商譽)作為單項資產對其總體賬面值作減值測試，比較其可收回金額(即使用價值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中的較高者)與賬面值。已確認減值虧損構成投資賬面值之一部分，並不分配予任何資產(包括商譽)。倘其後投資的可收回金額增加，則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確認減值虧損撥回。

倘本集團對一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不再擁有重大影響力或共同控制權，則入賬列為出售被投資方的全部股權，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倘本集團保留於前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權益且該保留權益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內的金融資產，則本集團按該日的公平值計量保留權益，而該公平值視為於初步確認時的公平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賬面值與保留權益公平值及出售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權益之所得款項間的差額，在釐定出售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收益或虧損時計算在內。此外，本集團將先前在其它全面收益就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確認之所有金額，按照與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需採用的相同基準入賬。因此，倘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先前已於其它全面收益確認之收益或虧損，在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重新分類至損益，本集團會於出售／部分出售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時將收益或虧損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作為重新分類調整)。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成為於合營企業之投資或於合營企業之投資成為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時，本集團繼續採用權益法。在擁有權權益發生變化時，公平值不作重新計量。

倘本集團削減其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擁有權權益但繼續採用權益法，若先前已於其它全面收益確認的與削減擁有權權益有關的收益或虧損部分會於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重新分類至損益，則本集團會將該部分收益或虧損重新分類至損益。

當集團實體與本集團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進行交易時，因與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交易而產生之溢利及虧損，僅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權益與本集團並無關聯之情況下，方於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確認。

與客戶合約之收入

本集團於達成履約義務(即某項履約義務所對應的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於客戶)時確認收入。

履約義務代表可區分的貨品或服務(或一批貨品或服務)或一系列大致相同的可區分貨品或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與客戶合約之收入(續)

倘符合以下一項條件，則控制權在一段時間內轉移，而收入參照相關履約義務的完成進度在一段時間內確認。

- 客戶同時接收並耗用本集團在履約過程中藉履約提供的利益；
- 本集團在履約過程中藉履約創建及提升由客戶控制的資產；或
- 本集團的履約並無創建對本集團有替代用途的資產，且本集團擁有可強制執行權利來收回已完成履約部分的款項。

否則，在客戶取得可區分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之時確認收入。

合約資產指本集團收取本集團已向客戶轉移之貨品或服務的尚未成為無條件的交換代價之權利。合約資產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評估減值。相反，應收款項指本集團收取代價的無條件權利，即代價僅需要一段時間即可到期應付。

合約負債指本集團向客戶轉移已向客戶收取代價(或應收客戶代價金額)所對應的貨品或服務之義務。

同一合約相關的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按淨額基準入賬及呈報。

租賃

租賃之定義(根據附註2之過渡條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

倘合約賦予於一段時間內控制可識別資產之使用權以換取代價，則該合約為租賃或包含租賃。

就首次應用當日或之後業務合併所訂立或修訂或產生之合約而言，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的定義，於開始、修訂日期或收購日期評估合約是否為租賃或包含租賃。有關合約不會被重新評估，除非合約中之條款與條件隨後被改動。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根據附註2之過渡條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

將代價分配至合約組成部分

就包含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合約而言，本集團根據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獨立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合計獨立價格基準將合約代價分配至各項租賃組成部分，包括收購一項包括租賃土地及非租賃樓宇組成部分之物業之所有權權益之合約，除非有關分配不能可靠作出。

本集團亦應用實際權宜法不將非租賃部分與租賃部分分開，而相反將租賃部分及任何相關非租賃部分以單一租賃部分入賬。

短期租賃

本集團將短期租賃確認豁免應用於自租賃開始日期起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之土地及樓宇租賃及並不包含購買選擇權。短期租賃的租金在租賃內以直線法或另一系統化基準確認為開支。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包括：

- 租賃負債之初步計量金額；
-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之任何租賃付款，減任何已收租賃優惠；
- 本集團產生之任何初步直接成本；及
- 本集團拆卸及移除相關資產、復原相關資產所在場地或復原相關資產至租賃條款及條件所規定之狀況之過程中所產生的估計成本。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租賃負債之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

倘本集團可合理確定於租期結束時獲得使用權資產項下相關租用資產之擁有權，使用權資產將自開始日期起至可使用年期結束為止計提折舊。否則，使用權資產按直線基準於估計可使用年期與租期之間之較短者計提折舊。

本集團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將使用權資產列為單獨的項目。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根據附註2之過渡條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續)

可退還的租賃押金

已支付的可退還租賃押金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入賬，並初步按公允價值計量。初始確認時對公允價值的調整被視為額外的租賃付款，並包括在使用權資產成本中。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日，本集團按當時尚未支付的租賃付款額的現值確認併計量租賃負債。在計算租賃付款的現值時，如果租賃中隱含的利率難以確定，則本集團在租賃開始日使用增量借款利率。

租賃付款包括：

-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上是固定之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
- 取決於一項指數或比率之可變租賃付款，使用開始日期的指數或比率初步計量；
- 本集團於剩餘價值擔保下預期支付之金額；
- 本集團可合理確定將予行使的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及
- 倘租期反映本集團會行使終止選擇權，則為終止租賃而支付之罰款。

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乃透過增計利息及租賃付款進行調整。

倘出現以下情況，本集團會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並對相關使用權資產作出相應調整)：

- 租期有所變動或行使購買選擇權之評估發生變化，在此情況下，相關租賃負債透過使用重新評估日期之經修訂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而重新計量。
- 租賃付款因進行市場租金調查後市場租金費率變動而出現變動，在此情況下，相關租賃負債透過使用初始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而重新計量。

本集團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將租賃負債列為單獨的項目。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根據附註2之過渡條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續)

租賃修改

倘出現以下情況，本集團將租賃修改作為獨立租賃入賬：

- 修改透過加入使用一項或以上相關資產之權利擴大租賃範圍；及
- 租賃代價增加，增加之金額相當於範圍擴大對應之單獨價格及為反映特定合約之實際情況而對該單獨價格進行之任何適當調整。

就未作為單獨租賃入賬之租賃修改而言，本集團按透過使用修改生效日期之經修訂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之經修改租賃之租期重新計量租賃負債。

本集團透過對有關使用權資產作出相應調整而將租賃負債的重新計量入賬。當經修訂合約包含租賃部分及一個或以上額外租賃或非租賃部分時，本集團將經修訂合約中的代價按租賃部分的相對獨立價格及非租賃部分的獨立總價基準分配至各個租賃部分。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前)

當租賃條款將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予承租人時，租賃即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它租賃均分類為經營租賃。

經營租賃付款(包括收購經營租賃項下所持土地之成本)以直線法於租期內確認為開支。經營租賃產生的或然租金於產生期間確認為一項開支。

租賃土地及樓宇(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前)

本集團在支付同時包含租賃土地及樓宇部分的物業權益之款項時，評定各部分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是否已轉移予本集團，並以此單獨評估各部分的分類，除非兩個部分均明顯屬經營租賃，在此情況下，整項物業列為經營租賃。具體而言，全部代價(包括一次性預付款)按土地部分及樓宇部分租賃權益於初步確認時之相關公平值，按比例分配至租賃土地及樓宇部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租賃(續)

租賃土地及樓宇(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前)(續)

倘付款能可靠分配，入賬列作經營租賃之租賃土地權益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列為「預付租賃款項」，並以直線法在租期內攤銷。倘付款無法在租賃土地及樓宇部分之間可靠分配，則一般按猶如租賃土地根據融資租賃持有的方式對整項物業分類。

外幣

於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體之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進行之交易按交易日期之匯率確認。於呈報期末，以外幣計值之貨幣項目按當日匯率重新換算。過往成本以外幣計量之非貨幣項目毋須重新換算。

因結算貨幣項目及重新換算貨幣項目而產生之匯兌差額於產生當期的損益確認，惟既無計劃結算亦不可能產生的海外營運之應收或應付貨幣項目的匯兌差額(因而構成於海外營運的投資淨額的一部分)除外，其初步在其它全面收益內確認及由權益重新分類至出售或部分出售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權益的損益。

呈列綜合財務報表時，本集團業務之資產與負債按各呈報期末之匯率換算為本集團之呈報貨幣(即人民幣)。收入及開支項目按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惟倘期內匯率大幅波動，則採用交易日期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匯兌差額(如有)於其它全面收益確認並在權益的換算儲備內累計(按適用情況歸屬予非控股權益)。

出售海外營運(即出售本集團於海外營運的全部權益或出售涉及喪失對包括海外營運的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或部分出售於包括海外營運的合營安排或聯營公司的權益，其保留的權益成為金融資產)時，就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的該營運的權益內累計的所有匯兌差額重新分類至損益。

此外，就並不引致本集團喪失對附屬公司控制權的部分出售而言，累計匯兌差額的百分比份額歸屬於非控股權益及不在損益內確認。就所有其它出售(即並不引致本集團喪失重大影響力或共同控制權的聯營公司或共同安排的部分出售)而言，累計匯兌差額的百分比份額重新分類至損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外幣(續)

本公司之呈報貨幣變動追溯應用，猶如始終應用新的呈列貨幣。

商譽及因收購海外業務而獲得的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之公平值調整，視作該海外業務之資產及負債處理，並按各呈報期末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匯兌差額於其它全面收益確認。

借款成本

收購、建造或生產合格資產(即需要頗長時期方可作擬定用途或出售之資產)直接產生之借款成本計入該等資產之成本，直至資產大致可作擬定用途或出售為止。

所有其它借款成本於產生當期的損益確認。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直至可合理保證本集團將符合政府補助附帶的條件並可取得補助方予確認。

政府補助於本集團將補助擬補償之成本確認為開支當期，系統性地於損益確認。具體而言，以本集團須購買、建造或以其它方式獲得非流動資產為主要條件之政府補助，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為遲延收入，並於資產可使用年期內按系統性的合理基準轉撥至損益。

用作補償已產生開支或虧損或用於向本集團提供即時財務援助，而無未來相關成本之應收政府補助，於成為應收當期的損益確認。

退休福利成本

向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及國家管理之退休福利計劃作出之供款，於僱員因提供服務而有權享有供款時確認為開支。

短期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按僱員提供福利時預期支付之福利的未貼現金額確認。所有短期僱員福利均確認為開支，惟其它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另有規定或允許將福利計入資產成本的情況除外。

僱員應計福利(如工資及薪金、年假及病假)在扣除已支金額後確認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向僱員及提供類似服務的其他人士作出的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按權益工具於授出日期之公平值計量。

於授出日期釐定的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的公平值(未計及所有非市場歸屬條件)，按本集團對最終歸屬的股權工具之估計以直線法於歸屬期內列支，權益(股份獎勵儲備)作相應增加。於呈報期末，本集團評估所有相關非市場歸屬條件，並藉此修訂對預期歸屬的股權工具數目之估計。修訂最初估計之影響(如有)於損益確認，以使累計開支反映經修訂之估計，股份獎勵儲備作相應調整。

倘購股權獲行使，先前於股份獎勵儲備確認之金額將轉撥至股本。倘購股權於歸屬日期後被沒收或於到期日仍未行使，先前於股份獎勵儲備確認之金額將轉撥至累計溢利。

倘獲授的股份歸屬，先前於股份獎勵儲備內確的金額將轉撥至股本。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當期應繳稅項和遞延稅項之總和。

即期應繳稅項根據年內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有別於除稅前溢利，因其不包括其它年度之應課稅或可扣稅收入或開支項目，亦不包括毋須課稅或不可扣稅項目。本集團的即期稅項負債採用於呈報期末已實施或大致已實施之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按綜合財務報表內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用以計算應課稅溢利之稅基之間的暫時性差額確認。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額一般會確認遞延稅項負債。在有可能獲得可動用可扣減暫時性差額抵扣的應課稅溢利時，一般對所有可扣減暫時性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倘暫時性差額源自初步確認一項交易(業務合併除外)中的資產及負債，且不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則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此外，倘暫時性差額產生自初步確認商譽，則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稅項(續)

遞延稅項負債須就於附屬公司之投資及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權益相關的應課稅臨時差異以確認，除非本集團可控制臨時差異的回撥時間，而此臨時差異在可預見的將來很可能不會回撥。與該等投資及權益相關的可扣減臨時差異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僅於應課稅溢利有很大機會足以利用該等臨時差異並預期於可見將來出現的情況下，才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於各呈報期末檢討，並扣減至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供收回所有或部分資產為止。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根據呈報期末已實施或大致已實施之稅率(及稅法)，按預期於清償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適用的稅率計量。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之計量反映本集團於呈報期末預期收回或結清其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之方式可能產生之稅務後果。

就計量本集團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及相關租賃負債之租賃交易的遞延稅項而言，本集團首先釐定是否稅項扣減項歸屬於使用權資產或租賃負債。

就稅項扣減歸屬於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而言，本集團將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規定分開應用於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相關的暫時差異由於應用初步確認豁免在初步確認時及於租賃期限內不予確認。

倘有法定可強制執行的權利來抵銷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而兩者均涉及同一稅務機關向同一應課稅實體徵收的所得稅，則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可相互抵銷。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確認，惟倘即期及遞延稅項涉及於其它全面收益確認或直接於權益確認之項目，則亦分別於其它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倘即期稅項或遞延稅項乃因業務合併的初步入賬而產生，則稅務影響將在對業務合併入賬時計算在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稅項(續)

在評估所得稅處理的任何不確定性時，本集團考慮是否可能有關稅務機構將會接納由個別集團實體在彼等所得稅存案中已使用或建議使用的不確定的稅務處理。倘有可能，即期及遞延稅項以與所得稅存案中稅務處理一致的方式釐定。倘有關稅務機構不可能接納不確定的稅務處理，每項不確定性的影響透過既不使用最大可能金額亦不使用預期價值而得到反映。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持作生產或供應貨品或服務之用或作行政用途之樓宇及有形資產，下文所述在建工程除外)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按成本減其後之累計折舊及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入賬。

作生產、供應或作行政用途之在建工程，按成本減已確認減值虧損列賬。成本包括使資產達到能夠按照管理層擬定的方式開展經營所必要的位置及條件而直接產生的任何成本，及就合資格資產而言，亦包括根據本集團會計政策資本化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其可作擬定用途時開始按與其它物業資產相同之基準計提折舊。

於租賃土地及樓宇的擁有權權益

當本集團就於物業的擁有權權益(包括租賃土地及樓宇成分)付款時，全部代價於租賃土地及樓宇成分之間按初始確認時的相對公平值的比例分配。

倘有關付款能可靠作出分配，於租賃土地之權益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呈報為「使用權資產」(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或「預付租賃款項」(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前)。當代價無法在相關租賃土地的非租賃樓宇成分及未分割權益之間可靠分配時，整項物業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

除在建工程外，折舊採用直線法確認，在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內從其成本中扣減剩餘價值。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於各呈報期末檢討，估計變動之影響按未來適用法入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後或當預期持續使用該資產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取消確認。出售或報廢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產生之收益或虧損，按出售所得款項與資產賬面值之差額釐定並計入損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無形資產

獨立收購之無形資產

獨立收購的具有確定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具有確定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採用直線法按估計可使用年期確認攤銷。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攤銷方法於各呈報期末檢討，估計變動之影響按未來適用法入賬。獨立收購而尚無法使用的無形資產不計提攤銷，但每年個別作減值測試，並按成本減其後的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 — 研發開支

研究活動開支於產生當期確認為開支。

因開發活動(或內部項目之開發階段)而於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僅於下列所有情況均獲證實後方可確認：

- 完成無形資產，使其可供使用或出售之技術可行性；
- 有意完成、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
- 有能力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
- 無形資產產生未來潛在經濟利益之方式；
- 可獲得完成開發及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所需的充足技術、財務及其它資源；及
- 能可靠計量無形資產於開發階段產生之開支。

內部所產生無形資產的初步確認金額，為無形資產自首次達致上述確認條件之日以來所產生之開支。若無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可予確認，開發開支於產生期間的損益確認。

於初步確認後，內部所產生無形資產採用與獨立收購之無形資產相同之基準，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呈報。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無形資產(續)

業務合併中購入之無形資產

業務合併中購入之無形資產與商譽分開確認，初步按收購日期之公平值(視為其成本值)確認。

初步確認後，於業務合併中購入的具有確定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採用與獨立收購之無形資產相同之基準，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呈報。於業務合併中購入而尚無法使用的或具有不確定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其後的累計減值虧損入賬。

無形資產於出售或預計不會從資產的使用或出售中獲得未來經濟利益時取消確認。因取消確認無形資產而產生之收益及虧損，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資產賬面值的差額計算，並於取消確認資產時於損益確認。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減值

於呈報期末，本集團檢討其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具有確定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之賬面值，以確定是否有跡象顯示資產已出現減值虧損。倘存在該等跡象，則估計有關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如有)程度。尚無法使用的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在有跡象顯示其可能存在減值時作減值測試。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乃個別評估，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收回金額，則本集團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

此外，倘可建立合理及一致的分配基準時，企業資產會獲分配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否則該等資產將分配至可建立合理及一致分配基準的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組別。本集團會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企業資產或已出現減值。倘存在有關跡象，則就企業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釐定可收回金額，並與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組別的賬面值作比較。

可收回金額按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中的較高者釐定。評估使用價值時，採用除稅前貼現率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貼現至其現值，該貼現率應反映當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值及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並未就此作出調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減值(續)

倘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估計低於其賬面值，則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扣減至可收回金額。就不能按合理及一致基準將企業資產或部分企業資產分配予現金產生單位時，本集團將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賬面值(包括分配予該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企業資產或部分企業資產的賬面值)與其可收回金額進行比較。於分配減值虧損時，所分配的減值虧損首先沖減商譽賬面值(如適用)，然後根據該單位各資產之賬面值按比例分配至其它資產。資產賬面值不得減少至低於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如可計量)、使用價值(如可釐定)及零中之最高者。本應分配至資產之減值虧損金額按比例分配至該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之其它資產。減值虧損即時於損益確認。

倘減值虧損於其後撥回，則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之賬面值增至經修訂的可收回金額估計值，惟增加後的賬面值不得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往年未確認減值虧損情況下所應釐定之賬面值。撥回的減值虧損即時於損益確認。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之較低者列賬。存貨成本按加權平均法釐定。可變現淨值指存貨估計售價減完成的所有估計成本及銷售所需成本。

撥備

倘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而須承擔現時之法定或推定義務、本集團可能須履行該義務且義務金額能夠可靠估計，則確認撥備。

已確認為撥備之金額，為對呈報期末履行現時義務所需代價之最佳估計，並考慮與義務有關的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倘撥備採用履行現時義務所需的估計現金流量計量，則其賬面值為現金流量之現值(倘貨幣時間值之影響重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

當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文之訂約方時，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所有常規買賣的金融資產在交易日確認及取消確認。常規買賣指須於市場規例或慣例設定的時期內交割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計量，惟與客戶合約產生的應收貿易賬款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與客戶合約收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初步計量。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除外)直接產生之交易成本於初步確認時在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公平值中計入或扣除(按適用者)。收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直接產生之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確認。

實際利率法為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攤銷成本及於有關期間分配利息收入及利息開支之方法。實際利率是將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及付款(包括構成實際利率一部分的一切已付或已收費用及利率差價、交易成本及其它溢價或折讓)在其預計年期或適用的較短期間內，準確貼現至其初步確認時之賬面淨值之利率。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其後計量

符合以下條件的金融資產其後以按攤銷成本計量：

- 金融資產乃於目的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之業務模式內持有；及
- 合約條款於指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用於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之利息。

符合以下條件的金融資產其後以按公平值計入其它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它全面收益」)計量：

- 金融資產乃於目的為出售及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之業務模式內持有；及
- 合約條款於指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用於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之利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其後計量(續)

所有其它金融資產其後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惟於初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日期／金融資產的初步確認日期，倘股本投資既非持作出售，亦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所適用業務合併的收購方所確認的或然代價，則本集團可不可撤銷地選擇將股本投資公平值的其後變動列入其它全面收益(「其它全面收益」)。

符合以下條件的金融資產分類為持作交易：

- 收購的主要目的為於短期內出售；或
- 於初步確認時，其為本集團集中管理且近期已取得實際的短期盈利模式的一組已識別金融工具的一部分；或
- 其屬於並非指定為對沖工具或有效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

此外，倘可消除或顯著降低會計錯配，本集團可不可撤銷地將須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它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i) 攤銷成本及利息收入

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確認。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計算，惟其後成為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除外(見下文)。就其後成為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自下個呈報期起利息收入按照實際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確認。倘信貸減值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改善，致使該金融資產不再計提信貸減值，則自確定該資產不再發生信貸減值後的呈報期起，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確認。

(ii)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其它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

按公平值計入其它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其後按公平值計量，公平值變動所產生的收益及虧損於其它全面收益確認並於投資重估儲備累計，而無須作減值評估。累計收益或虧損在股本投資出售時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而將轉入累計溢利。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其後計量(續)

(ii)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其它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續)

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的股息於本集團獲得派息的權利確立時於損益確認，除非股息明確代表收回部分投資成本。股息在損益內計入其它收入科目。

(iii)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不符合條件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它全面收益計量，或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它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各呈報期末的公平值計量，公平值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於損益確認的收益或虧損淨額不包括金融資產賺取的股息或利息，並計入「其它收益及虧損」科目。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對須對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限的金融資產(包括應收貿易賬款、按金及其它應收款項、應收票據、應收關聯公司貿易賬款、應收合營企業款項、銀行存款、受限制銀行存款及銀行結存)根據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履行減值評估。預期信貸虧損金額於各呈報日期更新，以反映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的變化。

生命週期預期信貸虧損指相關工具預期壽命內所有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將造成的預期信貸虧損。相形之下，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指生命週期預期信貸虧損中，預計將由呈報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造成的預期信貸虧損部分。評估根據本集團的過往信貸虧損經驗進行，並按債務人的具體因素、整體經濟狀況以及對呈報日期的當前狀況和估計未來狀況之評估進行調整。

本集團始終對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關聯公司貿易賬款確認生命週期預期信貸虧損。存在重大結餘及信貸減值的應收貿易賬款個別評估預期信貸虧損，餘額則根據共同的信貸風險特徵及逾期分析使用撥備矩陣集體評估預期信貸虧損。

就所有其它工具而言，本集團按相當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虧損撥備，惟倘自初步確認以來信貸風險顯著增加，則本集團確認生命週期預期信貸虧損。評估是否應確認生命週期預期信貸虧損的依據為，自初步確認以來發生違約的可能性或風險顯著增加。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i)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在評估自初步確認以來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本集團對比金融工具在呈報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與在初步確認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在評估過程中，本集團同時考慮可作為依據的合理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以及在無需付出不當成本或努力的情況下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

尤其是，在評估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將考慮以下信息：

- 金融工具的外部(如有)或內部信貸評級實際已發生或預期會發生顯著惡化；
- 外部市場信貸風險指標嚴重惡化，如信貸息差、債務人信貸違約掉期價格顯著上升；
- 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的現有或估計不利變動，預期將嚴重削弱債務人的償債能力；
- 債務人的經營業績實際已發生或預期會發生嚴重惡化；及
- 債務人的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實際已發生或預期會發生重大不利變動，導致債務人的償債能力嚴重削弱。

不論上述評估結果如何，倘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日，本集團將假設自初步確認以來信貸風險已顯著增加，除非本集團掌握可作為依據的合理資料，證明情況並非如此。

本集團定期監察用於識別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之指標的成效並進行適當修訂，以確保該等指標能在賬款成為逾期之前識別信貸風險的顯著增加。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ii) 違約的定義

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而言，倘內部產生或自外部來源取得的資料顯示債務人不大可能向其債權人(包括本集團)全額還款(並未計算本集團所持抵押品)，本集團將視為發生違約事件。

不論上述結果如何，倘金融資產逾期超過90日，本集團將視為已發生違約，除非本集團掌握可作為依據的合理資料，證明將違約指標後延較為適當。

(iii) 信貸減值金融資產

倘發生一項或多項對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產生不利影響的違約事件，則該金融資產發生信貸減值。金融資產發生信貸減值的憑證包括有關以下事件的可觀察數據：

- (a) 發行人或借款人陷入嚴重財務困境；
- (b) 違反合約，如違約或逾期未付事件；
- (c) 借款人的貸款方出於與借款人的財務困境相關的經濟或合約原因，向借款人作出其原本不會考慮的讓步；
- (d) 借款人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它財務重組；或
- (e) 財務困境導致該金融資產失去活躍市場。

(iv) 撇銷政策

倘有資料顯示對手方陷入嚴重財務困境且已不大可能收回款項，如倘對手方已被責令清盤或已進入破產程序，或(若為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關聯公司貿易賬款)款項已逾期超過兩年(以較早發生者為準)，則本集團撇銷金融資產。已撇銷的金融資產仍可由本集團在考慮適當的法律意見後根據追討程序採取強制執行活動。撇銷構成取消確認事件。其後收回的款項於損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v)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及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根據違約可能性、違約損失率(即發生違約時的損失程度)以及違約敞口計量。違約可能性及違約損失率根據過往數據評估，並按照前瞻性資料調整。對預期信貸虧損的估計反映將發生相關違約風險作為權重而釐定的無偏概率加權數值。

一般而言，預期信貸虧損為本集團根據合約應付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現金流量的差額，按初步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貼現之金額。

倘預期信貸虧損按集體基準計量，或解決個別工具層面的憑證可能尚無法獲取的情況，則金融工具按以下基準分組：

- 金融工具的性質(即本集團的應收票據、銀行存款、受限制銀行存款以及銀行結存及現金各自作為一個單獨的組別評估。有重大結餘及信貸減值的應收貿易賬款、應收關聯公司貿易賬款及應收合營企業款項個別評估預期信貸虧損，其餘應收貿易賬款則根據共同的信貸風險特徵及逾期分析使用撥備矩陣集體評估預期信貸虧損。);
- 逾期情況；
- 應收貿易賬款的性質、規模及所屬行業；及
- 外部信貸評級(如有)。

分組由管理層定期審核，以確保每組的成分始終具備類似的信貸風險特徵。

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賬面總值計算，除非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在此情況下，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計算。

本集團通過調整金融工具的賬面值於損益內確認所有金融工具的減值收益或虧損，惟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關聯公司貿易賬款的相應調整通過虧損備抵賬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取消確認金融資產

本集團僅會於從資產取得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屆滿，或已將金融資產及該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予另一實體時方取消確認金融資產。倘本集團既未轉移亦未保留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並繼續控制所轉移的資產，則本集團確認於該資產保留的權益並按其可能須支付的金額確認相關負債。倘本集團保留所轉讓資產之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則本集團繼續確認該金融資產，亦對所收款項確認抵押借款。

取消確認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總和間的差額於損益確認。

取消確認本集團於初步確認時選擇按公平值計入其它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時，先前於投資重估儲備累計的累計收益或虧損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而是轉入累計溢利。

金融負債及權益

分類為債務或權益

債務及權益工具視乎合約安排內容、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的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為證明擁有某實體資產於扣減其所有負債後之剩餘權益的任何合約。本公司所發行的權益工具按已收所得款項減直接發行成本確認。

回購本公司本身的權益工具於權益確認並直接扣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的權益工具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不於損益確認。

金融負債

所有金融負債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當金融負債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所適用業務合併的收購方的或然代價，則金融負債獲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負債及權益(續)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包括應付貿易賬款、其它應付款項、應付票據、應付一間合營企業賬款、應付關聯公司款項、應付聯營公司款項及借款)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取消確認金融負債

本集團僅於本集團的義務解除、取消或屆滿時方取消確認金融負債。取消確認的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間的差額於損益確認。

4.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

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詳述於附註3)時，董事須對無法直接從其它來源獲得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基於過往經驗及被視作相關的其它因素作出。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持續檢討。倘會計估計之修訂僅影響修訂當期，則僅於修訂當期確認；倘修訂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訂當期及未來期間確認。

應用會計政策過程中的重大判斷

以下為董事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過程中作出的，對綜合財務報表所確認金額影響最為重大的重大判斷(不包括涉及估計者(見下文))。

對友芝友生物的控制權

附註35A闡述，友芝友生物(定義見附註35A)為本集團附屬公司，本集團僅持有友芝友生物39.56%的擁有權權益及表決權。

董事在評估本集團是否擁有友芝友生物的控制權時，基於本集團是否擁有單方面主導友芝友生物相關活動的實際能力。通過與友芝友生物若干股東達成的合約安排，本集團有權控制主導友芝友生物相關活動的大多數股東表決權和董事會會議。經過評估，董事認定本集團擁有對友芝友生物的控制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續)

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

於呈報期末，極有可能導致須對下個財政年度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有關未来的主要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的其它主要來源載於下文。

應收貿易賬款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結餘重大且出現信貸減值的應收貿易賬款個別評估預期信貸虧損。此外，本集團採用撥備矩陣來計算個別並不重大的應收貿易賬款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基於具有相似虧損模式的不同債務人組別的內部信貸評級。撥備矩陣基於應收貿易賬款的過往違約率釐定，並考慮在無需付出不當成本或努力的情況下可獲得的可作為依據的合理前瞻性資料。於各呈報日期，本集團重估觀察所得的過往違約率，並考慮前瞻性資料的變化。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易受估計變動影響。有關預期信貸虧損及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的資料披露於附註39。

估計商譽之減值

釐定商譽是否出現減值時，須估計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即使用價值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中的較高者。計算使用價值時，本集團須估計現金產生單位預期產生的未來現金流量及適當的貼現率，以計算現值。倘未來的實際現金流量低於預期，或事實及情況變化導致向下修正未來的現金流量，則可能發生重大減值虧損／進一步減值虧損。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商譽賬面值約為人民幣188,964,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140,752,000元)，而可收回金額的計算詳情披露於附註1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續)

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續)

估計其它無形資產之減值

使用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如有)列賬。就尚不能使用的無形資產而言，本集團將會每年一次個別評估資產減值。在釐定資產是否減值時，本集團須行使判斷及作出估計，特別是評估：(1)是否已經發生事件或可能影響資產價值的任何指標；(2)資產的賬面值是否可由可收回金額獲得支持，如屬使用價值，則根據資產的持續使用估計的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淨額；及(3)在估計可收回金額時應用的適當主要假設(包括現金流量預計及適當的貼現率)。當不可能估計個別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本集團估計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不斷變化的假設及估計(包括現金流量預期中的貼現率或增長率)可能會對減值測試中使用的現值產生重大影響。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形資產的賬面值為人民幣1,135,662,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806,986,000元)。尚未使用的無形資產減值評估的詳情披露於附註16。

估計存貨撥備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中的較低者計值。本集團定期檢查及檢討存貨賬齡，以辨別滯銷及陳舊存貨。倘本集團發現存貨項目的可變現淨值低於賬面值或已滯銷或過時，則本集團撇減當年之存貨。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賬面值為人民幣2,535,743,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3,045,318,000元)，已扣除存貨撥備人民幣5,900,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5,900,000元)。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金額為人民幣1,035,812,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606,002,000元)的無報價權益工具按照採用估值方法基於不可觀察輸入值釐定的公平值計量。確定相關估值方法及其採用的輸入值時須作出判斷及估計。與該等因素相關的假設發生變動有可能影響此類工具所呈報的公平值。詳細披露請參閱附註39c。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收入及分類資料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銷售貨物	<u>22,103,192</u>	<u>17,716,540</u>

向執行董事(統稱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作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類表現之資料着重於所交付之貨品類別。

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類之可報告分類如下：

- (a) 成藥 — 研發、生產及銷售藥品；
- (b) 維生素C — 生產及銷售維生素C原料藥產品；
- (c) 抗生素 — 生產及銷售抗生素原料藥產品；及
- (d) 其它 — 製造及銷售功能食品產品(包括咖啡因添加劑及維生素補充劑)、葡萄糖產品及提供醫療服務

維生素補充劑於本年度列入其它分類中之功能食品產品，而其於過往年度列入成藥分類。比較資料已重列以使與本年度呈列方式一致。

收入於貨物控制權轉移後的某個時間點，即貨物已交付客戶之特定地點時確認。交付後，客戶承擔與貨物相關的陳舊及損失的風險。一般信貸期為交貨後90天。

直至貨物交付給客戶之前，本集團收到的交易價格確認為合約負債。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未完成的銷售合約預期將於一年內達成。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准許，分配至該等未獲履行合約的交易價格並無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收入及分類資料(續)

分類收入及業績

以下為本集團以經營及可報告分類劃分之收入及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成藥	維生素C	抗生素	其它	分類總計	對銷	綜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分類收入							
對外銷售	17,937,001	1,921,704	878,921	1,365,566	22,103,192	—	22,103,192
類別間銷售	—	5,446	119,483	7,051	131,980	(131,980)	—
收入總額	<u>17,937,001</u>	<u>1,927,150</u>	<u>998,404</u>	<u>1,372,617</u>	<u>22,235,172</u>	<u>(131,980)</u>	<u>22,103,192</u>
分類溢利	<u>3,943,808</u>	<u>391,271</u>	<u>4,103</u>	<u>263,991</u>	<u>4,603,173</u>		4,603,173
未分配收入							149,111
未分配開支							<u>(152,103)</u>
經營溢利							4,600,181
財務費用							<u>(32,426)</u>
應佔合營企業之業績							<u>58,407</u>
除稅前溢利							<u>4,626,162</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收入及分類資料(續)

分類收入及業績(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重列)

	成藥	維生素C	抗生素	其它	分類總計	對銷	綜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分類收入							
對外銷售	13,503,386	1,783,510	1,086,725	1,342,919	17,716,540	—	17,716,540
類別間銷售	—	11,775	90,574	6,486	108,835	(108,835)	—
收入總額	<u>13,503,386</u>	<u>1,795,285</u>	<u>1,177,299</u>	<u>1,349,405</u>	<u>17,825,375</u>	<u>(108,835)</u>	<u>17,716,540</u>
分類溢利	<u>2,815,148</u>	<u>679,928</u>	<u>32,593</u>	<u>267,791</u>	<u>3,795,460</u>		3,795,460
未分配收入							165,510
未分配開支							<u>(138,008)</u>
經營溢利							3,822,962
財務費用							(74,337)
應佔合營企業之業績							<u>43,554</u>
除稅前溢利							<u>3,792,179</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收入及分類資料(續)

分類收入及業績(續)

經營分類之會計政策與附註3所述之本集團會計政策相同。分類溢利指各分類所賺取溢利，惟並無分配利息收入、結構性銀行存款之公平值變動、財務費用、中央行政費用及應佔合營企業之業績。此為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匯報之計量基準。

類別間銷售乃按現行市場價格計算。

分類資產及負債並無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審查。

其它分類資料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成藥 人民幣千元	維生素C 人民幣千元	抗生素 人民幣千元	其它 人民幣千元	分類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折舊及攤銷	405,202	94,675	99,387	70,091	669,355	22,240	691,595
收購無形資產的預付款項減值	100,000	-	-	-	100,000	-	100,000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重列)

	成藥 人民幣千元	維生素C 人民幣千元	抗生素 人民幣千元	其它 人民幣千元	分類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折舊及攤銷	311,905	135,850	110,040	35,208	593,003	21,145	614,14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收入及分類資料(續)

地理資料

本集團按客戶地理位置呈報之外部客戶收入資料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中國(主要營運國家)	18,897,453	14,682,452
其它亞洲地區	1,045,038	1,264,785
美洲	974,937	783,175
歐洲	1,093,405	817,993
其它	92,359	168,135
	<u>22,103,192</u>	<u>17,716,540</u>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營運，而本集團絕大部分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因此，並無進一步呈列地區資料分析。

本集團於該兩個年度內並無佔本集團總收入10%以上之客戶。

6. 財務費用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已貼現應收票據利息	22,694	45,464
租賃負債利息	7,739	—
銀行貸款利息	1,993	28,684
關聯公司貸款及利息	—	189
	<u>32,426</u>	<u>74,337</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本年度溢利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本年度溢利已扣除(計入)：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附註9)		
— 薪金、工資及其它福利	1,912,253	1,305,860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42,693	127,416
— 股份形式支付開支	6,721	—
員工成本總額	2,061,667	1,433,276
其它無形資產攤銷	17,954	20,142
使用權資產折舊	85,749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87,892	594,006
折舊及攤銷總額	691,595	614,148
解除預付租賃款項	—	15,700
核數師酬金	3,872	3,427
結構性銀行存款之公平值變動(計入其它收益或虧損)	(84,371)	(112,440)
政府資助金收入(計入其它收入)(附註32)	(135,748)	(29,107)
銀行結餘之利息收入(計入其它收入)	(64,740)	(53,07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計入其它收益或虧損)	15,161	16,020
匯兌收益淨額(計入其它收益或虧損)	(18,563)	(59,752)
收購無形資產的預付款項減值(計入其它費用)(附註21)	100,000	—
視作出售於一間合營企業部份權益之虧損(計入其它收益或虧損)	17,235	—
應付或然代價之公平值變動(計入其它收益或虧損)	12,728	—

附註：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為費用之存貨成本與綜合損益表所示之銷售成本相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所得稅開支

本期稅項：

- 中國企業所得稅(「中國企業所得稅」)
- 附屬公司已分派股息之中國預扣稅
- 美利堅合眾國(「美國」)聯邦及州立所得稅

遞延稅項(附註31)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786,220	628,345
94,815	67,535
3,148	8,870
884,183	704,750
8,627	29,010
892,810	733,760

本公司及其在香港註冊成立之附屬公司之香港利得稅乃按香港現行稅率計算。由於本公司及其於香港註冊成立之附屬公司於兩個年度均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確認香港利得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之基本稅率為25%。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符合資格成為高新技術企業，並已取得相關稅務當局之批准將適用稅率削減至15%，直至二零二零年止為期三年。

美國聯邦及州立所得稅按美國現行稅率計算。

本年度所得稅開支與綜合損益及其它全面收益表所列的除稅前溢利對賬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除稅前溢利	4,626,162	3,792,179
按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25%(二零一八年：25%)繳納的稅項	1,156,540	948,045
不可扣稅開支之稅務影響	141,574	149,866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之稅務影響	(14,602)	(10,888)
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107,605	19,431
授予若干中國附屬公司稅務減免之影響	(628,857)	(473,174)
於其它司法權區經營的附屬公司採用不同稅率的影響	(485)	(1,219)
附屬公司所派股息之中國預扣稅	131,035	101,699
本年度所得稅開支	892,810	733,760

遞延稅項及未動用稅項虧損之詳情載於附註3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董事及行政總裁薪酬

已付或應付15名(二零一八年:16名)董事各自之薪酬如下:

二零一九年

	執行董事								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總計
	蔡東農 人民幣千元 (主席兼 行政總裁)	張翠龍 人民幣千元	王振國 人民幣千元	潘衛東 人民幣千元	王懷玉 人民幣千元	盧華 人民幣千元	李春雷 人民幣千元	王慶喜 人民幣千元	翟健文 人民幣千元	李嘉士 人民幣千元	陳兆強 人民幣千元	王波 人民幣千元	盧毓琳 人民幣千元	于金明 人民幣千元	陳川 人民幣千元	
袍金	53	53	53	53	53	53	53	53	334	238	106	106	88	106	1,455	
薪金及津貼	4,226	693	693	693	693	693	701	1,725	1,981	-	-	-	-	-	12,098	
績效花紅	7,480	5,720	5,280	3,080	3,080	2,376	3,960	880	2,640	-	-	-	-	-	34,496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90	61	64	80	64	64	65	77	183	-	-	-	-	-	1,048	
薪酬總額	12,149	6,527	6,090	3,906	3,890	3,186	4,779	2,735	4,857	334	238	106	106	88	49,097	

二零一八年(經重列)

	執行董事								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總計
	蔡東農 人民幣千元 (主席兼 行政總裁)	張翠龍 人民幣千元 (附註i)	王振國 人民幣千元	潘衛東 人民幣千元	王懷玉 人民幣千元	盧華 人民幣千元	李春雷 人民幣千元	王慶喜 人民幣千元 (附註ii)	翟健文 人民幣千元 (附註iii)	王金戌 人民幣千元 (附註iii)	李嘉士 人民幣千元	陳兆強 人民幣千元	王波 人民幣千元	盧毓琳 人民幣千元	于金明 人民幣千元	
袍金	51	25	51	51	51	51	17	51	34	295	211	84	101	68	84	1,276
薪金及津貼	4,053	298	660	639	636	630	635	425	1,900	442	-	-	-	-	-	10,318
績效花紅	7,174	3,310	2,966	2,931	2,794	2,800	3,283	961	2,321	1,593	-	-	-	-	-	30,153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74	30	67	82	67	67	66	5	175	53	-	-	-	-	-	986
薪酬總額	11,652	3,663	3,744	3,703	3,548	3,548	4,035	1,428	4,447	2,122	295	211	84	101	68	42,733

附註:

- (i) 張翠龍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九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 (ii) 王慶喜博士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 (iii) 王金戌博士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日辭任執行董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董事及行政總裁薪酬(續)

兩個年度的績效獎金由薪酬委員會參照本集團表現、個人表現及職責以及當前市場慣例釐定。本集團概無向董事支付作為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時的酬金或離職補償之薪酬。此外，概無董事於兩個年度內放棄任何酬金。

蔡東晨先生亦為本公司行政總裁，上文所披露其薪酬包括其作為行政總裁提供服務之薪酬。上表所列執行董事薪酬主要涉及執行董事在管理本公司及本集團事務方面之服務。上表所列非執行董事薪酬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主要涉及彼等擔任本公司董事之服務。

胡關李羅律師行(李嘉士先生為該律師行之合夥人)向本集團提供專業服務，並就此收取市場酬金。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年末或年內任何時間，概無存續由本公司或其任何同系附屬公司或附屬公司訂立，且董事或其關連實體直接或間接在當中擁有重大權益的重大交易、協議或合約。

10. 五名最高薪僱員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名最高薪個人包括5名(二零一八年：5名)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其薪酬詳情載於上文附註9。

於兩個年度內，本集團概無向任何五名最高薪個人支付作為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時的報酬或離職補償之薪酬。

11.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盈利	<u>3,714,106</u>	<u>3,080,802</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每股盈利(續)

	二零一九年 千股	二零一八年 千股
股份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	6,226,545	6,242,083
具攤薄效應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股份獎勵計劃項下未歸屬的股份	917	不適用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	<u>6,227,462</u>	<u>不適用</u>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已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就受託人所持股份之效應調整。

由於在該年度並無已發行潛在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盈利。

12. 股息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年內確認為分派之本公司普通股股東之股息：		
二零一八年末期，已派付 — 每股 18 港仙(相等於約人民幣 15.5 分) (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七年末期，已派付 — 每股 15 港仙(相等於 約人民幣 12.5 分))	<u>965,385</u>	<u>782,875</u>

於報告期末後，本公司董事已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20 港仙(二零一八年：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18 港仙)，合共金額約為人民幣 1,122,541,000 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 965,385,000 元)及按於 2020 年 6 月 23 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本公司股東每持有五股現有股份發行一股新股之基準發行紅股，惟須待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傢俬、裝置及 辦公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經重列)	2,608,358	3,882,861	182,771	23,771	1,153,842	7,851,603
匯兌調整	1,647	1,288	(226)	31	137	2,877
添置	174,320	159,540	18,690	4,804	1,330,629	1,687,983
轉撥	194,708	503,722	21,106	—	(719,536)	—
收購附屬公司及資產(附註35A)	27,390	34,501	341	429	15,490	78,151
出售	(2,069)	(113,554)	(4,439)	(4,611)	—	(124,673)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重列)	3,004,354	4,468,358	218,243	24,424	1,780,562	9,495,941
匯兌調整	877	607	165	72	140	1,861
添置	5,813	92,324	24,826	5,852	2,055,787	2,184,602
轉撥	686,252	1,360,393	69,263	—	(2,115,908)	—
收購附屬公司及資產(附註35A)	—	7,784	40	454	187,765	196,043
出售	(21,087)	(95,000)	(4,061)	(4,871)	—	(125,019)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35B)	—	—	(559)	—	(3,588)	(4,147)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676,209	5,834,466	307,917	25,931	1,904,758	11,749,281
折舊及減值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經重列)	654,759	1,524,732	105,553	17,566	—	2,302,610
匯兌調整	127	540	(316)	(29)	—	322
本年度撥備	169,899	401,423	18,838	3,846	—	594,006
出售時撇銷	(925)	(84,066)	(4,210)	(4,016)	—	(93,217)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重列)	823,860	1,842,629	119,865	17,367	—	2,803,721
匯兌調整	73	174	41	59	—	347
本年度撥備	139,243	413,417	30,854	4,378	—	587,892
出售時撇銷	(11,706)	(83,900)	(1,600)	(4,524)	—	(101,730)
出售附屬公司時撇銷(附註35B)	—	—	(125)	—	—	(125)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51,470	2,172,320	149,035	17,280	—	3,290,105
賬面值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24,739	3,662,146	158,882	8,651	1,904,758	8,459,176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重列)	2,180,494	2,625,729	98,378	7,057	1,780,562	6,692,22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本集團已取得所有樓宇之正式業權，惟本集團正在獲取中之樓宇(賬面值為人民幣70,430,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75,028,000元))除外。

上述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在建工程除外)在計及剩餘價值後按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計提折舊，詳情如下：

樓宇	相關租賃租期或20至25年(以較短者為準)
廠房及機器	5% — 10%
傢俬、裝置及辦公設備	20% — 33.33%
汽車	20%

14A. 使用權資產

	土地及樓宇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723,977
添置	118,414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5A)	68,703
出售	(1,708)
本年度折舊撥備	(85,749)
匯兌調整	(435)
	<hr/>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23,202
	<hr/> <hr/>
關於短期租賃及租期於初始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起 12個月內到期的其它租賃的開支	10,541
	<hr/>
租賃的現金流出總額(附註)	152,263
	<hr/> <hr/>

附註：該金額包括租賃負債之本金及利息部分付款、短期租賃以及租賃土地之租賃付款所產生之使用權資產。

於兩個年度，本集團為其業務經營租賃土地及樓宇。租賃合約之固定期限為1年到20年。租賃條款根據個別情況磋商確定，其中包含各種不同之條款及條件。本集團於釐定租賃期限及評估不可撤銷之期限時，採用合約之定義並確定合約可強制執行之期限。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B. 預付租賃款項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報告分析：	
流動資產	16,570
非流動資產	526,903
	<u>543,473</u>

預付租賃款項包含位於中國的中期租賃土地。

15. 商譽及商譽減值測試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經重列)	101,771
因收購一家附屬公司而產生(附註35A)	38,981
	<u>140,752</u>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重列)	<u>48,212</u>
因收購一家附屬公司而產生(附註35A)	
	<u>188,964</u>

就減值測試而言，商譽已分配至五個獨立現金產生單位。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商譽賬面值已分配至該等單位，如下所示：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歐意集團(附註a)	82,172	82,172
百克集團(附註a)	17,875	17,875
金信集團(附註a)	1,724	1,724
友芝友生物(附註b)	38,981	38,981
永順集團(附註c)	48,212	—
	<u>188,964</u>	<u>140,752</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商譽及商譽減值測試(續)

附註：

- (a) 歐意(定義見附註43)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歐意集團」)、百克山東(定義見附註43)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百克集團」)及金信(定義見附註43)及其附屬公司(統稱「金信集團」)的可收回金額按計算使用價值釐定。可收回金額以若干主要假設為依據。使用價值根據管理層批准的五年期財務預算採用現金流量估計計算。用作貼現歐意集團、百克集團及金信集團的估計現金流量之年貼現率分別為12%、15%及15%(二零一八年：12%、15%及15%)。該增長率基於相關行業增長預測釐定，未超逾相關行業的長期平均增長率。計算使用價值使用的其它主要假設涉及現金流入／流出估計，包含基於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期之預算銷售及毛利率。董事相信，任何該等假設之合理可能變動概不會導致賬面值超過可收回金額。
- (b) 友芝友生物(定義見附註35A)的可收回金額按計算使用價值釐定。可收回金額以若干主要假設為依據。使用價值根據管理層批准的八年期財務預算採用現金流量估計計算。使用超過五年的估計是因為友芝友生物之首款候選藥物預計於項目開展第四年(二零一八年：第五年)方會進行商品化。用作貼現友芝友生物的估計現金流量之年貼現率為22%(二零一八年：23%)。8年(二零一八年：9年)後的現金流量使用3%(二零一八年：3%)的穩定增長率推測。該增長率基於相關行業增長預測釐定，未超逾相關行業的長期平均增長率。計算使用價值使用的其它主要假設涉及現金流入／流出估計，包含基於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期之預算銷售及毛利率。董事相信，該等假設如有任何合理可能變動概不會導致賬面值超過可收回金額。
- (c) 永順集團(定義見附註35A)的可收回金額按計算使用價值釐定。可收回金額以若干主要假設為依據。使用價值根據管理層批准的八年期財務預算採用現金流量估計計算。使用超過五年的估計是因為永順集團之首款候選藥物預計於項目開展第四年方會進行商品化。用作貼現永順集團的估計現金流量之年貼現率為23%。超逾8年期間的現金流量則使用穩定增長率3%進行推測。該增長率基於相關行業增長預測釐定，未超逾相關行業的長期平均增長率。計算使用價值使用的其它主要假設涉及現金流入／流出估計，包含基於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期之預算銷售及毛利率。該等假設如有任何合理可能變動可能會導致永順集團的賬面值超過可收回金額。董事認為，由於年內方完成對永順集團之收購，且候選藥物的臨床階段於年內已按計劃進行，故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確認減值。

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認為其任何包含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均無減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其它無形資產

	進行中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開發成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a)	研發項目 人民幣千元 (附註b)	獨家分銷權 人民幣千元 (附註c)	許可及專利 人民幣千元 (附註d)	
成本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經重列)	109,469	—	—	109,179	218,648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5A)	554	631,906	—	—	632,460
添置	1,316	—	103,723	1,887	106,926
匯兌調整	—	—	—	1,531	1,531
	<u>111,339</u>	<u>631,906</u>	<u>103,723</u>	<u>112,597</u>	<u>959,565</u>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重列)	—	280,048	—	—	280,048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5A)	5,982	—	—	60,000	65,982
匯兌調整	—	—	—	768	768
	<u>117,321</u>	<u>911,954</u>	<u>103,723</u>	<u>173,365</u>	<u>1,306,363</u>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攤銷及減值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經重列)	97,580	—	—	34,814	132,394
本年度撥備	6,737	—	—	13,405	20,142
匯兌調整	—	—	—	43	43
	<u>104,317</u>	<u>—</u>	<u>—</u>	<u>48,262</u>	<u>152,579</u>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重列)	4,922	—	—	13,032	17,954
本年度撥備	—	—	—	168	168
匯兌調整	—	—	—	—	—
	<u>109,239</u>	<u>—</u>	<u>—</u>	<u>61,462</u>	<u>170,701</u>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賬面值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8,082</u>	<u>911,954</u>	<u>103,723</u>	<u>111,903</u>	<u>1,135,662</u>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重列)	<u>7,022</u>	<u>631,906</u>	<u>103,723</u>	<u>64,335</u>	<u>806,986</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其它無形資產(續)

附註：

- (a) 開發成本主要指為開發產品及生產技術而於內部產生的成本或向第三方收購的技術。
- (b) 進行中研發項目(「進行中研發項目」)通過業務合併獲得。進行中研發項目尚無法使用，不計提攤銷，但每年作減值測試，直至相關研發工作完成或放棄為止。
- (c)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與第三方訂立一項協議，內容有關對一項從美國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獲得監管批准的藥品進行商業化。根據該協議，本集團負責產品在中國的註冊申請及商業化。

本集團應付代價包含前期付款以及視產品獲得中國監管批准進展而定的進度款，本集團已付總金額 15,000,000 美元(約人民幣 103,723,000 元)撥充資本，列為無形資產。

獨家分銷權尚無法使用，不計提攤銷，但每年個別作減值測試，直至產品取得中國監管批文為止。

- (d) 許可及專利乃從第三方收購。

各個進行中研發項目及獨家分銷權的可收回金額按計算使用價值釐定，使用價值採用基於董事所批准財務預測釐定的現金流量估計計算。現金流量估計所採用的貼現率為 22% 至 23%，乃參考具有類似業務風險的各個進行中研發項目及獨家分銷權的平均貼現率，並計及相關研發工作的風險溢價後釐定。

下文描述了管理層在對進行中研發項目及獨家分銷權進行減值測試時，制定現金流量估計所依據的各項主要假設：

現金流入／流出估計包含基於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期釐定的預算銷售及毛利率。

貼現率 — 所採用的貼現率為除稅前貼現率，反映相關研發工作的特定風險。

增長率 — 增長率基於相關產品的估計增長率釐定，並計及行業增長率、過往經驗及中期或長期增長目標。

具有確定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以直線法在其估計可使用年內攤銷：

許可及專利	3 至 10 年
開發成本	1 至 10 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A.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於聯營公司投資之成本

231,135

公司名稱	法律形式	註冊地點及 主要營業地點	本集團所持擁有 權益／表決權比例		主要業務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北京國新匯金股份 有限公司(「國新」) (附註)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30%	12%	網絡媒體

附註：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一間附屬公司恩必普(定義見附註43)持有國新12%的股權，並將其作為按公平值計入其它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入賬。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二日，本公司的另一間附屬公司石藥集團新諾威與國新訂立投資協議(「投資協議」)，根據投資協議，石藥集團新諾威認購2,600萬股國新股份，代價為人民幣156,062,000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結算人民幣124,627,000元)，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一年內分期償還。認購完成後，本集團持有國新30%的經擴大股權，該投資採用權益法入賬為於聯營公司投資。

以下本集團匯總財務資料摘要呈列的金額列於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聯營公司財務報表：

國新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217,382
非流動資產	383,441
流動負債	(12,001)
非流動負債	(94,508)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二日(收購日期)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的收入、溢利及全面收益數額對本集團而言並不重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A.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續)

上述財務資料摘要與綜合財務報表所確認於聯營公司權益之賬面值對賬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國新之資產淨值	494,314
本集團所持國新之擁有權權益比例	<u>30%</u>
本集團應佔國新資產淨值	148,294
臨時商譽	<u>82,841</u>
本集團於國新之權益賬面值	<u><u>231,135</u></u>

國新的資產及負債公平值及分類已臨時確定，以等待進一步的資料及最終敲定估值。

17B. 於合營企業之權益

本集團於合營企業之投資詳情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於合營企業投資之成本	101,327	77,139
分佔收購後溢利(扣除已收股息)	<u>75,312</u>	<u>49,140</u>
	<u><u>176,639</u></u>	<u><u>126,279</u></u>
應收一間合營企業款項(附註41)	<u><u>150,432</u></u>	<u><u>—</u></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B. 於合營企業之權益(續)

公司名稱	法律形式	註冊地點及 主要營業地點	本集團所持擁有權		主要業務
			權益／表決權比例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河北博奧醫學檢驗所 有限公司(「博奧」) (附註a)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49%	49%	提供醫藥研發服務
河北華榮製藥有限公司 (「華榮」)(附註b)	中外合資企業	中國	26.47%	50%	生產銷售維生素 B12 產品
煙台嘉石醫藥科技有限公司 (「煙台嘉石」)	中外合資企業	中國	50%	50%	提供醫藥研發服務
康日百奧有限公司 (「康日百奧」)(附註a)	有限責任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英屬處女群 島」)／中國	78%	不適用	提供醫藥研發服務

附註：

- (a) 根據相關協議及博奧及康日百奧的組織章程，與相關活動有關的戰略性財務及經營決策需要所有合資夥伴的一致同意。因此，博奧及康日百奧被視為合營企業。
- (b)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於華榮的股本權益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十八日因其它股權擁有人的額外出資而本集團決定不按比例出資被攤薄至26.47%。根據相關協議及華榮的組織章程，與相關活動有關的戰略性財務及經營決策需要本集團及其它合資夥伴的一致同意。因此，華榮仍被視為合營企業。本集團因攤薄事件確認視作出售華榮部分權益之虧損為人民幣17,235,000元。

以下本集團重大合營企業財務資料摘要呈列的金額列於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合營企業財務報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B. 於合營企業之權益(續)

合營企業按權益法於本綜合財務報表入賬。

華榮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流動資產	440,563	503,254
非流動資產	527,469	362,361
流動負債	(328,552)	(608,719)
非流動負責	(1,602)	(4,514)
	<u> </u>	<u> </u>
上述資產及負債金額包括下列各項：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75,773	118,050
非流動金融負債(不包括應付貿易賬款及其它應付款項及撥備)	(1,602)	(4,514)
	<u> </u>	<u> </u>
收入	904,004	519,179
本年度溢利及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215,495	131,569
本年度收自華榮之股息	25,000	—
	<u> </u>	<u> </u>
上述本年度溢利包括以下：		
折舊及攤銷	(36,056)	(16,950)
利息收入	3,176	6,166
所得稅開支	(46,307)	(26,321)
	<u> </u>	<u> </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B. 於合營企業之權益(續)

上述財務資料摘要與綜合財務報表所確認於華榮權益之賬面值對賬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華榮之資產淨值	637,878	252,382
本集團所持華榮之擁有權權益比例	26.47%	50%
	168,846	126,191
個別並不重大之合資企業匯總資料		
本集團應佔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9,424)	(22,231)
本年度未確認之應佔合營企業虧損	(18,082)	—
累計未確認之應佔合營企業虧損	(18,082)	—

18. 按公平值計入其它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上市股本投資，按公平值(附註i)	42,120	66,261
於合夥企業的未上市股權投資，按公平值(附註ii)	603,290	341,413
未上市股權投資，按公平值(附註iii)	432,522	264,589
	1,077,932	672,263

該等投資並非持作買賣，而是持作長期策略性目的。董事選擇將該等投資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它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因彼等認為於損益確認該等投資公平值的短期波動不符合本集團將該等投資持作長遠目的並實現其長期表現潛力之策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按公平值計入其它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續)

附註：

- (i) 該金額指香港上市股本證券，投資公平值根據相關交易所所報的市場買入價釐定。該等投資並非以獲利為目的而於短期內持有。
- (ii) 於有限合夥企業的未上市股權投資，該等有限合夥企業專門從事股權投資。本集團有意將之持作長期投資。

根據合夥企業協議，各合夥企業由一般合夥人管理。本集團作為有限合夥人之一參與合夥企業，但無權推選或罷免合夥企業的資產管理人或一般合夥人。此外，本集團無權制定合夥企業的經營、投資及融資決策。董事認為，本集團並未擁有對合夥企業的控制權或重大影響力來影響通過投資合夥企業取得的可變回報，故將該等投資列為按公平值計入其它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 (iii) 該金額指對成立於中國之實體的未上市股權投資，按公平值計入其它全面收益。

本年度，本集團以人民幣16,977,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3,698,000元)(亦為出售之日的公平值)之代價出售部分投資。出售產生的累計收益人民幣516,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997,000元)已轉入累計溢利。

19. 存貨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原材料	458,756	686,191
在製品	362,769	359,073
製成品	<u>1,714,218</u>	<u>2,000,054</u>
	<u>2,535,743</u>	<u>3,045,318</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應收貿易賬款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應收貿易賬款	2,273,530	2,076,986
減：減值撥備	(14,686)	(12,061)
	<u>2,258,844</u>	<u>2,064,925</u>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應收客戶合約之貿易賬款為人民幣 1,546,942,000 元。

本集團一般向其貿易客戶提供 90 日之信貸期。以下為應收貿易賬款(扣除減值撥備)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與有關收入之確認日期相若)呈列之賬齡分析：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0 至 90 日	2,124,588	1,861,714
91 至 180 日	125,010	188,303
181 至 365 日	2,830	7,880
超過 365 日	6,416	7,028
	<u>2,258,844</u>	<u>2,064,925</u>

於報告日期，賬面總值為人民幣 134,256,000 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 203,211,000 元)之應收貿易賬款已逾期。由於信貸質素並無發生重大變化，故該等款項並不被視為拖欠，而仍被視為可收回款項。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它信貸增強措施，亦無合法權利以本集團應付對方之任何款項抵銷。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以美元列值的應收貿易賬款為人民幣 366,749,000 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 192,633,000 元)。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評估之詳情載於附註 3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它應收款項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購買原材料之預付款項	176,471	143,067
預付研發開支	4,459	44,464
收購無形資產之預付款項(附註)	—	100,000
使用權資產/預付租賃款項所付按金	333,380	229,000
公用服務之按金及預付款項	51,646	35,400
其它可收回稅項	114,453	70,756
其它	230,223	187,400
	910,632	810,087
分析：		
流動	567,252	481,087
非流動	343,380	329,000
	910,632	810,087

附註：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收購一項正在進行臨床試驗之藥品在中國的獨家商業化權利與第三方訂立一項合作協議及支付前期款項人民幣100,000,000元。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合作終止，並就前期款項確認減值撥備人民幣100,000,000元及計入其它費用。

22. 應收票據

應收票據指持有之票據。本集團所有應收票據之屆滿期均少於365日(二零一八年：少於365日)，於呈報期末尚未到期。根據過往資料及經驗，管理層認為拖欠率為低。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集團公司就結付集團內部交易而發行之應收票據已不帶追索權貼現予銀行，所得款項為人民幣1,504,583,000元，相關負債已計入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付票據中。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結構性銀行存款

人民幣93,700,000元的結構性銀行存款不提供保證回報，預期總回報最高達3.5%（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262,366,000元，不提供保證回報，預期總回報最高達5.70%），視乎相關存款條款列明的相關金融投資表現或利率變動而定。

人民幣1,744,459,000元的結構性銀行存款提供3.8%的保證回報，預期總回報最高達5.7%（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0,000,000元，提供1.35%的保證回報，預期總回報最高達3.80%），視乎相關存款條款列明的相關商品的市場報價而定。

結構性銀行存款於初步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因其包含並不密切相關的內嵌式衍生工具。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抵押結構性銀行存款人民幣195,000,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1,379,900,000元）以擔保授予本集團的若干銀行信貸。

24. 受限制銀行存款／銀行結存及現金／銀行存款

受限制銀行存款及銀行結存按介乎0.01%至3.00%（二零一八年：0.01%至4.31%）的市場年利率計息。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金額為人民幣100,000,000元的五年期銀行存款按4.75%的市場年利率計息，作為取得本集團獲授若干銀行授信的擔保。

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受限制銀行存款指須存放於銀行，為信貸證及應付貿易賬款擔保提供擔保的存款，分類流動資產。受限制銀行存款將於結清有關短期銀行授信時解除限制。

以相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列值之受限制銀行存款及銀行結存載列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港元	76,230	147,948
美元	273,112	281,00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應付貿易賬款

以下為於呈報期末應付貿易賬款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賬齡分析：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0 至 90 日	941,700	1,455,498
91 至 180 日	34,626	60,093
超過 180 日	134,557	103,765
	1,110,883	1,619,356

採購貨物之一般信貸期為最多 90 日(二零一八年：90 日)。本集團設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項均於信貸限期內清償。

26. 其它應付款項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客戶按金	238,748	340,811
其它應付稅項	126,489	206,275
應付銷售費用及其它應計費用	1,512,130	950,798
建設及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產生之應付款項	1,157,020	845,308
政府資助金(附註 32)	359,841	360,375
應付員工福利	244,848	239,559
其它	207,309	159,540
	3,846,385	3,102,66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其它應付款項(續)

分析：

流動

非流動 — 政府資助金(附註32)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3,691,652	2,920,262
154,733	182,404
3,846,385	3,102,666

27. 應付票據

於呈報期末，本集團所有應付票據之賬齡均為365日(二零一八年：365日)內且尚未到期。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票據人民幣198,648,6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1,504,583,000元)以銀行存款及若干結構性銀行存款作抵押。

28. 借款

定息人民幣銀行貸款

浮息人民幣銀行貸款

定息美元銀行貸款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23,000	—
—	50,000
—	20,589
23,000	70,589

根據貸款協議所載預定還款日期，貸款須於一年內償還。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貸款以本集團賬面值為人民幣34,142,000元的使用權資產及物業作抵押。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貸款由石藥控股(定義見附註41)提供擔保。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借款(續)

於各呈報期末，本集團的借款實際利率(亦等於合約利率)之範圍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實際利率：		
定息人民幣銀行貸款	每年 5.22%	不適用
浮息人民幣銀行貸款	不適用	每年4.10%
定息美元銀行貸款	不適用	每年4.60%

浮息人民幣銀行借款按中國基準利率加息差計息。

本集團以相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列值之借款載列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美元	—	20,589

於呈報期末，本集團有以下未支取借款額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浮息港元銀行貸款	490,500	303,600
定息人民幣銀行貸款	7,000	—
浮息人民幣銀行貸款	—	70,000
定息美元銀行貸款	—	37,510
	497,500	411,11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指已收銷售貨品的按金。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合約負債為人民幣555,468,000元。

本集團於簽署銷售協議或接獲採購訂單時向客戶收取一定比例的合約價值。這在合約開始時產生合約負債，直至收入確認為止。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確認的與結轉合約負債相關的收入為人民幣700,075,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555,468,000元）。

30. 租賃負債

應付的租賃負債如下：

一年內

74,235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76,953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12,277

五年以上

1,070

164,535

減：流動資產項下一年內到期結算金額

(74,235)

非流動資產項下一年後到期結算金額

90,300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遞延稅項

就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呈列而言，若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已抵銷。用於財務報告的遞延稅項結餘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遞延稅項資產	34,843	18,946
遞延稅項負債	(304,427)	(237,917)
	(269,584)	(218,971)

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本集團已確認的主要遞延稅項(負債)資產及其變動如下：

	存貨 未變現溢利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 設備 人民幣千元	預付 租賃款項/ 使用權資產 人民幣千元	其它 無形資產 人民幣千元	附屬公司 未分派溢利的 預扣稅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經重列)	15,978	(5,589)	(7,188)	(6,157)	(89,740)	(92,696)
於損益計入(扣除)	1,616	2,084	369	1,085	(34,164)	(29,010)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5A)	—	(2,329)	(151)	(94,785)	—	(97,265)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重列)	17,594	(5,834)	(6,970)	(99,857)	(123,904)	(218,971)
於損益計入(扣除)	17,228	7,521	1,757	1,087	(36,220)	(8,627)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5A)	—	—	—	(42,007)	—	(42,007)
匯兌調整	21	—	—	—	—	21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4,843	1,687	(5,213)	(140,777)	(160,124)	(269,58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遞延稅項(續)

於呈報期末，本集團擁有可用作抵扣未來溢利的未動用稅項虧損約人民幣806,918,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232,761,000元)。由於無法預測未來的溢利流，故未就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未動用稅項虧損的到期情況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二零二一年	984	984
二零二二年	6,411	6,411
二零二三年	46,309	44,160
二零二四年	103,430	21,307
二零二五年	48,288	39,667
二零二六年	40,722	33,813
二零二七年	127,064	42,197
二零二八年	89,414	44,222
二零二九年	344,296	—
	806,918	232,761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中國附屬公司須就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所賺取溢利宣派之股息繳付預扣稅。中國預扣稅適用於應付「非中國納稅居民企業」投資者源自中國境內之股息，該等投資者於中國並無機構或營業場所，或設有機構或營業場所但相關收入與該機構或營業場所並無實際關聯。於該等情況下，中國附屬公司就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所賺取溢利向非中國納稅居民集團實體分派之股息，須按10%或適用的較低稅率繳納預扣所得稅。

中國附屬公司累計溢利產生的暫時性差額人民幣6,879,928,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5,576,655,000元)並未於綜合財務報表計提遞延稅項撥備，原因是本集團可控制暫時性差額的撥回時間，且暫時性差額不大可能於可見將來撥回。

於年內或呈報期末，並無其它重大遞延稅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政府資助金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即期		
—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a)	19,225	9,645
— 其它補貼(附註b)	185,883	168,326
	205,108	177,971
非即期		
—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a)	154,733	182,404
總計(計入附註26的其它應付款項)	359,841	360,375

附註：

- (a) 政府資助金包括本集團自中國政府收取的專門用作購買廠房及機器之現金補貼，將在本集團符合補助條件後按有關資產之可使用年期間轉撥至損益。年內，本集團確認收入人民幣18,639,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9,608,000元)。
- (b) 其它補貼一般與開發藥品或提升生產效率有關。該等金額計入其它應付款項，直至符合補助條件為止。年內，本集團確認收入人民幣117,109,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19,499,000元)。

33. 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6,243,018,403	10,899,412
回購及註銷的股份(附註a)	(6,680,000)	—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236,338,403	10,899,41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股本(續)

附註：

(a)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通過受託人於聯交所回購自身的股份，如下所示：

回購月份	普通股數目	每股價格		已付總代價 人民幣千元
		最高	最低	
二零一九年一月	10,000,000	12.06 港元 (相等於 人民幣10.61元)	11.08 港元 (相等於 人民幣9.75元)	100,706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股份均由受託人持有。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通過聯交所回購自身的普通股，如下所示：

回購月份	普通股數目	每股價格		已付總代價 人民幣千元
		最高	最低	
二零一八年十月	4,680,000	15.66 港元 (相等於 人民幣13.22元)	14.72 港元 (相等於 人民幣12.42元)	59,937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	2,000,000	HK\$14.06 (相等於 人民幣11.87元)	HK\$13.68 (相等於 人民幣11.55元)	23,496
	<u>6,680,000</u>			<u>83,433</u>

上述普通股已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回購後註銷。

年內，本公司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長期激勵計劃

(a) 購股權計劃

二零一五年購股權計劃

該購股權計劃(「二零一五年計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九日採納。二零一五年計劃旨在為本公司提供激勵董事及本集團各成員公司僱員，以及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釐定的曾為或將為本集團提供服務的合資格業務顧問、專業人士及其它諮詢人的靈活方式。二零一五年計劃自採納起計十年內有效。

因行使根據二零一五年計劃授出的所有購股權而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最多不得超過二零一五年計劃獲批准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10%，除非本公司獲得股東的新批准。任何一名參與者可行使權利的上限為，於任何十二個月內行使獲授予的購股權時不會導致已發行或將發行的股份總數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

向身為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士之參與者授出購股權，須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包括身為承授人的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倘向身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或主要股東的參與者授出購股權，行使截至授出日期止(包括該日)十二個月內已向及將向該參與者授出的所有購股權將導致本公司已發行及將發行的股份合計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的0.1%，以及按股份於各授出日期的收市價計算的總值超過5,00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4,400,000元)，則有關建議授出須獲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以投票方式批准。

已授購股權須在支付1港元後於自要約日期起至董事會可能釐定並於要約函件中指定之日期的可接受期間(包括首尾兩日)內接納。認購價由董事會釐定，至少須為以下最高者：(i) 股份於要約日期(須為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之收市價；(ii) 股份於要約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之平均收市價；及(iii) 股份面值。已授出購股權的行使期將由董事會知會予各承授人，屆滿日期不遲於自購股權授出日期起十年。自二零一五年計劃設立以來，概無據此授出購股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長期激勵計劃(續)

(b) 股份獎勵計劃

二零一八年股份獎勵計劃

董事會已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日採納一項股份獎勵計劃(「二零一八年股份獎勵計劃」)。二零一八年股份獎勵計劃旨在 a) 向董事會選出的參與者提供機會來取得本公司的所有權權益；b) 鼓勵及挽留該等人士為本公司效力；及 c) 為參與者提供額外獎勵，以鼓勵彼等實現表現目標以及協助挽留彼等。

根據二零一八年股份獎勵計劃可供購買或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批准二零一八年股份獎勵計劃當日已發行股份的2%。根據二零一八年股份獎勵計劃可單次或累計向一名獲選參與者授出的股份數目，最多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批准二零一八年股份獎勵計劃當日已發行股份的0.5%。

倘擬向身為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獲選參與者授出股份，則須首先獲得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當中不包括作為建議獲選參與者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除根據二零一八年股份獎勵計劃的規則提早終止外，二零一八年股份獎勵計劃將自採納起十年內有效。受託人代獲選參與者持有的股份將由獲選參與者根據授出通知所載的歸屬條件或歸屬時間表歸屬。未歸屬的受限制股份將被沒收並可由董事會重新授予其它獲選參與者。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根據二零一八年股份獎勵計劃授出股份。

就二零一八年股份獎勵計劃而言，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在聯交所經受託人購入本身普通股合共10,000,000股。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十五日，本公司根據二零一八年股份獎勵計劃向本集團僱員授出2,394,000股獎勵股份(「獎勵股份」)。合共1,200,000股、597,000股及597,000股獎勵股份將分別於二零二二年一月十四日、二零二三年一月十四日及二零二四年一月十四日歸屬(受限於若干非市場條件)。獎勵股份公平值為人民幣25,113,000元，並參照本公司於授出日期的股價11.92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0.49元)釐定。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人民幣6,721,000元(二零一八年：零)已於損益中確認，且概無沒收任何獎勵股份。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修訂其預期最終歸屬的獎勵數目估算值。修訂估算值(如有)的影響與相應股份獎勵儲備調整於損益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A. 收購附屬公司及資產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a) 業務合併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四日，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訂立股權轉讓協議，以現金代價人民幣252,880,000元收購永順科技發展有限公司(「永順」)及其全資附屬公司上海津曼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津曼特生物科技」)及上海津曼特生物制藥有限公司(「津曼特生物制藥」)(統稱「永順集團」)100%權益。收購於二零一九年一月十一日完成。永順集團主要從事研發創新生物藥物。

上述收購已按會計收購法計賬。

於收購日期收購之資產及確認負債

永順集團
人民幣千元

於收購日期確認之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無形資產(附註)

8,698
280,048

流動資產

應收貿易賬款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它應收款項
銀行結存及現金

143
4,663
1,293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其它應付款項

(3,674)
(44,496)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42,007)

可識別所收購資產淨值總額

204,668

附註：無形資產主要指被收購之進行中研發項目。進行中研發項目尚無法使用，不計提攤銷，但每年個別作減值測試，直至相關研發工作完成或放棄為止。

所收購實體於收購日期之應收貿易賬款及其它應收款項之公平值為人民幣2,911,000元，其指於收購日期之總合約金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A. 收購附屬公司及資產(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續)

(a) 業務合併(續)

由收購產生之商譽

	永順集團 人民幣千元
已轉讓代價	252,880
減：可識別所收購資產淨值中之已確認金額	<u>(204,668)</u>
由收購產生之商譽	<u>48,212</u>

由於永順集團之預期協同效應、收入增長、未來市場發展及組合勞動力，故收購永順集團產生商譽。該等利益不與商譽分開確認，因彼等不符合可識別無形資產之確認標準。

預期此收購事項產生之商譽不可用於抵稅。

所產生之收購相關成本並不重大。

收購附屬公司時之現金流出淨額

	永順集團 人民幣千元
已付現金代價	252,880
已收購之銀行結存及現金	<u>(1,293)</u>
現金流出淨額	<u>251,587</u>

永順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入並無任何重大進賬。本年度溢利中包括由於永順額外業務而產生的虧損人民幣89,771,000元。

倘收購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完成，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入及溢利總額將不會與於綜合損益表呈報者有重大差異。備考資料僅用於說明目的，並不一定表示如果收購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完成，本集團實際上會實現的收入及經營業績，亦不打算作為未來結果的預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A. 收購附屬公司及資產(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續)

(b) 資產收購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下資產收購因在收購日期前並無經營任何業務而被入賬為資產收購。

- (i) 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一日，本集團訂立協議以現金代價人民幣96,899,000元從獨立第三方收購上海聯寅物業管理有限公司(「上海聯寅」)100%股權及以現金代價人民幣78,285,000元收購前股權擁有人向上海聯寅的貸款。該收購(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六日完成)讓本集團能收購租賃土地及物業作其上海研發中心之用；及
- (ii)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八日，本集團訂立協議以代價人民幣18,941,000元從獨立第三方收購蘇州久富電子有限公司(「蘇州久富」)100%股權及以現金代價人民幣62,059,000元收購前股權擁有人向蘇州久富的貸款。該收購(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九日完成)讓本集團能收購租賃土地及物業作其蘇州研發中心之用。

於收購日期收購之資產及確認之負債

	上海聯寅 人民幣千元	蘇州久富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6,043	71,302	187,345
使用權資產	59,005	9,698	68,703
流動資產			
銀行結存及現金	136	—	136
收購資產總額	175,184	81,000	256,184
減：來自前股權擁有人貸款	(78,285)	(62,059)	(140,344)
	<u>96,899</u>	<u>18,941</u>	<u>115,840</u>
收購資產之現金流出淨額			
現金代價			
— 股權	96,899	18,941	115,840
— 前股權擁有人貸款	78,285	62,059	140,344
已收購之銀行結存及現金	(136)	—	(136)
現金流出淨額	<u>175,048</u>	<u>81,000</u>	<u>256,048</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A. 收購附屬公司及資產(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i)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九日，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訂立股權轉讓協議以收購武漢友芝友生物製藥有限公司(「友芝友生物」)之合共37%股權，現金代價為人民幣203,574,000元及或然代價最多為人民幣55,426,000元，視乎達成若干里程碑事件之情況而定。於同日，本集團亦訂立增資協議，據此，本集團於完成上述股權轉讓後將向友芝友生物注資人民幣76,242,000元。友芝友生物主要從事開發創新生物製藥藥物。收購事項及增資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三十一日完成，且本集團持有友芝友生物之39.56%股權。

由於本集團與友芝友生物之若干股東之合約安排，本集團獲授控制友芝友生物股東大會及董事會會議大部分投票之權力，以指導其相關活動。因此，本集團於收購事項後已取得友芝友生物之控制權，並將其入賬為附屬公司。

- ii)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日，本集團訂立股權轉讓協議以向石藥控股之非全資附屬公司收購石藥集團安沃勤醫藥(泰州)有限公司(「安沃勤」)之60%股權，現金代價為人民幣15,615,000元。安沃勤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醫藥產品。收購事項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七日完成。

上述全部收購事項已使用會計收購法入賬。

已轉讓代價

	友芝友生物	安沃勤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經重列)	(經重列)
現金代價	279,816	15,615	295,431
或然代價協議(附註)	32,274	—	32,274
	<u>312,090</u>	<u>15,615</u>	<u>327,705</u>

附註：根據相關協議，倘有關兩項生物特異性抗體之里程碑事項於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間之相關協定時間內達成，則本集團須支付額外代價最多人民幣55,426,000元。有關或然安排之公平值於收購日期為人民幣32,274,000元及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人民幣32,053,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32,274,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A. 收購附屬公司及資產(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續)

於收購日期收購之資產及確認之負債

	友芝友生物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安沃勤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於收購日期確認之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78,023	128	78,151
預付租賃款項	10,210	—	10,210
無形資產(附註)	632,460	—	632,460
流動資產			
存貨	1,948	4,286	6,234
應收貿易賬款	—	4,415	4,415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它應收款項	69,158	7,350	76,508
應收票據	—	347	347
銀行結存及現金	138,424	13,223	151,647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5,496)	(2,427)	(7,923)
其它應付款項	(106,993)	(1,297)	(108,290)
非流動負債			
其它應付款項	(3,600)	—	(3,600)
遞延稅項負債	(97,265)	—	(97,265)
借款	(26,500)	—	(26,500)
可識別所收購資產淨值總額	690,369	26,025	716,394

附註：無形資產主要指被收購之進行中研發項目，進行中研發項目尚無法使用，不計提攤銷，但每年個別作減值測試，直至相關研發工作完成或放棄為止。

友芝友生物及安沃勤之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分別由本集團並無關連的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評定。

所收購實體於收購日期之應收貿易賬款、按金、預付款項及其它應收款項以及應收票據之公平值為人民幣81,270,000元，其指於收購日期之總合約金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A. 收購附屬公司及資產(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續)

由收購產生之商譽

	友芝友生物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安沃勤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已轉讓代價	312,090	15,615	327,705
加：非控股權益	417,260	10,410	427,670
減：可識別所收購資產淨值中之已確認金額	<u>(690,369)</u>	<u>(26,025)</u>	<u>(716,394)</u>
由收購產生之商譽	<u>38,981</u>	<u>—</u>	<u>38,981</u>

由於友芝友生物之預期協同效應、收入增長、未來市場發展及組合勞動力，故收購友芝友生物產生商譽。該等利益不與商譽分開確認，因彼等不符合可識別無形資產之確認標準。

預期收購事項產生之商譽不可用於抵稅。

所產生之收購相關成本並不重大。

非控股權益

於收購日期確認之友芝友生物及安沃勤之非控股權益乃經參考非控股權益按比例分佔資產淨值之已確認金額計量，為人民幣427,670,000元。

收購附屬公司時之現金流出淨額

	友芝友生物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安沃勤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已付現金代價	279,816	15,615	295,431
所收購之銀行結存及現金	<u>(138,424)</u>	<u>(13,223)</u>	<u>(151,647)</u>
現金流出淨額	<u>141,392</u>	<u>2,392</u>	<u>143,784</u>

已收購實體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入或業績並無任何重大進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A. 收購附屬公司及資產(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續)

收購附屬公司時之現金流出淨額(續)

倘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已完成收購上述實體，則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收入總額將為人民幣17,724,692,000元及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溢利將為人民幣3,055,731,000元。備考資料僅用於說明目的，並不一定表示如果收購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完成，本集團實際上會實現的收入及經營業績，亦不打算作為未來結果的預測。

35B. 出售附屬公司

- (i) 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八日，本集團已與獨立第三方訂立股份轉讓協議，以出售其於附屬公司石家莊普恩堂傳統中醫門診部有限公司(「普恩堂」)的股權，代價為人民幣10,000,000元。出售事項已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八日完成，而本集團失去了對普恩堂的控制權。普恩堂於出售日期的資產淨值如下：

出售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

	人民幣千元
現金代價	10,000
減：被出售之銀行結存及現金	(925)
	<u>9,075</u>

分析失去控制權之資產及負債：

	二零一九年 五月二十八日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4,022
存貨	260
應收貿易賬款	341
其它應收款項	215
銀行結存及現金	925
其它應付款項	(785)
被出售之資產淨值	<u>4,978</u>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已收代價	10,000
被出售之資產淨值	<u>(4,978)</u>
出售產生之收益	<u>5,022</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B. 出售附屬公司(續)

- (ii) 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五日，本集團已與獨立第三方訂立股份轉讓協議，以出售其於附屬公司洛陽中誠醫藥有限公司(「洛陽中誠」)的全部股權，代價為人民幣3,277,000元。出售事項已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五日完成，而本集團失去了對洛陽中誠的控制權。洛陽中誠於出售日期的資產淨值如下：

出售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

	人民幣千元
現金代價	3,277
減：被出售之銀行結存及現金	<u>(2,077)</u>
	<u>1,200</u>

分析失去控制權之資產及負債：

	二零一九年 十月二十五日 人民幣千元
其它應收款項	420
銀行結存及現金	2,077
其它應付款項	<u>(5)</u>
被出售之資產淨值	<u>2,492</u>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已收代價	3,277
被出售之資產淨值	<u>(2,492)</u>
出售產生之收益	<u>785</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本年度根據經營租賃支付之最低租賃付款

34,969

於呈報期末，本集團於不可撤銷經營租賃下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承擔之到期情況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一年內

75,601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30,238

超過五年

8,068

213,907

經營租賃付款指本集團租用若干倉庫、廠房及辦公室物業應付之租金。租約可予磋商，租金固定，租期平均為四年。

37. 資本及其它承擔

於呈報期末，本集團有以下資本承擔：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有關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訂約但未在綜合財務報表中計提撥備
之資本開支

1,494,280

1,333,394

自合作夥伴的未上市股本投資產生的其它承擔

395,324

413,800

自研發項目產生之其它承擔

164,700

106,40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宗旨乃透過優化債務及權益結餘，確保本集團實體能在持續經營的同時，將股東回報最大化。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較往年維持不變。

本集團資本結構包括淨債務(包括附註28所披露的借款及附註41披露的應付關聯公司款項，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累計溢利及其它儲備)。

董事定期檢討資本架構。作為檢討之一環，董事考慮資本成本及與每類資本有關的風險。本集團根據董事之推薦建議，透過派付股息、發行新股及回購股份，以及發行新債及贖回現有債務，平衡整體資本結構。

39. 金融工具

39a. 金融工具分類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金融資產		
強制性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		
— 其它金融資產	536	443
— 結構性銀行存款	1,838,159	2,292,366
按公平值計入其它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1,077,932	672,263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905,689	8,067,712
	10,822,316	11,472,784
金融負債		
攤銷成本	4,604,177	5,408,505

39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與政策

本集團之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按公平值計入其它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應收貿易賬款、應收票據、其它應收款項、應收關聯公司貿易賬款、應收合營企業款項、其它金融資產、銀行存款、結構性銀行存款、受限制銀行存款、銀行結存及現金、應付貿易賬款、其它應付款項、應付票據、應付合營企業款項、應付關聯公司款項、應付聯營公司款項及借款。該等金融工具之詳情已於相關附註披露。該等金融工具之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即貨幣風險、利率風險及其它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下文載列減低該等風險之政策。管理層管理及監察該等風險之敞口，以確保及時及有效地採取適當措施。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9. 金融工具(續)

39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與政策(續)

市場風險

(i) 貨幣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營運，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列值及結算。然而，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以外幣進行銷售(主要以美元列值)，持有以港元列值的上市股本投資、以美元列值的未上市合夥企業股權投資以及以美元及港元列值的銀行結存及現金，且本公司籌集港元銀行貸款及美元銀行貸款，導致本集團面臨外幣風險。

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會密切監察外匯風險敞口，並於有需要時考慮運用對沖工具。

於呈報期末，本集團以外幣列值的貨幣資產及貨幣負債之賬面值如下：

	負債		資產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港元	—	—	76,230	147,948
美元	35,340	82,809	639,861	473,637

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主要面臨港元及美元風險敞口。

下表詳述本集團對人民幣兌港元及美元升值及貶值5%(二零一八年：5%)之敏感度。5%(二零一八年：5%)為向主要管理人員內部報告外幣風險所用之敏感率，代表管理層對匯率合理可能變動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以外幣列值之未兌換貨幣項目，並於年末按5%(二零一八年：5%)之匯率變動進行換算調整。倘人民幣兌有關貨幣升值5%(二零一八年：5%)，則對除稅後溢利將減少以下金額。倘人民幣兌有關貨幣貶值5%(二零一八年：5%)，則將對除稅後溢利及權益造成等額相反之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9. 金融工具(續)

39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與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i) 貨幣風險(續)

敏感度分析(續)

	港元影響 (i)		美元影響 (ii)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除稅後溢利	(2,859)	(5,918)	(24,181)	(15,633)

(i) 主要來自呈報期末以港元列值的銀行結存及銀行貸款的未對沖風險敞口。

(ii) 主要來自呈報期末以美元列值的銀行結存、銀行貸款及應收貿易賬款的未對沖風險敞口。

(ii) 利率風險

本集團面臨主要與向中國之銀行籌得的定息借款(借款詳情見附註28)及租賃服裝有關的公平值利率風險。本集團亦須承受與浮息銀行結存有關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董事認為相關利率風險輕微，故並無就浮息銀行結存及定息銀行借款呈列敏感度。

(iii) 其它價格風險

本集團因投資按公平值計入其它全面收益之股本證券而承受股價風險。本集團出於長期戰略目的投資了若干無報價之股本證券，該等股本證券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它全面收益。本集團已委任專責小組監察價格風險。

結構性銀行存款因到期期限較短，故價格風險有限。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9. 金融工具(續)

39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與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iii) 其它價格風險(續)

敏感度分析

以下敏感性分析乃按呈報日期之股本價格風險釐定。

倘相關上市權益工具價格已升高／下降5%(二零一八年：5%)：

- 由於其它金融資產之公平值發生變動，致使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除稅後溢利將增加／減少人民幣21,000元(二零一八年：增加／減少人民幣18,000元)；及
- 因按公平值計入其它全面收益之上市股本投資之公平值發生變動，致使本集團之投資重估儲備增加／減少人民幣2,106,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3,313,000元)。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所面對因對手方未能履行義務而導致本集團承受財務虧損之最大信貸風險敞口，為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各項金融資產之已確認賬面值。

本集團之流動資金存於多家擁有高信貸評級的銀行，面臨信貸集中風險。

按所在地域劃分，本集團之應收貿易賬款之集中信貸風險主要位於中國。本集團面臨集中信貸風險，應收貿易賬款總額中分別有31%(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2%)及44%(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5%)來自本集團第一大客戶及前五大客戶。

來自客戶合約之應收貿易賬款

為盡量減低信貸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已委任專責團隊釐定信貸額度及信貸批核。在接受新客戶之前，本集團評估潛在客戶的信貸質素並按客戶界定信貸額度。分配予客戶的額度每年檢討兩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9. 金融工具(續)

39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與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來自客戶合約之應收貿易賬款(續)

本集團已制定其它監察程序，確保採取跟進行動收回逾期債務。此外，本集團採用簡化方法按生命週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虧損撥備。除對未清償結餘重大並出現信貸減值的應收貿易賬款進行個別評估外，本集團採用按共同風險特徵分組的撥備矩陣釐定餘額的預期信貸虧損。作為本集團信貸風險管理的一部分，本集團採用應收賬款賬齡來評估業務過程中的客戶減值，因客戶中包含大量具備共同風險特徵的小客戶，而此類特徵能反映客戶根據合約條款付清到期款項的能力。信貸減值的應收貿易賬款之虧損撥備金額乃按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之間的差額計量，並計及預期未來信貸虧損。就此而言，董事認為本集團之信貸風險已大為減低。

具有重大尚未償還結餘且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總值為人民幣1,224,779,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910,828,000元)的應收貿易賬款乃進行個別評估。該等結餘來自違約風險低且通常在信貸期內結清的交易對手。該等結餘的信貸風險敞口乃以生命週期預期信貸虧損評估(其平均虧損率約為0.03%(二零一八年：0.02%))，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作出人民幣317,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215,000元)的減值撥備。

其餘賬面總值為人民幣1,048,751,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1,166,158,000元)的應收貿易賬款乃按應收賬款賬齡評估。下表載有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生命週期預期信貸虧損(未有信貸減值)內基於撥備矩陣評估的應收貿易賬款的信貸風險敞口資料。

賬面總值

	平均虧損率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即期(並未逾期)	0.13%	0.13%	923,474	1,024,108
逾期1至270日	4.46%	4.24%	112,015	130,203
逾期超過270日	62.86%	42.49%	13,262	11,847
			1,048,751	1,166,15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9. 金融工具(續)

39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與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來自客戶合約之應收貿易賬款(續)

賬面總值(續)

估計虧損率以應收貿易賬款預計年期內觀察所得的過往違約率為基準，並視乎在無需付出不當成本或努力的情況下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加以調整。管理層定期對分組進行檢討，以確保某項應收貿易賬款的相關資料為最新資料。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基於撥備矩陣對應收貿易賬款(不包括重大未清償結餘)計提減值撥備人民幣14,369,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11,846,000元)。

下表顯示採用簡化方法對應收貿易賬款確認的生命週期預期信貸虧損變動。

	生命週期預期 信貸虧損 (未發生 信貸減值) 人民幣千元	生命週期預期 信貸虧損 (發生信貸 減值)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經重列)	—	11,278	11,278
已確認減值虧損	12,061	—	12,061
減值虧損撥回	—	(11,278)	(11,278)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重列)	12,061	—	12,061
已確認減值虧損	14,686	—	14,686
減值虧損撥回	(12,061)	—	(12,061)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686	—	14,686

倘有資料顯示債務人陷入嚴重財務困境，且不大可能收回款項，例如債務人被責令清盤或進入破產程序，或應收貿易賬款逾期超過兩年(以較早發生者為準)，則本集團撇銷應收貿易賬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9. 金融工具(續)

39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與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銀行存款／銀行結存／受限制銀行存款／結構性銀行存款

銀行存款、銀行結存、受限制銀行存款及結構性銀行存款的信貸風險有限，因對手方均屬於擁有由獨立信貸評級機構授予的高信貸評級的銀行／金融機構。由於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並無大幅增加，本集團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計量虧損撥備。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存款、銀行結存、受限制銀行存款及結構性銀行存款的賬面總值分別為零、人民幣4,118,236,000元、人民幣186,293,000元及人民幣1,838,159,000元(二零一八年：分別為人民幣100,000,000元、人民幣4,335,613,000元、人民幣2,909,000元及人民幣2,292,366,000元)，且於兩個年度的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被認為並不重大。

應收票據

應收票據的信貸風險有限，因對手方主要為擁有由獨立信貸評級機構授予的高信貸評級的銀行／金融機構。由於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並無大幅增加，本集團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計量虧損撥備。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的賬面總值為人民幣1,993,083,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1,296,364,000元)，且於兩個年度的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被認為並不重大。

應收關聯公司貿易賬款

為盡可能降低信貸風險，本集團將評估關聯公司的信貸質素。本集團亦制定其它監察程序，確保採取跟進行動來收回逾期債務。本集團按生命週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虧損撥備。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關聯公司貿易賬款的賬面總值為人民幣140,183,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63,443,000元)。

就應收關聯公司貿易賬款的減值評估而言，鑒於對手方的財務背景及信貸度，生命週期預期信貸虧損被視為並不重大。

應收合營企業款項

由於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並無大幅增加，本集團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計量虧損撥備。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合營企業款項的賬面總值為人民幣209,060,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204,450,000元)。

為對應收合營企業款項進行減值評估，該等結餘的信貸風險敞口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進行單獨評估。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對賬面總值為人民幣161,199,000元且虧損率為6.68%的應收合營企業款項計提減值撥備人民幣10,767,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9. 金融工具(續)

39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與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

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時，本集團監察並將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維持於管理層視為充足之水平，以撥支本集團營運所需，同時減少現金流量波動影響。管理層監察銀行借款之使用情況，並確保符合有關貸款契諾。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可用的未動用銀行貸款額度人民幣677,000,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411,110,000元)。有關詳情載於附註28。

下表詳列本集團非衍生金融負債及衍生工具之剩餘合約到期情況。該表根據金融負債於本集團須還款之最早日期之未貼現現金流量編製。

該表載列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倘利息按浮動利率計算，則未貼現金額產生自呈報期末之利率曲線。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一個月內或 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1至3個月 人民幣千元	3個月至1年 人民幣千元	1至3年 人民幣千元	3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未貼現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現金流量 合計 人民幣千元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	169,183	941,700	—	—	—	1,110,883	1,110,883
其它應付款項	—	2,913,998	—	—	—	—	2,913,998	2,913,998
應付票據	—	1,820	54,024	260,293	—	—	316,137	316,137
應付合營企業款項	—	104,678	—	—	—	—	104,678	104,678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	10,854	—	—	—	—	10,854	10,854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	124,627	—	—	—	—	124,627	124,627
借款								
— 定息	5.2	—	263	23,217	—	—	23,480	23,000
租賃負債	4.4	8,051	14,776	62,908	94,111	1,855	181,701	164,535
		<u>3,333,211</u>	<u>1,010,763</u>	<u>346,418</u>	<u>94,111</u>	<u>1,855</u>	<u>4,786,358</u>	<u>4,768,712</u>
衍生工具								
應付或然代價	4.9	18,130	—	—	14,608	—	32,738	32,05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9. 金融工具(續)

39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與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續)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重列)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一個月內或 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1至3個月 人民幣千元	3個月至1年 人民幣千元	1年至3年 人民幣千元	未貼現 現金流量 合計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	163,858	1,455,498	—	—	1,619,356	1,619,356
其它應付款項	—	2,035,665	—	—	—	2,035,665	2,035,665
應付票據	—	—	371,345	1,283,125	—	1,654,470	1,654,470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	28,425	—	—	—	28,425	28,425
借貸							
— 浮息	4.1	—	—	52,300	—	52,300	50,000
— 定息	4.6	—	—	21,433	—	21,433	20,589
		<u>2,227,948</u>	<u>1,826,843</u>	<u>1,356,858</u>	<u>—</u>	<u>5,411,649</u>	<u>5,408,505</u>
衍生工具							
應付或然代價	4.9	—	—	12,950	22,026	34,976	32,274

倘可變利率之變動有別於呈報期末釐定之利率變動估計，則上述金融負債之可變利率工具之金額會出現變動。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9. 金融工具(續)

39c. 金融工具公平值計量

(i) 以經常性基準按公平值計量的本集團金融資產之公平值

本集團部分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各呈報期末按公平值計量。下表載列有關如何釐定該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值(尤其是所使用之估值方法及輸入數據)之資料。

金融資產/ 金融負債	公平值		公平值層級	估值技術及關鍵輸入數據	主要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與公平值之關係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於中國上市之 股本證券	536	443	第一級	活躍市場所報買入價	不適用	不適用
於香港上市之 股本證券	42,120	66,261	第一級	活躍市場所報買入價	不適用	不適用
未報價股本投資	1,035,812	606,002	第三級	估值基於相關投資近期的 交易價格。	相關投資近期的 交易價格	相關投資近期的交易 價格越高，公平值 越高，反之亦然。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9. 金融工具(續)

39c. 金融工具公平值計量(續)

(i) 以經常性基準按公平值計量的本集團金融資產之公平值(續)

金融資產/ 金融負債	公平值		公平值層級	估值技術及關鍵輸入數據	主要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與 公平值之關係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結構性銀行存款	1,838,159	2,292,366	第二級	貼現現金流量 – 根據估計回報及可反映不同對手方之信貸風險之利率貼現估計未來現金流量。	不適用	不適用
業務合併應付或然代價	32,053	32,274	第三級	使用貼現現金流量法計算因或然代價而流出本集團之預期未來經濟利益之現值。	估計貼現率 實現若干里程碑事件之可能性	估計貼現率越高，公平值越低，反之亦然。 可能性越高，公平值越高，反之亦然。

於本年度，等級間並無轉撥。

計入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它全面收益之未變現公平值收益人民幣 184,227,000 元與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之按公平值計入其它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有關，並呈列為「投資重估儲備」之變動。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9. 金融工具(續)

39c. 金融工具公平值計量(續)

(i) 以經常性基準按公平值計量的本集團金融資產之公平值(續)

於估計資產或負債之公平值時，本集團使用可得之市場可觀察數據。倘無法取得第一級輸入數據，則本集團委聘第三方合資格估值師進行估值。財務報與合資格外部估值師緊密合作，建立適當估值技術及模型之輸入數據。管理層於每季度向董事報告以解釋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出現波動之原因。

上文披露了有關用於釐定各項資產公平值的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的資料。

(ii) 第三級計量的對賬

	未報價股本投資 人民幣千元	應付或然代價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經重列)	—	—	—
由成本轉為公平值	213,578	—	213,578
收益總額			
— 列入其它全面收益	33,024	—	33,024
購買未報價股本投資	359,400	—	359,400
收購附屬公司	—	32,274	32,274
	<u>606,002</u>	<u>32,274</u>	<u>638,276</u>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重列)			
收益總額			
— 列入其它全面收益	203,586	—	203,586
— 列入損益	—	12,728	12,728
購買未報價股本投資	313,492	—	313,492
出售未報價股本投資	(12,195)	—	(12,195)
轉至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75,073)	—	(75,073)
應付或然代價	—	(12,949)	(12,949)
	<u>1,035,812</u>	<u>32,053</u>	<u>1,067,865</u>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035,812</u>	<u>32,053</u>	<u>1,067,865</u>

(iii) 按攤銷成本記錄之金融工具之公平值

董事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內按攤銷成本記錄之其它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於其公平值相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來自融資活動之負債對賬

下表為來自本集團融資活動之負債變動詳情，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來自融資活動之負債乃現金流量或未來現金流量於本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分類為來自融資活動現金流量之負債。

	應付關聯		應付非控股		租賃負債	應付票據	總計
	借款	公司款項	應付股息	權益股息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28)	(附註41)	(附註12)		(附註30)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經重列)	825,208	36,298	—	—	—	50,000	911,506
融資現金流量	(782,598)	(7,873)	(782,875)	(2,000)	—	1,504,583	(70,763)
收購附屬公司	26,500	—	—	—	—	—	26,500
宣派股息	—	—	782,875	2,000	—	—	784,875
應付票據增加	—	—	—	—	—	99,887	99,887
外匯換算	1,479	—	—	—	—	—	1,479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重列)	70,589	28,425	—	—	—	1,654,470	1,753,484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6號時調整	—	—	—	—	180,504	—	180,504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經重列)	70,589	28,425	—	—	180,504	1,654,470	1,933,988
融資現金流量	(47,589)	(17,571)	(965,385)	(2,910)	(64,564)	(1,504,583)	(2,602,602)
宣派股息	—	—	965,385	2,910	—	—	968,295
應付票據增加(附註)	—	—	—	—	—	166,250	166,250
訂立新租賃	—	—	—	—	48,995	—	48,995
外匯換算	—	—	—	—	(400)	—	(400)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000	10,854	—	—	164,535	316,137	514,526

附註：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集團公司就結付集團內部交易而發行之應收票據已不帶追索權貼現予銀行，所得款項為人民幣1,504,583,000元，相關負債已計入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付票據中(於二零一九年結清)。相關現金流量在綜合現金流量表中列為融資現金流量，而屬貿易性質的其它應付票據變動於兩個報告期中列為經營現金流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關聯方披露

年內，本集團與關聯方存有重大交易及結餘。除綜合財務報表其它部分披露者外，本集團亦與關聯方訂立以下重大交易，呈報期末與關聯方之結餘如下：

(i) 關聯公司

公司名稱	交易／結餘性質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石藥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石藥控股」)(附註d)	購買藥品	490,228	339,300
	租金開支	10,541	20,082
及其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石藥控股集團」)	其它貸款利息開支	—	189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7,189	—
	租賃負債付款	67,861	—
	購置蒸氣	27,583	29,527
	重徵公用服務開支	3,473	2,631
	倉庫服務收入	11,320	8,146
		<u> </u>	<u> </u>
	應收／應付石藥控股集團結餘		
	— 應收貿易賬款(附註b)		
	賬齡為0至90日	140,183	63,443
	— 其它應付款項(附註a)	10,854	28,425
	— 租賃負債	159,683	—
		<u> </u>	<u> </u>
	向銀行提供之擔保，作為本集團 獲授一般銀行融資之抵押(附註c)	—	207,970
		<u> </u>	<u> </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關聯方披露(續)

(ii) 合營企業

公司名稱	交易／結餘性質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華榮	購買原材料	129,647	21,075
	重徵公用服務開支	135,371	93,883
	銷售原材料	216,938	137,099
	應收／應付華榮結餘		
	— 其它應收款項(附註a)	17,975	66,298
	— 其它應付款項(附註a)	104,678	—
煙台嘉石	應收煙台嘉石結餘		
	— 其它應收款項(附註a)	40,653	138,152
康日百奧	應收康日百奧結餘		
	— 其它應收款項(附註a)	150,432	—

(iii) 聯營公司

公司名稱	交易／結餘性質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國新	應付國新結餘		
	— 應付注資(附註17A)	124,627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關聯方披露(續)

附註：

- a. 該等款項為無抵押、免息且須按要求償還，惟應收康日百奧款項使用可資比較長期借款的現行市場年利率4.75%計算應計利息。
- b. 本集團一般就銷售提供90日(二零一八年：90日)之信貸期。賬目總值為人民幣10,295,000元(二零一八年：零)的應收石藥控股集團貿易賬款於報告日期已逾期。由於信貸質素並無發生重大變化，故該等款項並不被視為拖欠，而仍被視為可收回款項。
- c.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石藥控股與數家銀行訂立擔保協議，為本集團獲授之一般銀行融資人民幣207,970,000元按零代價提供擔保。擔保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解除。
- d. 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蔡東晨先生對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且通過一系列受控法團對石藥控股進行控制。因此，石藥控股及其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為本集團關聯方。

(iv)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向主要管理人員所付之薪酬詳情載於附註9。

42. 僱員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為香港的所有合資格僱員運作強制性公積金計劃。該計劃之資產與本集團由受託人控制之基金管理的資產分開持有。對計劃之供款按僱員有關薪金成本之特定百分比計算，僱員亦繳交相同的供款。

中國附屬公司之僱員參加中國政府運作之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有關附屬公司須按其薪金成本之特定百分比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以撥支福利。本集團就退休福利計劃之唯一責任為作出規定之供款。

年內，本集團就上述安排作出之供款為人民幣142,693,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127,416,000元)，其中人民幣874,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867,000元)為向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作出。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3. 附屬公司詳情

43.1 附屬公司一般信息

於呈報期末，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的附屬公司之詳情載於下文。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註冊 及經營所在地	法人形式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面值	本公司所持已發行股本面值／ 註冊資本及投票權之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二零一九年 %	二零一八年 %	二零一九年 %	二零一八年 %	
中國製藥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	有限責任公司	3港元	100	100	—	—	暫無業務
天輪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有限責任公司	2港元	100	100	—	—	投資控股
佳曦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有限責任公司	1港元	—	—	100	100	投資控股
康日控股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有限責任公司	2美元	100	100	—	—	投資控股
金信投資有限公司(「金信」)	薩摩亞	有限責任公司	311,758港元	—	—	100	100	投資控股
朗利有限公司	薩摩亞	有限責任公司	1美元	—	—	100	100	投資控股
石藥集團維生藥業(石家莊) 有限公司	中國	外商投資有限 責任公司	27,345,500美元	100	100	—	—	生產銷售維生素C產品
石藥集團中諾藥業(石家莊) 有限公司	中國	中外合資有限 責任公司	人民幣 678,555,900元	88.82	88.82	10.57	10.57	生產銷售藥品
石藥集團中奇製藥技術 (天津)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1,000,000元	—	—	100	100	研發藥品
石藥集團中奇製藥技術 (石家莊)有限公司	中國	外商投資有限 責任公司	人民幣 39,754,680元	100	100	—	—	研發藥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3. 附屬公司詳情(續)

43.1 附屬公司一般信息(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註冊及經營所在地	法人形式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面值	本公司所持已發行股本面值/ 註冊資本及投票權之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二零一九年 %	二零一八年 %	二零一九年 %	二零一八年 %	
石藥集團中諾藥業(天津)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160,000,000元	—	—	100	100	生產銷售藥品
河北中潤生態環保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5,000,000元	—	—	100	100	污水處理
石藥銀湖製藥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150,000,000元	—	—	90	90	生產銷售藥品
石藥集團中誠醫藥物流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50,000,000元	—	—	99	99	存儲、採購及分銷
石家莊石藥中諾進出口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1,000,000元	—	—	100	100	銷售藥品
石藥集團中諾藥業(泰州)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170,000,000元	—	—	100	100	生產銷售保健品
石藥集團恩必普藥業有限公司(「恩必普」)	中國	外商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413,594,300元	54.06	54.06	45.94	45.94	生產銷售藥品
石藥集團歐意藥業有限公司(「歐意」)	中國	外商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300,000,000元	—	—	100	100	生產銷售藥品
石藥集團歐意進出口貿易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100,000元	—	—	100	100	藥品交易
石藥集團新諾威	中國	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幣 200,000,000元	—	—	75	100	生產銷售藥品咖啡因產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3. 附屬公司詳情(續)

43.1 附屬公司一般信息(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註冊 及經營所在地	法人形式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面值	本公司所持已發行股本面值/ 註冊資本及投票權之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二零一九年 %	二零一八年 %	二零一九年 %	二零一八年 %	
石藥集團百克(山東) 生物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百克山東」)	中國	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幣 734,700,000元	33.62	68.61	66.38	31.39	生產銷售藥品
CSPC Medsolution (Ghana) Limited	加納	有限責任公司	437,400 加納塞地	—	—	100	100	銷售藥品
石藥集團聖雪葡萄糖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26,191,000元	—	—	100	100	生產銷售葡萄糖產品
河北佳領醫藥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35,000,000元	—	—	60	60	銷售藥品
河北中諾果維康保健品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100,000,000元	—	—	100	100	生產銷售保健品
石藥集團泰州果維康保 健品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30,000,000元	—	—	100	100	銷售保健品
石家莊恩普抗腫瘤產業投資 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50,000,000元	—	—	100	100	生產銷售藥品
石藥瑠瑠醫療器械泰州 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32,000,000元	—	—	100	100	銷售藥品
河北石藥美威現代中藥 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50,000,000元	—	—	100	100	銷售藥品
石藥集團內蒙古中諾藥業 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66,867,900元	—	—	100	100	生產銷售藥品
河北聯合製藥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25,480,000元	—	—	100	100	生產銷售藥品
石家莊歐意和醫藥銷售 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200,000,000元	—	—	100	100	銷售藥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3. 附屬公司詳情(續)

43.1 附屬公司一般信息(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註冊 及經營所在地	法人形式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面值	本公司所持已發行股本面值/ 註冊資本及投票權之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二零一九年 %	二零一八年 %	二零一九年 %	二零一八年 %	
石家莊中潤制藥科技 有限公司(「中潤科技」)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227,744,400元	88.82	88.82	10.57	10.57	生產銷售藥品
新石生物製藥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13,280,000元	—	—	100	100	研發藥品
上海仟眾商貿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800,000,000元	—	—	100	100	投資控股
友芝友生物(附註4)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141,428,600元	—	—	39.56	39.56	研發藥品
安沃勤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4,000,000美元	100	100	—	—	生產銷售藥品
石藥集團江蘇恩普醫療 器械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30,000,000元	—	—	100	100	銷售藥品
河北恩石醫藥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12,000,000元	—	—	100	100	研發藥品
Conjupro Bioerapeutics Inc.	美國	有限責任公司	9,513美元	—	—	100	100	研發藥品
CSPC Healthcare Inc.	美國	有限責任公司	74,400美元	—	—	100	100	銷售藥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3. 附屬公司詳情(續)

43.1 附屬公司一般信息(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註冊 及經營所在地	法人形式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面值	本公司所持已發行股本面值/ 註冊資本及投票權之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二零一九年 %	二零一八年 %	二零一九年 %	二零一八年 %	
CSPC Dophen Corporation	美國	有限責任公司	381,440美元	—	—	100	100	研發藥品
Megalith Pharmaceuticals Inc.	美國	有限責任公司	1,000美元	—	—	100	100	研發藥品
AlaMab Therapeutics, Inc.	美國	有限責任公司	500美元	—	—	85	85	研發藥品
Novarock Biotherapeutics Limited	美國	有限責任公司	209美元	—	—	100	100	研發藥品
年內收購								
永順	香港	有限責任公司	10,000港元	—	—	100	—	投資控股
津曼特生物科技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70,000,000元	—	—	100	—	研發藥品
津曼特生物制藥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20,000,000元	—	—	100	—	研發藥品
上海聯寅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20,000,000元	—	—	100	—	物業管理
蘇州久富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30,000,000元	—	—	100	—	投資控股
年內成立								
上海翊石醫藥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10,000,000元	—	—	100	—	研發藥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3. 附屬公司詳情(續)

43.1 附屬公司一般信息(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註冊 及經營所在地	法人形式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面值	本公司所持已發行股本面值/ 註冊資本及投票權之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二零一九年 %	二零一八年 %	二零一九年 %	二零一八年 %	
石藥集團興石製藥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50,000,000元	—	—	100	—	研發藥品
上海潤石醫藥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10,000,000元	—	—	100	—	研發藥品
石藥集團巨石生物製藥 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200,000,000元	—	—	100	—	藥品交易
石藥集團江蘇中誠製藥 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100,000,000元	—	—	100	—	藥品分銷
上海海石生物醫藥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10,000,000元	—	—	70	—	研發藥品
北京抗創聯生物製藥技術 研究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5,000,000元	—	—	100	—	研發藥品
CSPC Innovation USA Inc.	美國	有限責任公司	50,000美元	—	—	100	—	藥品交易
CSPC Dermay Europe GMBH	德國	有限責任公司	105,000歐元	—	—	100	—	藥品交易
CSPC Deryang Europe GMBH	德國	有限責任公司	50,000歐元	—	—	100	—	藥品交易
年內出售								
洛陽中誠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10,000,000元	—	—	—	100	存儲、採購及分銷
普恩堂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10,000,000元	—	—	—	100	提供醫療服務

概無附屬公司於年末或年內任何時間發行任何債務證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3. 附屬公司詳情(續)

43.2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非全資附屬公司詳情

下表載列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本集團非全資附屬公司之詳情：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地及 主要營業地點	非控股權益持有所有權權益 及投票權的比例		分配予非控股權益的溢利(虧損)		累計非控股權益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友芝友生物	中國	60.44%	60.44%	(43,567)	(27,921)	357,609	388,817
石藥集團新諾威	中國	25%	N/A	55,262	不適用	602,691	不適用
具有非控股權益的個別 並不重大的附屬公司						96,142	88,523
						<u>1,056,442</u>	<u>477,340</u>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本集團附屬公司的財務資料摘要載於下文。以下財務資料摘要反映集團內公司間對銷前的金額。

友芝友生物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流動資產	19,092	35,101
非流動資產	720,644	719,756
流動負債	(46,685)	(7,020)
非流動負債	(96,961)	(103,664)
	<u>238,481</u>	<u>255,356</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友芝友生物非控股權益	<u>357,609</u>	<u>388,817</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3. 附屬公司詳情(續)

43.2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非全資附屬公司詳情(續)

友芝友生物(續)

	截至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二月一日至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期間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收入	—	—
開支	<u>(72,084)</u>	<u>(46,196)</u>
年/期內虧損	<u>(72,084)</u>	<u>(46,196)</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28,517)	(18,275)
友芝友生物非控股權益應佔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u>(43,567)</u>	<u>(27,921)</u>
年/期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u>(72,084)</u>	<u>(46,196)</u>
已付友芝友生物非控股權益股息	<u>—</u>	<u>—</u>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60,899)	(40,048)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9,671)	(29,286)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u>46,504</u>	<u>(73,295)</u>
現金流出淨額	<u>(24,066)</u>	<u>(142,629)</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3. 附屬公司詳情(續)

43.2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非全資附屬公司詳情(續)

石藥集團新諾威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1,899,838
非流動資產	869,949
流動負債	(335,077)
非流動負債	(30,65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801,366
石藥集團新諾威非控股權益	592,740
石藥集團新諾威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	9,951
	<hr/> <hr/>
收入	1,197,383
開支	(922,454)
	<hr/>
本年度溢利	274,929
	<hr/> <hr/>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219,667
石藥集團新諾威非控股權益應佔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55,284
石藥集團新諾威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應佔虧損	(22)
	<hr/>
本年度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274,929
	<hr/> <hr/>

附註：石藥集團新諾威的股份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自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二日起生效。石藥集團新諾威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二日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的溢利及全面收益約為人民幣221,137,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3. 附屬公司詳情(續)

43.2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非全資附屬公司詳情(續)

石藥集團新諾威(續)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已付石藥集團新諾威非控股權益股息	—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	315,384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1,073,729)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	1,074,818
匯率變動所產生的影響	2,267
現金流入淨額	318,740

44. 呈報期後事項

除綜合財務報表其它部份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呈報期後有以下事項：

(a) 出售附屬公司

於呈報期結束後，本集團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買賣協議，以出售於中潤科技(在中國從事生產及銷售抗生素產品)的99.39%股權，總現金代價約為人民幣503,046,000元。本集團在出售事項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十日完成後失去對中潤科技的控制權。

(b) 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對本集團的影響

COVID-19的爆發以及隨後的隔離措施對本集團的運營產生了負面影響。儘管與疫情有關的部分成品藥的銷售超出了預期，但由於中國各地的封閉管理，其它成品藥在不同程度上受到了負面影響。於本綜合財務報表批准日期，除在湖北省的經營外，本集團已完全恢復業務活動。

鑑於該等情況的動態性質及未來發展的不可預測性，本公司董事認為，在授權發行該等財務報表之日，無法合理估計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財務影響，但預計會影響到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綜合業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5.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10	553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8,749,844	8,522,731
按公平值計入其它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42,120	66,261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1,490,285	1,125,562
使用權資產	668	—
	<u>10,283,327</u>	<u>9,715,107</u>
流動資產		
其它應收款項	1,093	1,176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2,261,055	2,200,333
銀行結存及現金	109,777	457,353
	<u>2,371,925</u>	<u>2,658,862</u>
流動負債		
其它應付款項	55,703	96,694
稅項負債	63,691	54,058
租賃負債	704	—
	<u>120,098</u>	<u>150,752</u>
非流動資產	<u>2,251,827</u>	<u>2,508,110</u>
流動資產	<u>12,535,154</u>	<u>12,223,217</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0,899,412	10,899,412
儲備	1,635,742	1,323,805
權益總額	<u>12,535,154</u>	<u>12,223,217</u>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已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以下人士代為簽署：

蔡東農
董事

翟健文
董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5.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續)

本公司之儲備變動

	投資估值儲備 人民幣千元	庫存股份儲備 人民幣千元	股份獎勵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溢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經重列)	3,352	—	—	816,133	819,485
本年度溢利	—	—	—	1,354,547	1,354,547
本年度其它全面收益	16,272	—	—	—	16,272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16,272	—	—	1,354,547	1,370,819
確認為分派之股息	—	—	—	(782,875)	(782,875)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其它全面收益之股本投資	(997)	—	—	997	—
回購普通股	—	—	—	(83,433)	(83,433)
回購普通股產生之交易成本	—	—	—	(191)	(191)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經重列)	18,627	—	—	1,305,178	1,323,805
本年度溢利	—	—	—	1,392,225	1,392,225
本年度其它全面開支	(20,918)	—	—	—	(20,918)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20,918)	—	—	1,392,225	1,371,307
確認為分派之股息	—	—	—	(965,385)	(965,385)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其它全面收益之股本投資	(516)	—	—	516	—
確認為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	—	6,721	—	6,721
按股份獎勵計劃收購股份	—	(100,706)	—	—	(100,706)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807)	(100,706)	6,721	1,732,534	1,635,742

財務概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附註)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附註)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附註)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業績					
收入	9,171,949	10,575,530	13,386,479	17,716,540	22,103,192
銷售成本	(4,969,143)	(5,181,498)	(5,303,764)	(5,979,187)	(6,192,211)
毛利	4,202,806	5,394,032	8,082,715	11,737,353	15,910,981
其它收入	69,682	82,902	103,366	139,742	243,783
其它收益或虧損	(14,347)	(6,904)	(50,953)	155,195	48,450
銷售及分銷費用	(1,824,901)	(2,383,877)	(3,780,688)	(6,184,505)	(8,712,083)
行政費用	(421,877)	(475,536)	(555,581)	(656,597)	(748,509)
研發費用	(261,227)	(344,685)	(703,458)	(1,342,101)	(2,000,426)
其它費用	(6,142)	(623)	(79,083)	(26,125)	(142,015)
經營溢利	1,743,994	2,265,309	3,016,318	3,822,962	4,600,181
財務費用	(45,350)	(35,663)	(23,182)	(74,337)	(32,426)
應佔業績					
— 聯營公司	114	—	—	—	—
— 合營企業	8,584	23,563	8,892	43,554	58,407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之虧損	(7,143)	—	—	—	—
除稅前溢利	1,700,199	2,253,209	3,002,028	3,792,179	4,626,162
所得稅開支	(348,101)	(446,401)	(594,252)	(733,760)	(892,810)
本年度溢利	<u>1,352,098</u>	<u>1,806,808</u>	<u>2,407,776</u>	<u>3,058,419</u>	<u>3,733,352</u>
應佔本年度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1,340,542	1,796,226	2,399,484	3,080,802	3,714,106
非控股權益	11,556	10,582	8,292	(22,383)	19,246
	<u>1,352,098</u>	<u>1,806,808</u>	<u>2,407,776</u>	<u>3,058,419</u>	<u>3,733,352</u>
	人民幣分 (經重列)	人民幣分 (經重列)	人民幣分 (經重列)	人民幣分 (經重列)	人民幣分
每股盈利					
基本	<u>22.68</u>	<u>30.14</u>	<u>39.40</u>	<u>49.36</u>	<u>59.65</u>
攤薄	<u>22.50</u>	<u>29.93</u>	<u>39.39</u>	不適用	<u>59.64</u>

附註： 其它收益或虧損及研發費用乃於綜合財務報表由其它收入、行政費用及其它費用重新分類，以符合本年度之呈列形式。

財務概要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資產與負債					
總資產	11,346,395	13,210,366	17,988,805	23,216,837	26,318,322
總負債	<u>(3,961,430)</u>	<u>(4,089,133)</u>	<u>(5,129,097)</u>	<u>(7,687,237)</u>	<u>(6,800,157)</u>
資產淨值	<u>7,384,965</u>	<u>9,121,233</u>	<u>12,859,708</u>	<u>15,529,600</u>	<u>19,518,165</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7,322,490	9,046,325	12,788,655	15,052,260	18,461,723
非控股權益	<u>62,475</u>	<u>74,908</u>	<u>71,053</u>	<u>477,340</u>	<u>1,056,442</u>
權益總額	<u>7,384,965</u>	<u>9,121,233</u>	<u>12,859,708</u>	<u>15,529,600</u>	<u>19,518,165</u>